八、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8.1信用承诺函

汝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汝州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名称: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汝州支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482177410 70XQ

法定代表人:王陆星

联系地址和电话:汝州市广成路2号 0375-3323999

我单位自原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且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 年 8 月 1 日

8.2汝州支公司营业执照以及保险经营许可证

8.2.1人保财险汝州支公司营业执照



8.2.2人保财险汝州支公司保险许可证



8.3 2023年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沪24FY69SKJH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内容	页码
审计报告	1 - 3
2023 年度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4 – 5
公司资产负债表	6 – 7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8 – 9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10 - 11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2 - 13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14 - 15
财务报表附注	16 - 199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0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15009号
(第一页，共三页)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领展企业广场2座普华永道中心11楼 邮编200021
总机：+86 (21) 2323 8888, 传真：+86 (21) 2323 8800, www.pwccn.com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许康玮

中国•上海市
2024 年 3 月 26 日

注册会计师 张健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资产	附注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附注五、2)	2022 年 1 月 1 日 (已重述) (附注五、2)
货币资金	1	13,395,595	11,648,975	13,855,24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249,908	10,596,699	4,104,696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144,047,335	不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	3	126,192,194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	4	95,072,510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	85,069,973	不适用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	不适用	11,173,757	19,819,68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	不适用	282,962,084	260,008,149
持有至到期投资	8	不适用	39,552,161	36,827,249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项类的投资	9	不适用	71,313,059	58,638,464
定期存款	10	57,784,586	73,656,651	73,574,360
保险合同资产	11	2,885,223	610,685	441,982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11	38,890,733	36,827,377	31,600,378
长期股权投资	12	62,600,580	58,085,276	55,730,867
存出资本保证金	13	4,723,025	4,448,554	4,448,554
投资性房地产	14	7,576,094	7,439,780	5,851,089
固定资产	15	24,027,745	24,687,457	23,658,167
使用权资产	16	1,322,506	1,468,821	1,784,622
无形资产	17	6,924,044	6,854,519	6,817,9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	10,545,480	12,710,668	5,338,544
其他资产	19	18,790,504	19,311,548	17,445,424
资产总计		**704,098,035**	**673,148,071**	**619,945,47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附注五、2)	2022 年 1 月 1 日 (已重述) (附注五、2)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2	40,037,081	11,689,507	17,984,648
预收保费		4,963,307	4,755,308	5,647,310
应付职工薪酬	23	20,491,209	17,290,629	13,664,765
应交税费	24	7,997,771	10,910,668	8,319,41[illegible]
保费准备金	25	1,696,329	2,570,119	2,406,830
应付款项	26	1,735,741	1,741,128	1,747,660
应付债券	27	8,364,795	8,097,189	8,057,749
保险合同负债	11	371,828,972	351,253,813	317,513,137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21,226	-	-
租赁负债	28	1,316,307	1,483,860	1,786,340
其他负债	29	12,561,264	13,614,859	13,013,588
负债合计		**471,014,002**	**453,427,080**	**410,144,244**
股东权益：				
股本	30	22,242,765	22,242,765	22,242,765
资本公积	31	10,483,336	10,483,982	10,643,434
其他综合收益	32	13,171,082	14,677,968	24,821,327
盈余公积	33	80,155,053	67,525,621	64,667,981
一般风险准备	34	25,878,268	23,248,836	20,391,196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金	35	130,146	85,054	307,023
未分配利润	36	78,139,835	78,564,727	63,965,62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30,200,485	216,828,953	207,039,354
少数股东权益		2,883,548	2,892,038	2,761,879
股东权益合计		**233,084,033**	**219,720,991**	**209,801,233**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704,098,035**	**673,148,071**	**619,945,47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 4 页至第 199 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	精算责任人
[illegible]	张道明	[illegible]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资产	附注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附注五、2)	2022 年 1 月 1 日 (已重述) (附注五、2)
货币资金	1	12,457,809	10,718,795	13,265,22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249,908	6,556,699	4,104,696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144,029,552	不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	3	126,163,800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	4	95,072,510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	85,069,973	不适用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	不适用	11,159,239	19,816,60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	不适用	282,956,958	260,008,149
持有至到期投资	8	不适用	39,552,161	36,827,249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项类的投资	9	不适用	71,883,326	59,243,364
定期存款	10	57,646,591	73,447,697	73,427,045
保险合同资产	11	2,885,223	610,685	441,982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11	38,890,733	36,827,377	31,600,378
长期股权投资	12	66,338,146	61,837,560	59,084,025
存出资本保证金	13	4,723,025	4,448,554	4,448,554
投资性房地产	14	5,545,921	5,825,751	5,477,115
固定资产	15	20,399,100	20,790,359	19,257,952
使用权资产	16	1,422,802	1,583,828	1,784,622
无形资产	17	6,735,516	6,662,310	6,621,5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	10,530,834	12,554,853	5,148,735
其他资产	19	18,637,223	19,159,941	16,957,377
资产总计		**700,798,666**	**670,416,093**	**617,514,66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资产	附注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附注五、2)	2022 年 1 月 1 日 (已重述) (附注五、2)
货币资金	1	12,457,809	10,718,795	13,255,29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249,908	10,396,699	4,104,696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144,029,552	不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	3	126,163,800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	4	95,072,510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	85,069,973	不适用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	不适用	11,159,239	19,816,60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	不适用	282,956,958	260,008,149
持有至到期投资	8	不适用	39,552,161	36,827,249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项类的投资	9	不适用	71,883,326	59,243,364
定期存款	10	57,646,591	73,447,697	73,427,045
保险合同资产	11	2,885,223	610,685	441,982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11	38,890,733	36,827,377	31,600,378
长期股权投资	12	66,338,146	61,837,560	59,084,025
存出资本保证金	13	4,723,025	4,448,554	4,448,554
投资性房地产	14	5,545,921	5,825,751	5,477,115
固定资产	15	20,399,100	20,790,359	19,257,952
使用权资产	16	1,422,802	1,583,828	1,784,622
无形资产	17	6,735,516	6,662,310	6,621,5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	10,530,834	12,554,853	5,148,735
其他资产	19	18,637,223	19,159,941	16,957,377
资产总计		**700,798,666**	**670,416,093**	**617,514,66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附注五、2)	2021 年 1 月 1 日 (已重述) (附注五、2)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2	40,037,081	41,689,507	37,984,649
预收保费		4,963,307	4,755,308	5,647,110
应付职工薪酬	23	20,441,724	17,226,572	13,616,538
应交税费	24	7,983,753	10,910,785	8,321,123
保费准备金	25	1,696,329	2,570,119	2,409,830
应付款项	26	1,735,741	1,741,128	1,747,660
应付债券	27	8,364,795	8,097,189	8,057,749
保险合同负债	11	371,680,933	351,253,813	317,513,137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11	21,226	-	-
租赁负债	28	1,418,851	1,600,066	1,786,340
其他负债	29	12,066,713	13,216,894	12,815,202
负债合计		**470,410,453**	**453,091,381**	**409,899,352**
股东权益：				
股本	30	22,242,765	22,242,765	22,242,765
资本公积	31	10,501,368	10,502,014	10,661,466
其他综合收益	32	13,166,188	14,674,069	24,883,238
盈余公积	33	80,155,053	67,525,621	64,667,981
一般风险准备	34	25,878,268	23,248,836	20,391,196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金	35	130,146	85,054	307,023
未分配利润	36	78,314,425	79,046,353	64,461,645
股东权益合计		**230,388,213**	**217,324,712**	**207,615,314**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700,798,666**	**670,416,093**	**617,514,66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八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合并	公司	合并 (已重述) (附注五、2)	公司 (已重述) (附注五、2)
一、营业总收入		**479,764,382**	**479,653,316**	**448,543,[illegible]**	**448,379,[illegible]**
保险服务收入	37	457,203,050	457,203,05[illegible]	424,354,858	424,354,858
利息收入	38	11,709,927	11,698,582	不适用	不适用
投资收益	39	14,125,331	14,129,931	21,763,238	21,746,35[illegible]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530,162	5,530,162	4,77[illegible],400	[illegible],777,4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1,147	1,147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收益		177,124	177,124	193,273	193,27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40	(4,915,077)	(4,895,751)	(412,129)	(420,892)
汇兑收益		111,019	111,019	757,597	757,597
其他业务收入		1,193,282	1,069,655	1,667,608	1,528,601
资产处置收益		159,726	159,726	219,398	219,398
二、营业总支出		**(451,000,153)**	**(451,303,307)**	**(414,763,561)**	**(414,570,943)**
保险服务费用	11	(431,990,921)	(432,123,771)	(395,965,934)	(395,924,973)
分出保费的分摊	11	(32,176,983)	(32,176,983)	(34,370,357)	(34,370,357)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11	26,034,838	26,034,838	28,377,064	28,377,064
承保财务损失	41	(10,126,865)	(10,126,865)	(9,333,420)	(9,333,420)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41	1,245,841	1,245,841	1,300,542	1,300,542
转回/(提取)保费准备金	25	884,260	884,260	(149,653)	(149,653)
利息支出	42	(1,100,984)	(1,100,984)	不适用	不适用
税金及附加		(27,213)	(27,213)	(32,816)	(32,816)
业务及管理费	43	(2,165,784)	(2,151,010)	(1,694,997)	(1,720,097)
信用减值损失	44	(422,521)	(757,532)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0,179)	(24,897)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不适用	不适用	(601,821)	(669,556)
其他业务成本		(1,143,642)	(978,991)	(2,292,169)	(2,047,677)
三、营业利润		**28,764,229**	**28,350,029**	**33,780,282**	**33,808,246**
加：营业外收入	45	303,442	300,543	357,830	350,352
减：营业外支出	45	(148,222)	(147,704)	(173,265)	(171,884)
四、利润总额		**28,919,449**	**28,502,868**	**33,964,847**	**33,986,714**
减：所得税费用	46	(3,690,373)	(3,594,187)	(4,874,354)	(4,855,89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八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合并	公司	合并 (已重述) (附注五、2)	公司 (已重述) (附注五、2)
五、净利润		**25,229,076**	**24,908,681**	**29,090,493**	**29,130,824**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25,229,076	24,908,681	29,090,493	29,130,824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247,678		29,145,215	
少数股东损益		(18,602)		(54,722)	
六、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47				
基本每股收益		1.135		1.310	
稀释每股收益		1.135		1.310	
七、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2	**(1,132,169)**	**(1,147,416)**	**(10,129,531)**	**(10,209,16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收益的税后净额		(1,142,575)	(1,147,416)	(10,143,359)	(10,209,169)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不适用	不适用	(9,476,828)	(9,480,674)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28,380	1,028,380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9,867)	(9,867)	不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348,703)	(348,703)	(161,505)	(161,505)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2,017	62,017	35,097	35,097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重估利得		290,235	285,717	469,305	407,235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70,578)	(670,578)	(1,009,322)	(1,009,32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23	-	(106)	-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94,382)	(1,494,382)	不适用	不适用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406		13,828	
八、综合收益总额		**24,096,907**	**23,761,265**	**18,960,962**	**18,921,65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105,103		19,001,85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196)		(40,89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22,242,765**	**10,483,982**	**14,677,968**	**67,525,621**	**23,248,836**	**85,054**	**78,564,727**	**216,828,953**	**2,892,038**	**219,720,991**
会计政策变更 (附注五、1)	-	-	(630,325)	165,165	165,165	-	199,112	(100,883)	-	(100,883)
2023 年 1 月 1 日	**22,242,765**	**10,483,982**	**14,047,643**	**67,690,786**	**23,414,001**	**85,054**	**78,763,839**	**216,728,070**	**2,892,038**	**219,620,108**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	-	25,247,678	25,247,678	(18,602)	25,229,076
其他综合收益 (附注八、32)	-	-	(1,142,575)	-	-	-	-	(1,142,575)	10,406	(1,132,169)
利润分配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	2,490,868	-	-	(2,490,868)	-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10,000,000	-	-	(10,000,000)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2,490,868	-	(2,490,868)	-	-	-
提取大灾风险利润准备金	-	-	-	-	-	255,021	(255,021)		-	-
使用大灾风险利润准备金	-	-	-	-	-	(209,929)	209,929			-
已宣派股息	-	-	-	-	-	-	(10,632,042)	(10,632,042)	(294)	(10,632,336)
联营企业其他权益变动	-	(646)	-	-	-	-		(646)		(646)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266,014	(26,601)	(26,601)	-	(212,812)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2,242,765**	**10,483,336**	**13,171,082**	**80,155,053**	**25,878,268**	**130,146**	**78,139,[illegible]35**	**230,200,485**	**2,883,548**	**[illegible]3,084,03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2022 年度(已重述)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2,242,765	10,643,434	26,679,842	64,100,232	19,823,447	307,023	58,852,357	202,649,100	2,761,879	205,410,979
会计政策变更 (附注五、2)	-	-	(1,858,515)	567,749	567,749	-	5,113,271	4,390,254	-	4,390,254
2022 年 1 月 1 日 (已重述)	22,242,765	10,643,434	24,821,327	64,667,981	20,391,196	307,023	63,965,628	207,039,354	2,761,879	209,801,233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	-	29,145,215	29,145,215	(54,722)	29,090,493
其他综合收益 (附注八、32)	-	-	(10,143,359)	-	-	-	-	(10,143,359)	13,828	(10,129,531)
利润分配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	2,857,640	-	-	(2,857,640)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2,857,640	-	(2,857,640)	-	-	-
提取大灾风险利润准备金	-	-	-	-	-	427,864	(427,864)	-	-	-
使用大灾风险利润准备金	-	-	-	-	-	(649,833)	649,833	-	-	-
已宣派股息	-	-	-	-	-	-	(9,052,805)	(9,052,805)	-	(9,052,805)
少数股东投入股本	-	-	-	-	-	-	-	-	171,053	171,053
联营企业其他权益变动	-	(159,452)	-	-	-	-	-	(159,452)	-	(159,452)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22,242,765	10,483,982	14,677,968	67,525,621	23,248,836	85,054	78,564,[illegible]	216,828,9[illegible]	2,892,03[illegible]	219,720,99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2023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22,242,765**	**10,502,014**	**14,674,069**	**67,525,621**	**23,248,836**	**85,054**	**79,046,353**	**217,324,712**
会计政策变更 (附注五、1)	-	-	(626,479)	165,165	165,165	-	231,073	(65,076)
2023 年 1 月 1 日	**22,242,765**	**10,502,014**	**14,047,590**	**67,690,786**	**23,414,001**	**85,054**	**79,277,426**	**217,259,636**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	-	24,908,681	24,908,681
其他综合收益 (附注八、32)	-	-	(1,147,416)	-	-	-	-	(1,147,416)
利润分配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	2,490,868	-	-	(2,490,868)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10,000,000	-	-	(10,000,000)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2,490,868	-	(2,490,868)	-
提取大灾风险利润准备金	-	-	-	-	-	255,021	(255,021)	-
使用大灾风险利润准备金	-	-	-	-	-	(209,929)	209,929	-
已宣派股息	-	-	-	-	-	-	(10,632,042)	(10,632,042)
联营企业其他权益变动	-	(646)	-	-	-	-	-	(646)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266,014	(26,601)	(26,601)	-	(212,812)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2,242,765**	**10,501,368**	**13,166,188**	**80,155,053**	**25,878,268**	**130,146**	**78,314,425**	**[illegible],388,21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2022 年度(已重述)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2,242,765**	**10,661,466**	**26,741,753**	**64,100,232**	**19,823,447**	**307,023**	**59,383,831**	**203,260,517**
会计政策变更 (附注五、2)	-	-	(1,858,515)	567,749	567,749	-	5,077,814	4,354,797
2022 年 1 月 1 日 (已重述)	**22,242,765**	**10,661,466**	**24,883,238**	**64,667,981**	**20,391,196**	**307,023**	**64,461,645**	**207,615,314**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	-	29,130,824	29,130,824
其他综合收益 (附注八、32)	-	-	(10,209,169)	-	-	-	-	(10,209,169)
利润分配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	2,857,640	-	-	(2,857,640)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2,857,640	-	(2,857,640)	-
提取大灾风险利润准备金	-	-	-	-	-	427,864	(427,864)	-
使用大灾风险利润准备金	-	-	-	-	-	(649,833)	649,833	-
已宣派股息	-	-	-	-	-	-	(9,052,805)	(9,052,805)
联营企业其他权益变动	-	(159,452)	-	-	-	-	-	(159,452)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22,242,765**	**10,502,014**	**14,674,069**	**67,525,621**	**23,248,836**	**85,054**	**79,046,353**	**217,324,71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八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合并	公司	合并 (已重述)	公司 (已重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538,826,227	538,826,227	495,841,840	495,841,840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		1,038,379	1,038,37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0,467	2,456,937	2,431,070	1,989,6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1,326,694**	**541,283,164**	**499,311,289**	**498,869,901**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356,349,625)	(356,349,625)	(303,859,169)	(303,859,169)
支付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296,420)	(296,420)		-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6,326,731)	(6,326,731)	(10,349,542)	(10,349,54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1,203,006)	(50,864,298)	(34,875,989)	(34,480,228)
支付手续费的现金		(40,809,687)	(43,316,948)	(38,310,193)	(40,396,7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502,445)	(21,495,447)	(18,279,616)	(18,260,5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296,342)	(42,184,472)	(50,926,381)	(49,335,9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0,784,256)**	**(520,833,941)**	**(456,600,890)**	**(456,682,2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	**20,542,438**	**20,449,223**	**42,710,399**	**42,187,700**
二、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0,020,624	139,803,012	176,847,526	176,750,013
取得投资收益和利息收入收到的现金		21,872,911	21,790,852	21,122,323	21,063,6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8,342	217,999	203,428	198,8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2,111,877**	**161,811,863**	**198,173,277**	**198,012,4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8,997,499)	(168,860,529)	(224,096,962)	(223,924,32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80,000)	(980,000)	-	(399,1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33,732)	(2,490,326)	(5,563,456)	(4,827,29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9,434)	(524,634)	(701,636)	(697,8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240,665)**	**(172,855,489)**	**(230,362,054)**	**(229,848,632)**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28,788)**	**(11,043,626)**	**(32,188,777)**	**(31,836,14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八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已重述)	(已重述)
三、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卖出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3,704,8	3,704,8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3,875,912	3,704,858
卖出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1,673,007)	(1,673,007)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692,645)	(11,692,198)	(9,9 7,054)	(9,944,971)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858,818)	(858,818)	(926,832)	(926,8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24,470)	(14,224,023)	(10,872,786)	(10,871,803)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24,470)	(14,224,023)	(6,996,874)	(7,166,9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8,847	48,847	311,492	311,49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48	(4,761,973)	(4,769,579)	3,836,240	3,496,105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250,084	20,319,904	17,413,844	16,823,799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	16,488,111	15,550,325	21,250,084	20,319,90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一、 本公司的基本情况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经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原中国保监会”)于 2003 年 9 月 28 日签发的《关于中国人民保险公司重组改制上市的批复》(保监复[2003]31 号)批准，由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保集团”)作为独家发起人设立的。人保集团将其所有商业财产保险业务，以及相关的资产和负债(以下简称“原有业务”)注入本公司。本公司于 2003 年 7 月 7 日发行了 80 亿股面值为每股人民币 1.00 元的内资国有普通股，作为人保集团注入原有业务的对价。

本公司于 2003 年 11 月 6 日在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共发行 3,005,200,000 股面值为每股人民币 1.00 元的境外上市外资股。其后于 2003 年 11 月 12 日进行超额配售，再发行 450,780,000 股面值为每股人民币 1.00 元的境外上市外资股。在这两次发行的上市外资股中，有 314,180,000 股是从原发行予人保集团的内资国有普通股转换而成的。

本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进行供股，按每 10 股配 1 股的比例向 H 股股东发行 345,598,000 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的境外上市外资股，按每 10 股配 1 股的比例向内资股股东发行 768,582,000 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的内资股，并于 2012 年 3 月 5 日获取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颁发的更新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00000000038007，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2,255,980,000 元，注册办公地址为中国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院 2 号楼。

本公司于 2013 年 5 月进行供股。本公司以 2013 年 5 月 30 日登记在册的股东，按每 10 股获发 1.1 股供股股份之基准发行，分别以认购价为每股供股股份港币 5.38 元和人民币 4.30 元发行了 4.18 亿股 H 股和 9.30 亿股内资股，并于 2013 年 10 月 16 日获取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颁发的更新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00000000038007(4-1)，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3,604,137,800 元，注册办公地址未发生变化。

本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进行供股。本公司以 2014 年 11 月 12 日登记在册的股东，按每 10 股获发 0.9 股供股股份之基准发行，分别以认购价为每股供股股份港币 7.46 元和人民币 5.92 元发行了 3.80 亿股 H 股和 8.45 亿股内资股，并于 2015 年 2 月 28 日获取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颁发的更新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00000000038007(4-1)，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4,828,510,202 元，注册办公地址未发生变化。

本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2 日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决议，本公司增加注册股本人民币 7,414,255,101 元，由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按每持有 10 股现有股份转增 5 股之基准转增股本 7,414,255,101 股，变更后注册股本为人民币 22,242,765,303 元。

一、 本公司的基本情况(续)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机动车辆保险、企业财产保险、家庭财产保险、船舶保险、货物运输保险、责任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短期健康保险、信用保证保险、农业保险、社保业务、特殊风险保险等人民币及外币保险业务；与上述业务相关的再保险业务；各类财产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及其再保险的服务与咨询业务；代理保险机构办理有关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投资和资金运用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或国家保险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本公司拥有五家子公司，分别从事保险代理、培训、IT 和商业服务、理赔代办和物业管理。

本公司的母公司和最终控股公司均为人保集团。

除另有注明外，本公司及子公司反映合并财务报表相关信息，本公司反映公司财务报表相关信息。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是根据下列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所制定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及子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投资性房地产、部分金融工具、保险合同资产以及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3. 会计年度

本公司及子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子公司记账本位币及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千元为单位表示。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5. 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及子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公司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终止于本公司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对于本公司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无论该项企业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视同该子公司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合并范围，其自报告期最早期间期初或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后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7. 外币业务

本公司及子公司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及子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及子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定期存款、存出资本保证金和其他资产中的其他应收款项等。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1) 金融资产(续)

分类和计量(续)

债务工具(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公司及子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此外，本公司及子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于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1) 金融资产(续)

金融资产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及子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及子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及子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公司及子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本公司及子公司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及子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1) 金融资产(续)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及子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及子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债券、投资合同负债(列示为应收款项)及其他负债中的其他应付款项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

终止确认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公司及子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3)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为利率互换。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本公司及子公司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工具是同时包含非衍生工具主合同的混合(组合)工具的一个组成部分，并导致该混合(组合)工具中的某些现金流量以类似于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的变动方式变动。

嵌入衍生工具相关的混合工具包含的主合同不是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范围内的资产，当且仅当符合下述条件时，嵌入衍生工具应当与主合同分拆，并作为衍生工具核算：

(1) 与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
(2) 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及
(3) 混合合同不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也不计入损益(即，嵌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中的衍生工具不予拆分)。

对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本公司及子公司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及子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及子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5)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及子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及子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及子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及子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6)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及子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0. 长期股权投资

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依据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公司及子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及子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公司及子公司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及子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续)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续)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的因素，主要包括被投资单位接受其他股东的资本性投入、被投资单位发行可分离交易的可转债中包含的权益成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其他股东对被投资单位增资导致投资方持股比例变动等。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及子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及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及子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及子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及子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及子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及子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及子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股东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股东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1.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建筑物及相应的土地使用权。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能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进行估计，故本公司及子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确定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时，本公司及子公司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无法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的，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最近交易价格，并考虑交易情况、交易日期、所在区域等因素，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或基于预计未来获得的租金收益和有关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公允价值的增减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于会计期间内：(1) 将部分自用房屋及建筑、土地使用权转为出租，因此自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转入的投资性房地产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转换日公允价值高于历史成本的差异计入其他综合收益；(2) 将部分出租房屋及建筑物、土地使用权转为自用，因此自投资性房地产转出至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转出时以其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2.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 - 60 年	3%	1.62% - 19.40%
办公及通讯设备	3 - 10 年	3%	9.70% - 32.33%
运输设备	4 - 6 年	3%	16.17% - 24.25%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及子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损毁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至少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4.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电脑软件和其他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无形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30 - 70 年
电脑软件及其他	3 - 10 年

本公司及子公司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的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无形资产均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及子公司至少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5. 资产减值

本公司及子公司对除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其他应收款项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及子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6. 保险保障基金

根据 2022 年 12 月 12 日起施行的《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令 2022 年第 7 号，原《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08 年第 2 号)已废止)的规定，保险保障基金费率由基准费率和风险差别费率构成。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以下比例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1) 非投资型财产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缴纳，投资型 ，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8%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5%缴纳；
(2) 短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缴纳，长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15%缴纳；及
(3) 非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缴纳，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8%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5%缴纳。

当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行业总资产的 6%时，可以暂停缴纳保险保障基金。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7. 存出资本保证金

存出资本保证金是指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等有关规定按注册资本总额的 20%提取并存放于符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规定的银行的款项。该保证金除保险公司清算时用于偿还债务外，不得动用。

18. 保险合同

(1) 定义与分类

保险合同是指保险人与保单持有人约定，在特定保险事项对保单持有人产生不利影响时给予其赔偿，并因此承担源于保单持有人重大保险风险的合同。

具有保险合同的法律形式但不向保险人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合同被分类为投资合同，如果这些合同不具有相机参与分红特征，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下的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及子公司未签发具有相机参与分红特征的投资合同。

再保险合同，是指再保险分入人(再保险合同签发人)与再保险分出人约定，对再保险分出人由对应的保险合同所引起的赔付等进行补偿的保险合同。

除另有明确说明外，本公司及子公司财务报表中提及的保险合同泛指签发的保险合同(含分入的再保险合同)以及分出的再保险合同。

(2) 保险合同的分组

本公司及子公司将具有相似风险且统一管理的保险合同归为同一合同组合。对于同一合同组合，按照获利水平、亏损程度或初始确认后在未来发生亏损的可能性等，作进一步细分。

本公司及子公司每一个签发的保险合同组合至少分为下列合同组：

(1) 初始确认时存在亏损的合同组(如果有)；
(2) 初始确认时无显著可能性在未来发生亏损的合同组(如果有)；
(3) 该组合中剩余合同(如果有)组成的合同组。

本公司及子公司将每一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合至少分为下列合同组：

(1) 初始确认时存在净利得的合同组(如果有)；
(2) 初始确认时无显著可能性在未来产生净利得的合同组(如果有)；
(3) 该组合中剩余合同(如果有)组成的合同组。

本公司及子公司不将签发或分出时间间隔超过一年的合同归入同一合同组。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8. 保险合同(续)

(3) 保险合同的确认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列时点中的最早时点确认其签发的保险合同组：

(1) 责任期开始日；
(2) 保单持有人首付款到期日，或者未约定首付款到期日时公司实际收到首付款日；
(3) 发生亏损时。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列时点中最早的时点确认其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

(1)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责任期开始日；
(2)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所对应的保险合同组确认为亏损合同组时。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分出成比例责任的，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列时点中最早的时点确认该合同组：

(1)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责任期开始日和任一对应的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时点中较晚的时点；
(2)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所对应的保险合同组确认为亏损合同组时。

(4) 签发的保险合同的计量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是指因销售、核保和承保已签发或预计签发的合同组而产生的，可直接归属于其对应合同组合的现金流量。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8. 保险合同(续)

(4) 签发的保险合同的计量(续)

履约现金流量和合同边界

履约现金流量包括下列各项：

(1) 与履行保险合同直接相关的未来现金流量的估计；
(2) 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调整；
(3) 非金融风险调整。

非金融风险调整，是指公司在履行保险合同时，因承担非金融风险导致的未来现金流量在金额和时间方面的不确定性而要求得到的补偿。履约现金流量的估计不考虑本公司及子公司自身的不履约风险。

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合同边界确定计量保险合同组时应考虑的相关现金流。保险合同组的计量中包括该组内每一项合同在合同边界内的所有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保险合同边界之外的预期保费或预期赔付确认的负债或资产。

通用模型法

初始计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合同组作为计量单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合同组初始确认时按照履约现金流量与合同服务边际之和对保险合同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合同服务边际，是指本公司及子公司因在未来提供保险合同服务而将于未来确认的未赚利润。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合同组初始确认时计算以下各项之和，包括：履约现金流量、在该日终止确认保险获取现金流量资产以及其他相关资产或负债对应的现金流量及在该日发生的合同现金流量。

上述各项之和反映为现金净流入的，本公司及子公司将其确认为合同服务边际；反映为现金净流出的，本公司及子公司将其作为首日亏损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8. 保险合同(续)

(4) 签发的保险合同的计量(续)

通用模型法(续)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未到期责任负债与已发生赔款负债之和对保险合同负债进行后续计量。

未到期责任负债包括资产负债表日分摊至保险合同组的、与未到期责任有关的履约现金流量和当日该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

已发生赔款负债包括资产负债表日分摊至保险合同组的、与已发生赔案及其他相关费用有关的履约现金流量。

对于不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资产负债表日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以期初账面价值为基础，经下列各项调整后予以确定：

(1) 当期归入该合同组的合同对合同服务边际的影响金额；
(2) 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计提的利息，计息利率为该合同组内合同确认时、不随基础项目回报变动的现金流量所适用的加权平均利率；
(3) 与未来服务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的变动金额，但履约现金流量增加额超过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所导致的亏损部分，以及履约现金流量减少额抵销的未到期责任负债的亏损部分除外；
(4) 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产生的汇兑差额(如有)；
(5) 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的摊销金额。

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提供保险合同服务的模式，合理确定合同组在责任期内各个期间的责任单元，并据此对根据上述(1)至(4)项调整后的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进行摊销，计入当期及以后期间保险服务收入。

与当期及过去服务有关的履约现金流量的变动，按照下述规定确认进当期损益：

(1) 因当期提供保险合同服务导致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的减少额，确认为保险服务收入；
(2) 因当期发生赔案及其他相关费用导致已发生赔款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额，以及与之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的后续变动额，确认为保险服务费用；
(3) 在确认保险服务收入和保险服务费用时，不包含保险合同中的投资成分。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8. 保险合同(续)

(4) 签发的保险合同的计量(续)

通用模型法(续)

后续计量(续)

本公司及子公司将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的影响(包括相应非金融风险调整变动额)导致的保险合同负债的账面价值变动额，作为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亏损保险合同组的计量

合同组在初始确认时发生首日亏损的，或合同组合中的合同归入其所属亏损保险合同组而新增亏损的，本公司及子公司确认为亏损部分并计入当期保险服务费用，同时将该亏损部分增加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初始确认时，亏损保险合同组的保险合同负债账面价值等于其履约现金流量。

因与未来服务相关的未来现金流量或非金融风险调整的估计发生变更，导致履约现金流量增加额超过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导致合同组在后续计量时发生亏损的，本公司及子公司确认亏损并计入当期保险服务费用，同时将该亏损部分增加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

本公司及子公司将因与未来服务相关的未来现金流量或非金融风险调整的估计变更所导致的履约现金流量减少额，减少未到期责任负债的亏损部分，冲减当期保险服务费用；超出亏损部分的金额，确认为合同服务边际。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确认合同组的亏损后，将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变动额，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分摊至未到期责任负债中的亏损部分和其他部分。需要分摊的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变动额包括：因发生保险服务费用而减少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非金融风险调整的当期摊销金额；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分摊至亏损部分的金额不计入当期保险服务收入。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8. 保险合同(续)

(4) 签发的保险合同的计量(续)

保费分配法

对于本公司及子公司签发的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保险合同组，本公司及子公司自初始确认时采用保费分配法简化合同组的计量：

(1) 本公司及子公司能够合理预计采用简化处理法与根据通用模型计量的合同组未到期责任负债的结果无重大差异。
(2) 该合同组内各项合同的责任期不超过一年。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合同组时，初始确认时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等于已收保费减去初始确认时发生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减去(或加上)于合同组初始确认时终止确认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资产(如有)以及其他相关资产或负债的金额。

对各项合同初始确认时的责任期均不超过一年的合同组，本公司及子公司未选择在保险获取现金流量发生时将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等于期初账面价值加上当期已收保费，减去当期发生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加上当期确认为保险服务费用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摊销金额和针对融资成分的调整金额，减去因当期提供保险合同服务而确认为保险服务收入的金额和当期已付或转入已发生赔款负债中的投资成分。

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合同组初始确认时确定的折现率，对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的影响。

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同组在初始确认或后续计量存在亏损时，本公司及子公司将该日与未到期责任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超过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的金额，作为亏损部分计入当期保险服务费用，同时增加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如果有事实和情况表明剩余保险责任期内亏损合同组的预期盈利能力发生变化，从而导致履约现金流量减少，本公司及子公司通过调整亏损成分来反映履约现金流的变动，直至亏损成分减记至零。

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与已发生赔案及其他相关费用有关的履约现金流量计量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履约现金流量均考虑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的影响。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8. 保险合同(续)

(5)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的计量

通用模型法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初始确认时，按照履约现金流量与合同服务边际之和对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进行初始计量。

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是指本公司及子公司为在未来获得再保险分入人提供的保险合同服务而产生的净成本或净利得。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估计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的相关假设与计量所对应的保险合同组保持一致，并考虑再保险分入人的不履约风险。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初始确认时计算下列各项之和：

(1) 履约现金流量；
(2) 在该日终止确认的相关资产或负债对应的现金流量；
(3) 在该日发生的合同现金流量；
(4)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

本公司及子公司将上述各项之和所反映的净成本或净利得，确认为合同服务边际。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与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之和对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包括资产负债表日分摊至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与未到期责任有关的履约现金流量和当日该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包括资产负债表日分摊至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与已发生赔案及其他相关费用摊回有关的履约现金流量。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8. 保险合同(续)

(5)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的计量(续)

通用模型法(续)

对于签订时点不晚于对应的保险合同确认时点的分出再保险合同，在初始确认对应的亏损合同组或者将对应的亏损保险合同归入合同组而确认损失时，根据下列两项的乘积确定分出再保险合同组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

(1) 对应的保险合同确认的损失；
(2) 预计从分出再保险合同组摊回的对应的保险合同赔付的比例。

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上述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调整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同时确认为摊回保险服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对分出再保险合同组进行后续计量时，调整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以反映对应的保险合同亏损部分的变化，调整后的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不超过本公司及子公司预计从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摊回的对应的保险合同亏损部分的相应金额。

本公司及子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应当以期初账面价值为基础，经下列各项调整后予以确定：

(1) 当期归入该合同组的合同对合同服务边际的影响金额；
(2) 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计提的利息，计息利率为该合同组内合同确认时、不随基础项目回报变动的现金流量所适用的加权平均利率；
(3) 对于订立时点不晚于对应的保险合同确认时点的分出的再保险合同，将对应的亏损保险合同归入合同组而确认亏损时计算的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以及与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履约现金流量变动无关的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亏损摊回部分的转回；
(4) 与未来服务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的变动金额，但分摊至对应的保险合同组且不调整其合同服务边际的履约现金流量变动而导致的变动，以及对应的保险合同组采用保费分配计量时因确认或转回亏损而导致的变动除外；
(5) 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产生的汇兑差额(如有)；
(6) 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的摊销金额。

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获取保险合同服务的模式，合理确定分出再保险合同组在责任期内各个期间的责任单元，并据此对根据本条(1)至(5)调整后的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进行摊销，计入当期及以后期间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8. 保险合同(续)

(5)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的计量(续)

保费分配法

本公司及子公司对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分出再保险合同组与上述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签发的保险合同组采用相同原则，同时对对分出再保险合同计量时涉及的特殊要求，本公司及子公司制定了相应的会计政策。

初始确认时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账面价值等于本公司及子公司支付的分出保费加上或减去合同组初始确认时终止确认的与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相关的资产或负债的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账面价值等于期初账面价值加上当期已支付的分出保费和针对融资成分的调整金额，减去因当期收到的再保险合同服务而确认为分出保费的分摊的金额和当期已收到或转入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中的投资成分。

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合同组初始确认时确定的折现率，对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的影响。

对于订立时点不晚于对应的保险合同确认时点的分出的再保险合同，本公司及子公司在初始确认对应的亏损合同组或者将对应的亏损保险合同归入合同组而确认亏损时，根据下列两项的乘积确定分出再保险合同组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

(1) 对应的保险合同确认的亏损；
(2) 预计从分出再保险合同组摊回的对应的保险合同赔付的比例。

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上述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调整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同时确认为摊回保险服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对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进行后续计量时，将调整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以反映对应的保险合同亏损部分的变化，调整后的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不应超过本公司及子公司预计从分出再保险合同组摊回的对应的保险合同亏损部分的相应金额。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的计量类似于按通用模型计量的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相关履约现金流量均考虑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的影响。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8. 保险合同(续)

(6) 保险合同的终止确认

当保险合同约定的义务因履行、取消或到期而解除时，本公司及子公司终止确认保险合同。

(7) 列报

保险合同资产和负债

本公司及子公司签发的保险合同组合(含分入的再保险合同组合)账面价值为借方余额的，列示为保险合同资产，为贷方余额的，列示为保险合同负债；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合账面价值为贷方余额的，列示为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为贷方余额的，列示为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保险服务收入

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保险合同组提供服务，减记未到期责任负债，同时计入保险服务收入。报告期内确认的保险服务收入金额反映转让的已承诺服务的模式，并反映本公司及子公司预期因交付这些服务而有权获得的对价。

对于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保险合同组，保险服务收入由“未到期责任负债的变动相关的金额”和“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两部分组成，具体如下：

与未到期责任负债的变动相关的金额；

(1) 当期发生的与提供保险合同服务有关的保险服务费用，按报告期初预计金额计量，不包括：
- 与亏损成分相关的金额；
- 投资成分偿还金额；
- 代扣代缴流转税(如增值税)；
-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以及
- 非金融风险调整相关的金额；

(2) 对于非金融风险调整的变动，不包括：
- 确认为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的金额
- 与未来服务相关的变动；以及
- 分摊至亏损部分的金额；

(3) 合同服务边际的摊销；

(4) 其他，如与未来服务不相关的收取保费的经验调整等。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8. 保险合同(续)

(7) 列报(续)

保险服务收入(续)

保险获取现金流的摊销：保险获取现金流量随时间流逝进行系统摊销，计入责任期内各个期间的保险服务费用，同时确认为保险服务收入，以反映该类现金流量所对应的保费的收回。

对于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保险合同组，本公司及子公司将已收和预计收取的保费，在扣除投资成分并根据上述规定对重大融资成分进行调整后，分摊至当期的金额确认为保险服务收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以时间流逝为基础在责任期内分摊经调整的已收和预计收取的保费。

保险服务费用

保险服务费用包括如下各项：

(1) 已发生赔款(投资成分除外)及其他已发生保险服务费用；
(2)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
(3) 与过去服务相关的变动(即与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的变动)；
(4) 与未来服务相关的变动(即亏损成分的确认及转回)。

对于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计入保险服务费用的金额等于计入保险服务收入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摊回的金额。

对于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保险获取现金流量根据与其现金流相关的保险服务收入的赚取模式相同的基础在保险责任期间进行摊销。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8. 保险合同(续)

(7) 列报(续)

分出保费的分摊和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当期取得再保险分入人提供的保险合同服务而导致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账面价值的减少额，确认为分出保费的分摊；因当期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的摊回导致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账面价值的增加额，以及与之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的后续变动额，确认为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将预计从再保险分入人收到的不取决于对应的保险合同赔付的金额，作为分出保费的分摊的减项。本公司及子公司在确认分出保费的分摊和摊回保险服务费用时，不包含分出再保险合同中的投资成分。

对于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分出再保险合同组，本公司及子公司将预期支付的保费分摊至每个保险合同服务期，方法如下：

(1) 基于时间的推移在合同组保险责任期间确认分出保费的分摊；
(2) 如果风险在保险责任期内预期释放的方式与时间的推移存在重大的差异，则以摊回保险服务费用预期发生的时间作为分摊的基础。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由如下事项导致的保险合同组账面金额的变动组成：

(1) 货币时间价值及其变动的影响；以及
(2) 金融风险及其变动的影响。

本公司及子公司选择将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的影响导致的非金融风险调整变动额作为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本公司及子公司将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分解计入当期保险财务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在合同组剩余期限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计入各个期间保险财务损益的金额，其与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金额为合同组账面价值与按下述方法确定的合同组计量结果之差：

(1) 对于采用通用模型计量的合同：于初始确认日确定的折现率；
(2) 对于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于事故发生日确定的折现率，仅适用于签发的保险合同组的已发生赔款负债和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8. 保险合同(续)

(8) 中期财务报表的选择

对于中期财务报表中根据新保险合同会计准则作出的相关会计估计处理结果，本公司及子公司选择在本年度以后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中进行调整，并一致应用于新保险合同会计准则适用范围内的合同组。

19. 保险大灾准备金

保险大灾准备金包括农业保险大灾准备金及核保险巨灾责任准备金。

农业保险大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管理办法》(财金[2013]129 号)的相关规定，分别按照农业保险自留保费和超额承保利润的一定比例，计提的保费准备金和利润准备金，逐年滚存。农业保险大灾准备金专项用于弥补农业大灾风险损失，可以在农业保险各大类险种之间统筹使用，大灾准备金的使用额度，以农业保险大类险种实际赔付率超过大灾赔付率部分对应的再保后已发生赔款为限。

核保险巨灾责任准备金，是指本公司根据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原中国银保监会”)、财政部、生态环境部《核保险巨灾责任准备金管理办法》(银保监发[2020]47 号)的相关规定，按照核保险业务承保利润的一定比例，计提的利润准备金，逐年滚存。核巨灾准备金专项用于弥补核保险巨灾风险损失，可以在公司各种核保险业务之间、境内境外核保险业务之间统筹使用，使用额度以保险公司核保险应付赔款超过当年核保险已赚保费部分为限。

保费准备金

根据财金[2013]129 号规定，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农业保险自留保费的一定比例计提保费准备金，具体的比例区间如下：

农业保险类别	计提比例
种植业保险	2% - 8%
养殖业保险	1% - 4%
森林保险	4% - 10%

当保费准备金的滚存余额达到当年农业保险自留保费的，可以暂停计提。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9. 保险大灾准备金(续)

利润准备金

当农业保险、核保险实现年度及累计承保盈利，且满足相关监管条件，本公司在依法提取法定公积金、一般风险准备金后，从年度净利润中计提利润准备金。

本公司在依法提取法定公积金、一般风险准备金后，从年度净利润中依次计提农业保险大灾利润准备金及核保险巨灾责任准备金。农业保险大灾利润准备金包括按照农险业务超额承保利润的 75% (如不足超额承保利润的 75%，则全额计提)计提的超额利润准备金部分及运用农险大灾准备金(保费准备金及超额利润准备金)所对应的资金产生的投资收益部分。核保险巨灾责任准备金是按照核保险业务承保利润的 75% (年度净利润如不足核保险业务承保利润的 75%，则全额计提)计提的利润准备金。利润准备金不得用于分红、转增资本。

20. 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到期的，如果折现的影响金额重大，则以其现值列示。本公司及子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及子公司为在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公司及子公司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确认相应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0. 职工薪酬(续)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及子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及子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1.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及子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1) 该义务是本公司及子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及子公司；及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2.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及子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及子公司将难以区分性质的政府补助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及子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及子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3.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及子公司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及子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公司及子公司作为承租人

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及子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公司及子公司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初始直接费用、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并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公司及子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及子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及子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及子公司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及子公司对机动车辆和机器设备和其他资产(除办公场所外)的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及子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3. 租赁(续)

本公司及子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及子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及子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收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4.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认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及

(2) 对于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4. 所得税(续)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及

(2) 对于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公司及子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及子公司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如果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与同一应纳税主体和同一税收征管部门相关，则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25. 一般风险准备

本财务报表中的一般风险准备按本公司本年实现净利润 10%提取。该准备金用于巨灾风险的补偿，不能用于分红、转增资本。

四、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及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运用附注三所描述的重要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及子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公司及子公司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公司及子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1. 履约现金流量的估计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在计量保险合同负债过程中须对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金额作出合理估计，该估计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

履约现金流量的估计所采用的主要假设如下：

折现率

本公司及子公司综合采用自下而上法来确定不同产品的折现率。

本公司及子公司对保险合同现金流量折现时，使用经过调整流动性溢价和税收影响的无风险收益率曲线，以反映履约现金流量的负债流动性特征。无风险收益率曲线均使用直线法在最近可观察的即期利率之间进行插值并转换为月度远期利率。

本公司及子公司对未来现金流量估计进行折现时使用的(包含流动性溢价和税收影响)人民币即期利率曲线列示如下。

期限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月	1.99%	1.46%
1 年	2.57%	2.59%
5 年	2.91%	3.16%
20 年	3.29%	3.62%

四、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及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续)

1. 履约现金流量的估计(续)

费用率假设

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费用分析结果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费用率假设。费用分析的目的是确认与保险合同直接相关的费用，将其区分为保单获取成本、维持成本与理赔费用。

预期赔付率和未来赔付发展

本公司及子公司计算已发生赔款负债所使用的主要假设为预期赔付率和未来赔付发展。各计量单元的预期赔付率和未来赔付发展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历史赔款进展经验和赔付水平为基础，并考虑核保政策、费率水平、理赔管理流程等公司政策的调整及宏观经济、监管、司法等外部环境的变化趋势。

非金融风险调整

非金融风险调整系指本公司及子公司在履行保险合同时，因承担非金融风险导致的未来现金流量在金额和时间方面的不确定性而要求得到的补偿。由于风险调整反映的是对不确定性的补偿，因此需要估计因风险分散而获益的程度以及预期有利和不利结果，以体现本公司及子公司的风险规避偏好程度。本公司及单独进行非金融风险调整的估计，与所有其他估计分开。

本公司与子公司非金融风险调整比例根据置信水平法、资本成本法等方法确定，置信区间为 75% - 85% (2022 年 12 月 31 日：75% - 85%)。

2. 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其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大量的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借款人的信用行为。附注十、2 风险管理的信用风险一节具体说明了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中使用的参数、假设和估计技术。

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量涉及许多重大判断，例如：

- 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标准；
- 选择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适当模型和假设；
- 在计量预期信用时确定需要使用的前瞻性情景数量和权重；以及
- 为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进行金融工具的分组，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项目划入一个组合。

四、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及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续)

3. 对被投资企业重大影响的判断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当以下的一个或多个指标存在，本公司及子公司需要确定是否实施重大影响，即使直接和间接通过子公司拥有被投资者的表决权少于百分之二十：

- 被投资者的董事会或同等的治理机构中拥有代表；
- 参与政策的制定，包括股息和其他分配的决策参与；
- 投资者和被投资者间的重大交易；
- 管理人员的交换；或
- 提供必要的技术信息。

如果本公司及子公司能对被投资者实施重大影响，将对此作为联营企业核算；否则，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作为金融资产核算。对于某些被投资单位，虽然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的表决权少于百分之二十，但依然拥有重大影响力的原因在本财务报表附注八、12 中披露。

4. 联营企业投资的减值评估

本公司及子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联营企业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有迹象表明联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可能无法收回时，对其进行减值评估。当联营公司投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使用价值二者孰高)，表明其发生了减值。若以使用价值作为可收回金额，本公司及子公司必须估计持续持有该项联营企业投资预计将产生的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 对结构化主体的控制

出于投资目的，本公司及子公司在其日常经营中持有了一系列结构化主体。这些结构化主体在法律形式、投资者替换管理人员的权力、更改标的资产及清算程序上不相一致。本公司及子公司也参与发起并管理了这些结构化主体。因此，本公司及子公司需要评估其是否能够控制这些结构化主体。评估依据主要为本公司及子公司是否作为投资管理者、是否拥有更改投资决定及管理人员的权力，以及如何运用以上权力影响收益。本公司及子公司衡量是否拥有结构化主体控制权所作出的判断的详情参见附注八、49。

四、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及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续)

6. 利用估值方法确认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对于缺乏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及子公司运用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方法包括运用现金流量折现分析、期权定价模型或其他适当的估值方法，例如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

对于现金流量折现分析，估计未来现金流量及贴现率乃基于现行市场信息及适用于具有相似收益、信用质量及到期特征的金融工具的比率所作出的最佳估计。估计未来现金流量受到经济状况、于特定行业的集中程度、工具或货币种类、市场流动性及对手方财务状况等因素的影响。贴现率受无风险利率及信用风险所影响。在涉及贴现率和流动性折扣等方面，管理层需要作出估计。

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及其层级、估值技术和主要输入值在附注十一、2 中披露。

7.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当发生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的客观证据时，本公司及子公司对贷款和应收款项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逐笔分析其风险程度及可收回性。当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及子公司需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在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时，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考虑了债务人的财务状况、信用等级以及抵押担保等情况。

除了针对个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计提单独评估外，本公司及子公司也针对应收保费进行组合减值测试。组合测试是基于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一组应收款进行的。减值准备的程度取决于未来现金流量的回收期间以及金额。

本公司及子公司划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应收保费、应收分保账款、定期存款、持有至到期投资、归入贷款及应收款项类的投资及其他应收类款项。该类资产的账面价值披露于合并资产负债表及相应附注中。

四、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及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续)

7.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金融资产减值(续)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在附注十一、2 中披露，部分可供出售金融工具按照公允价值第三层级进行计量，该类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计量需使用重要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如果其期末公允价值低于账面金额，本公司及子公司需判断其是否存在减值：对权益类投资，判断其公允价值低于初始投资成本是否“严重”或“非暂时性”；对债权类投资，判断公允价值下跌是否由于市场利率变动，或金融工具发行人的特定利率变动所致，或是否存在其他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五、 会计政策变更

1. 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

2017 年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四项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 6 月 22 日下发《关于保险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有关过渡办法的通知》(财会[2017]20 号)(简称“过渡办法”)。财政部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下发《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通知》(财会[2020]22 号)(简称“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进一步通知”)。根据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进一步通知，符合过渡办法中关于暂缓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条件的保险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日期允许暂缓至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保险合同》(财会[2020]20 号)的日期，即 2023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开始采用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具体影响详见附注五、1(2)。

五、 会计政策变更(续)

1. 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续)

根据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要求，本公司及子公司选择不对比较期间信息进行重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首次执行日的账面价值调整计入当期的期初未分配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基于以上处理，本公司及子公司仅对当期信息作出相关披露。比较期间的附注仍与以前年度披露信息保持一致。实施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也导致本公司及子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分类和计量，以及金融资产减值的相关政策发生了变化。

比较期间信息按财政部于 2006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以及财政部于 2014 年发布的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简称“原金融工具会计准则”)核算与列报。

(1) 原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下关于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1)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2)初始确认时即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及子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五、 会计政策变更(续)

1. 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续)

(1) 原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下关于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续)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续)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本公司及子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及子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及子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保费、应收分保账款、定期存款、归入贷款及应收款项类的投资、其他应收类款项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五、 会计政策变更(续)

1. 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续)

(1) 原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下关于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续)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续)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及子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项：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3) 本公司及子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五、 会计政策变更(续)

1. 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续)

(1) 原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下关于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续)

金融资产减值(续)

(7) 权益工具发行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9)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但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及子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五、 会计政策变更(续)

1. 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续)

(1) 原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下关于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续)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及子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本公司及子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五、 会计政策变更(续)

1. 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续)

(1) 原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下关于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续)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负债：(1)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回购；(2)初始确认时即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及子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和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本公司及子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负债所在的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除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外的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实施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影响披露

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下的会计政策列示于附注三、9。在首次执行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对其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了分析，并评估了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对本公司及子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五、 会计政策变更(续)

1. 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续)

(2) 实施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影响披露(续)

(i) 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资产按照原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结果对比表：

原金融工具会计准则			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11,648,975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11,65[illegible],38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摊余成本	10,396,69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摊余成本	10,39[illegible],54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1,173,757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1,3[illegible]3,03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82,962,084	债权投资	摊余成本	13,[illegible]64,541
			其他债权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8[illegible]778,8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illegible]7,940,6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23,241,315
持有至到期投资	摊余成本	39,552,161	债权投资	摊余成本	31,181,093
			其他债权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5,565,4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935,829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项类的投资	摊余成本	71,313,059	债权投资	摊余成本	69,344,577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236,621
定期存款	摊余成本	73,656,651	定期存款	摊余成本	74,843,555
存出资本保证金	摊余成本	4,448,554	存出资本保证金	摊余成本	4,730,559
其他资产	摊余成本	19,311,548	其他资产	摊余成本	13,892,899

五、 会计政策变更(续)

1. 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续)

(2) 实施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影响披露(续)

(ii) 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下的计量类别，将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下的账面价值的调节表：

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下的计量类别	注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表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表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表 3

表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引起的变动(i)	计量引起的变动	2023 年 1 月 1 日
货币资金	11,648,975	1,414	-	11,650,389
自其他资产转入		1,414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396,699	2,845	-	10,399,544
自其他资产转入		2,845	-	
持有至到期投资	39,552,161	(39,552,161)	-	不适用
转出至交易性金融资产		(3,660,088)	-	
转出至债权投资		(30,714,589)	-	
转出至其他债权投资		(5,177,484)	-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项类的投资	71,313,059	(71,313,059)	-	不适用
转出至交易性金融资产		(2,130,413)	-	
转出至债权投资		(69,182,646)	-	
债权投资	不适用	114,032,535	(242,324)	113,790,211
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入		13,122,603	(207,658)	
自持有至到期投资转入		30,714,589	(16,478)	
自归入贷款及应收款项类的投资转入		69,182,646	(18,188)	
自其他资产转入		1,012,697	-	

五、 会计政策变更(续)

1. 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续)

(2) 实施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影响披露(续)

(ii) 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下的计量类别，将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下的账面价值的调节表(续)：

表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引起的变动[1]	计量引起的变动	2023 年 1 月 1 日
定期存款	73,656,651	1,340,984	(154,080)	74,843,555
自其他资产转入		1,340,984	-	
存出资本保证金	4,448,554	283,982	(1,977)	4,730,559
自其他资产转入		283,982	-	
其他资产	19,311,548	(5,185,457)	(233,192)	13,892,899
转出至货币资金		(1,414)	-	
转出至定期存款		(1,340,984)	-	
转出至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845)	-	
转出至交易性金融资产		(1,099,322)	-	
转出至债权投资		(1,012,697)	-	
转出至其他债权投资		(1,412,131)	-	
转出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2,082)	-	
转出至存出资本保证金		(283,982)	-	

五、 会计政策变更(续)

1. 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续)

(2) 实施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影响披露(续)

(ii) 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下的计量类别，将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下的账面价值的调节表(续)：

表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引起的变动[1]	计量引起的变动	2023 年 1 月 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173,757	(11,173,757)	-	不适用
转出至交易性金融资产		(11,173,757)	-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适用	140,512,677	217,122	140,729,799
自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转入		11,173,757	-	
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入		122,449,097	-	
自持有至到期投资转入		3,660,088	150,758	
自归入贷款及应收款项类的投资转入		2,130,413	66,364	
自其他资产转入		1,099,322	-	

五、 会计政策变更(续)

1. 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续)

(2) 实施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影响披露(续)

(ii) 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下的计量类别，将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下的账面价值的调节表(续)：

表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引起的变动(i)	计量引起的变动	2023 年 1 月 1 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82,962,084	(282,962,084)	-	不适用
转出至交易性金融资产		(122,449,097)	-	
转出至债权投资		(13,122,603)	-	
转出至其他债权投资		(79,481,841)	-	
转出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7,908,543)	-	
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86,071,456	272,867	86,344,323
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入		79,481,841	-	
自持有至到期投资转入		5,177,484	272,867	
自其他资产转入		1,412,131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不适用	67,940,625	-	67,940,625
从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入		67,908,543	-	
自其他资产转入		32,082	-	

注(i):“重分类引起的变动”包括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根据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相关要求列示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原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下列示于其他资产。

五、 会计政策变更(续)

1. 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续)

(2) 实施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影响披露(续)

(iii) 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将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规定的减值准备的调节表：

	按原金融工具会计准则计提的减值准备	重分类引起的变动(ii)	计量引起的变动	按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计提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分类为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债权投资	1,133,987	(137,514)	52,162	1,048,63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ii)/其他债权投资	2,806,853	(2,675,368)	116,042	247,527
定期存款	-	-	154,080	154,080
存出资本保证金	-	-	1,977	1,977
其他资产	921,766	-	233,192	1,154,958

注(ii):“重分类引起的变动”包括根据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不再需要进行减值测试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减值准备人民币 28.07 亿元。

2. 新保险合同会计准则

2020 年 12 月财政部修订发布了新保险合同会计准则，内容涵盖确认与计量、列报和披露。执行新保险合同会计准则的企业，不再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印发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 38 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 号)中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原保险合同》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6 号—再保险合同》，以及财政部于 2009 年 12 月印发的《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09]15 号)。

就过渡要求而言，首次执行日是指企业首次应用该准则的年度报告期间开始的日期，过渡日是指首次执行日前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期初。本公司及子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保险合同会计准则，过渡日为 2022 年 1 月 1 日，因此 2022 年比较期财务信息因执行新保险合同会计准则而进行了重述。

五、 会计政策变更(续)

2. 新保险合同会计准则(续)

(1) 过渡日的衔接方法

于 2022 年 1 月 1 日，即新保险合同会计准则过渡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已追溯采用新保险合同会计准则。当追溯调整法不切实可行时，采用修正追溯调整法和公允价值法。

采用修正追溯调整法，是因为追溯调整法并不切实可行，但本公司及子公司使用在过渡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可靠的信息，以获得接近追溯调整法的结果。如果不能获得采用修正追溯调整法所必需的合理及可支持的信息，则本公司及子公司采用公允价值法。本公司及子公司对 2020 年及以前签发或分出的保险合同采用公允价值法，对 2021 年签发或分出的采用通用模型计量的保险合同采用修正追溯调整法。

修正追溯调整法

本公司及子公司采用修正追溯法时，按照下列规定进行衔接处理。

(1) 采用附注四、1 所述自下而上的方式追溯确定合同组在初始确认时的折现率；
(2) 以过渡日或估计的未来现金流量为基础，根据合同组初始确认时至过渡日发生的现金流量进行调整，确定合同组在初始确认时的未来现金流量；
(3) 当初始确认的合同组为盈利组，则根据合同组已经过的责任单元来确认合同服务边际的释放，得到过渡日的合同服务边际金额；
(4) 当初始确认的合同组为亏损组，则根据该组在初始确认日和在过渡日的亏损成分对应的未来现金流出的现值以及非金融风险调整总额来确认过渡日的亏损部分金额；

对过渡日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采用修正追溯调整法时，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按照过渡日当期折现率计算的未来现金流量估计现值与按照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锁定折现率计算的未来现金流量估计现值的差额，确定过渡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金额。

五、 会计政策变更(续)

2. 新保险合同会计准则(续)

(1) 过渡日的衔接方法(续)

公允价值法

运用公允价值法时，本公司及子公司将保险合同组公允价值与过渡日保险合同组履约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定义为合同服务边际或者未到期责任负债的亏损部分。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采用公允价值法时，按照下列规定进行衔接处理。

(1) 本公司及子公司将签发或分出时间间隔超过一年的合同归入同一合同组；
(2)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过渡日确定合同组初始确认时及以后适用的折现率；
(3) 对于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对应亏损保险合同的，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过渡日对应的亏损保险合同的未到期责任负债亏损部分乘以预计从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摊回的对应的保险合同赔付的比例，计算分出再保险合同组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在过渡日的亏损摊回部分金额；
(4) 本公司及子公司过渡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金额确定为零。

本公司及子公司采用现值法计量保险合同组公允价值。

五、 会计政策变更(续)

2. 新保险合同会计准则(续)

(2) 实施新保险合同会计准则的影响披露

于 2022 年 1 月 1 日，相关财务报表科目受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会计政策变更产生的影响	2022 年 1 月 1 日
资产总计	**682,172,592**	**(62,226,115)**	**619,945,477**
其中：应收保费	38,741,140	(38,741,140)	不适用
应收分保账款	16,000,829	(16,000,829)	不适用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4,801,594	(14,801,594)	不适用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22,146,495	(22,146,495)	不适用
保险合同资产	不适用	441,982	441,982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不适用	31,600,378	31,600,378
长期股权投资	56,952,644	(1,221,777)	55,730,8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97,402	(1,858,858)	5,338,544
其他资产	16,944,206	501,218	17,445,424
负债合计	**476,761,613**	**(66,617,369)**	**410,144,244**
其中：预收保费	19,847,163	(14,200,053)	5,647,110
应付手续费	7,541,873	(7,541,873)	不适用
应付分保账款	22,496,390	(22,496,390)	不适用
应付赔付款	3,457,438	(3,457,438)	不适用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67,483,353	(167,483,353)	不适用
未决赔款准备金	168,676,236	(168,676,236)	不适用
保险合同负债	不适用	317,513,137	317,513,137
其他负债	13,288,751	(275,163)	13,013,588
股东权益合计	**205,410,979**	**4,390,254**	**209,801,233**
其中：其他综合收益	26,679,842	(1,858,515)	24,821,327
盈余公积	64,100,232	567,749	64,667,981
一般风险准备	19,823,447	567,749	20,391,196
未分配利润	58,852,357	5,113,271	63,965,628

五、 会计政策变更(续)

3. 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中国财政部于 2022 年颁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本公司及子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并以净额方式确认与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暂时性差异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子公司执行解释 16 号中有关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且针对上述交易产生的等额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分别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并在附注中分别披露，2022 年 12 月 31 日相关附注披露已相应调整。执行解释 16 号的上述规定对本公司及子公司和本公司 2022 年度当期损益、2022 年 1 月 1 日和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各报表项目均无影响。

六、 主要税项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中国境内业务应缴纳的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企业所得税	按现行税法与有关规定所确定的应纳税所得额的 25%计缴。自 2020 年起，本公司位于中国西部部分省份的分公司和海南省分公司享有税收优惠待遇，其符合条件的应纳税所得额适用 15%的所得税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应纳增值税为销项税额减可抵扣进项税后的余额，销项税额根据相关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计算。适用税率主要为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 1% - 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 3% - 5%计缴。

于 2023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应缴纳的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并无重大变化。

七、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成立地点	本公司持股比例和投票权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注册资本/实收资本/百万元	主要活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人保民和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市	100%	100%	人民币 250	提供咨询服务
海口人保财险培训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海南省	100%	100%	人民币 0.1	提供培训服务
人保北方信息中心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中心”)	中国河北省	70%	70%	人民币 1,551	提供 IT 和商业服务
中国人保服务(欧洲) 有限公司	英国伦敦	100%	100%	英镑 0.5	提供理赔代办服务
中保不动产(深圳)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保不动产”) (i)	中国深圳市	50%	50%	人民币 4,940	提供物业管理服务

(i) 由于本公司有权任命或罢免大多数董事会成员或在中保不动产董事会会议上拥有多数表决权，因此本公司评估其对中保不动产能够实施控制，将其作为子公司进行核算。

本公司董事认为，本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重大少数股东权益，因而未对非全资子公司做进一步披露。

2.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详见附注八、49。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及子公司货币资金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1
银行存款	13,326,91[illegible]	11,640,6[illegible]7
其他货币资金	34,271	[illegible],297
小计	13,361,189	11,648,975
加：应收利息	34,406	不适用
合计	13,395,595	11,648,975

本公司货币资金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	1
银行存款	12,389,132	10,710,497
其他货币资金	34,271	8,297
小计	12,423,403	10,718,795
加：应收利息	34,406	不适用
合计	12,457,809	10,718,795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银行活期存款中包含人民币 11.19 亿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7.96 亿元)的款项主要为本公司个别分公司根据地方财政局的有关规定进行专户管理的资金，这些存款仅在发生自然灾害的情况下方可动用。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公司
债券		
金融债	63,256,625	63,256,625
企业债	4,048,174	4,048,174
政府债	331,172	331,172
基金	40,878,038	40,867,938
股权投资基金及计划	14,646,949	14,639,266
股票	7,983,396	7,983,396
项目支持计划	6,580,758	6,580,758
未上市股权	2,651,164	2,651,164
信托计划	2,051,812	2,051,812
永续债	1,619,247	1,619,247
合计	144,047,335	144,029,552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交易性金融资产中无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投资。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 债权投资

本公司及子公司和本公司债权投资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公司
债券		
政府债	19,119,212	19,119,212
企业债	17,904,047	17,904,047
金融债	6,548,236	6,548,236
信托计划	39,177,688	39,177,688
长期债权投资计划	38,116,714	38,116,714
项目支持计划	6,149,268	6,149,268
其他	532,760	531,170
总额	127,547,925	127,546,335
减：减值准备	(1,355,731)	(1,382,535)
净额	126,192,194	126,163,800

4. 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及子公司和本公司其他债权投资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企业债	51,441,707
政府债	27,547,178
金融债	16,012,645
项目支持计划	70,980
合计	95,072,510
其中：	
摊余成本	90,379,217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4,693,293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对持有的其他债权投资确认的减值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2.34 亿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及子公司和本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永续债(i)	34,675,591
股票	27,942,541
永续信托计划及永续债权计划(ii)	14,998,136
优先股	7,453,705
合计	85,069,973
其中：	
成本	76,979,085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8,090,888

(i) 永续债由商业银行、政策性银行及资产管理公司发行，无固定期限，发行人无赎回义务。

(ii) 永续信托计划及永续债权投资计划为无固定期限的结构化主体。交易对手有权利无限期延长期限、有权利延迟支付利息、有权利无条件避免现金结算。

对于不以短期的价格波动获利为投资目标，而是以长期持有为投资目标的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及子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023 年度，为优化资产配置及资产负债管理，本公司及子公司处置了人民币 17.76 亿元的权益工具投资，当期确认的股利收入为人民币 0.50 亿元，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累计亏损人民币 2.66 亿元转入留存收益。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及子公司和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公司
债权型投资		
企业债	6,155,364	6,155,364
金融债	1,988,158	1,988,158
股权型投资		
基金	2,728,159	2,713,641
永续债	302,076	302,076
合计	11,173,757	11,159,239

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层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投资变现不存在重大限制。

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公司及子公司和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明细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公司
债权型投资		
金融债	69,588,914	69,588,914
企业债	45,967,748	45,967,748
政府债	29,717,719	29,717,719
股权型投资		
股票	39,295,628	39,295,628
基金	37,857,562	37,857,562
永续债	22,115,510	22,115,510
股权投资基金及计划	14,274,645	14,269,519
永续信托计划及永续债权计划	13,633,947	13,633,947
优先股	7,376,680	7,376,680
未上市股权	3,133,731	3,133,731
合计	282,962,084	282,956,958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公司及子公司和本公司持有至到期投资明细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债权型投资	
企业债	15,914,491
政府债	12,857,782
金融债	10,916,072
总额	39,688,335
减：减值准备	(136,174)
净额	39,552,161

9.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项类的投资

本公司及子公司和本公司归入贷款及应收款项类的投资明细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公司
债权型投资		
长期债权投资计划	33,209,250	33,209,250
信托计划	30,418,706	30,418,706
项目支持计划	8,095,206	8,095,206
其他	587,710	588,810
总额	72,310,872	72,311,972
减：减值准备	(997,813)	(428,646)
净额	71,313,059	71,883,326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0. 定期存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定期存款按原到期日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472,205	2,228,142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7,073	24,573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8,977,664	9,394,077
4 年至 5 年(含 5 年)	8,600,000	16,600,000
5 年以上	38,810,331	45,409,859
总额	56,867,273	73,656,651
加：应收利息	1,137,620	不适用
减：减值准备	(220,307)	不适用
净额	57,784,586	73,656,651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0. 定期存款(续)

本公司定期存款按原到期日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467,205	2,152,596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8,851,747	9,285,242
4 年至 5 年(含 5 年)	8,600,000	16,600,000
5 年以上	38,810,331	45,409,859
小计	56,729,277	73,447,697
加：应收利息	1,137,621	不适用
减：减值准备	(220,307)	不适用
合计	57,646,591	73,447,697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定期存款中包含人民币 19.65 亿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2.12 亿元)的款项为本公司个别分公司根据地方财政局的有关规定进行专户管理的资金。这些存款仅在发生自然灾害的情况下方可动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上述定期存款为固定利率。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年利率范围为 1.35% - 7.44%(2022 年 12 月 31 日：1.35% - 7.44%)。

定期存款按照合同剩余期限的分析详见附注十、“风险管理”中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保险合同

(1) 对于本公司及子公司签发的保险合同，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未到期责任负债和已发生赔款负债余额调节表如下：

	2023 年度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估计	非金融风险调整	合计
年初的保险合同负债(1)	(143,954,742)	(3,128,798)	(122,416,634)	(4,513,060)	(274,013,234)
年初的保险合同资产(2)	7,831,465	(467,502)	(6,171,698)	(436,715)	755,550
年初的保险合同净负债(3)=(1)+(2)	(136,123,277)	(3,596,300)	(128,588,332)	(4,949,775)	(273,257,684)
保险服务收入(4)	452,109,856	-	-	-	452,109,856
当期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保险获取现金流量除外)(5)	-	-	(346,491,713)	(3,936,992)	(350,428,705)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6)	(94,237,638)	-	-	-	(94,237,638)
亏损部分的确认及转回(7)	-	(2,016,883)	-	-	(2,016,883)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履约现金流量变动(8)	-	-	9,320,454	3,299,684	12,620,138
其他费用(9)	-	-	-	-	-
保险服务费用(10)=(5)+(6)+(7)+(8)+(9)	(94,237,638)	(2,016,883)	(337,171,259)	(637,308)	(434,063,088)
保险服务业绩(11)=(4)+(10)	357,872,218	(2,016,883)	(337,171,259)	(637,308)	18,046,768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12)	(4,383,350)	(301)	(4,671,976)	(167,126)	(9,222,753)
其他损益变动(13)	-	-	-	-	-
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变动(14)	-	-	-	-	-
相关综合收益变动合计(15)=(11)+(12)+(13)+(14)	353,488,868	(2,017,184)	(341,843,235)	(804,434)	8,824,015
投资成分(16)	48,325,899	-	(48,325,899)	-	-
收到的保费(17)	(509,056,271)	-	-	-	(509,056,271)
支付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18)	95,510,466	-	-	-	95,510,466
支付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含投资成分)(19)	-	-	366,686,005	-	366,686,005
其他现金流量(20)	-	-	-	-	-
现金流量合计(21)=(17)+(18)+(19)+(20)	(413,545,805)	-	366,686,005	-	(46,859,800)
其他变动(22)	-	-	3,365,026	-	3,365,026
年末的保险合同净负债(23)=(3)+(15)+(16)+(21)+(22)	(147,854,315)	(5,613,484)	(148,706,435)	(5,754,209)	(307,928,443)
年末的保险合同资产(24)	10,629,179	(400,361)	(6,761,788)	(455,753)	3,011,277
年末的保险合同负债(25)	(158,483,494)	(5,213,123)	(141,944,647)	(5,298,456)	(310,939,720)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保险合同(续)

(1) 对于本公司及子公司签发的保险合同，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未到期责任负债和已发生赔款负债余额调节表如下(续)：

	2022 年度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估计	非金融风险调整	合计
年初的保险合同负债(1)	(135,680,489)	(3,021,849)	(76,727,392)	(2,536,969)	(217,966,699)
年初的保险合同资产(2)	-	-	(29)	-	(29)
年初的保险合同净负债(3)=(1)+(2)	(135,680,489)	(3,021,849)	(76,727,421)	(2,536,969)	(217,966,728)
保险服务收入(4)	417,387,426	-	-	-	417,387,426
当期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保险获取现金流量除外)(5)	-	-	(305,610,224)	(4,164,108)	(309,774,332)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6)	(87,214,653)	-	-	-	(87,214,653)
亏损部分的确认及转回(7)	-	(574,451)	-	-	(574,451)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履约现金流量变动(8)	-	-	(8,660)	1,853,989	1,845,329
其他费用(9)	-	-	-	-	-
保险服务费用(10)=(5)+(6)+(7)+(8)+(9)	(87,214,653)	(574,451)	(305,618,884)	(2,310,119)	(395,718,107)
保险服务业绩(11)=(4)+(10)	330,172,773	(574,451)	(305,618,884)	(2,310,119)	21,669,319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12)	(4,283,545)	-	(2,977,310)	(102,687)	(7,363,542)
其他损益变动(13)	-	-	-	-	-
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变动(14)	-	-	-	-	-
相关综合收益变动合计(15)=(11)+(12)+(13)+(14)	325,889,228	(574,451)	(308,596,194)	(2,412,806)	14,305,777
投资成分(16)	50,618,607	-	(50,618,607)	-	-
收到的保费(17)	(466,606,753)	-	-	-	(466,606,753)
支付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18)	89,656,158	-	-	-	89,656,158
支付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含投资成分)(19)	-	-	304,148,559	-	304,148,559
其他现金流量(20)	-	-	-	-	-
现金流量合计(21)=(17)+(18)+(19)+(20)	(376,950,595)	-	304,148,559	-	(72,802,036)
其他变动(22)	(28)	-	3,205,331	-	3,205,303
年末的保险合同净负债(23)=(3)+(15)+(16)+(21)+(22)	(136,123,277)	(3,596,300)	(128,588,332)	(4,949,775)	(273,257,684)
年末的保险合同资产(24)	7,831,465	(467,502)	(6,171,698)	(436,715)	755,550
年末的保险合同负债(25)	(143,954,742)	(3,128,798)	(122,416,634)	(4,513,060)	(274,013,234)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保险合同(续)

(2) 对于本公司签发的保险合同，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未到期责任负债和已发生赔款负债余额调节表如下：

	2023 年度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估计	非金融风险调整	合计
年初的保险合同负债(1)	(143,954,742)	(3,128,798)	(122,416,634)	(4,513,060)	(274,013,234)
年初的保险合同资产(2)	7,831,465	(467,502)	(6,171,698)	(436,715)	755,550
年初的保险合同净负债(3)=(1)+(2)	(136,123,277)	(3,596,300)	(128,588,332)	(4,949,775)	(273,257,684)
保险服务收入(4)	452,109,856	-	-	-	452,109,856
当期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保险获取现金流量除外)(5)	-	-	(346,095,622)	(3,936,992)	(350,032,614)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6)	(94,766,579)	-	-	-	(94,766,579)
亏损部分的确认及转回(7)	-	(2,016,883)	-	-	(2,016,883)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履约现金流量变动(8)	-	-	9,320,454	3,299,684	12,620,138
其他费用(9)	-	-	-	-	-
保险服务费用(10)=(5)+(6)+(7)+(8)+(9)	(94,766,579)	(2,016,883)	(336,775,168)	(637,308)	(434,195,938)
保险服务业绩(11)=(4)+(10)	357,343,277	(2,016,883)	(336,775,168)	(637,308)	17,913,918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12)	(4,383,350)	(301)	(4,671,976)	(167,126)	(9,222,753)
其他损益变动(13)	-	-	-	-	-
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变动(14)	-	-	-	-	-
相关综合收益变动合计(15)=(11)+(12)+(13)+(14)	352,959,927	(2,017,184)	(341,447,144)	(804,434)	8,691,165
投资成分(16)	48,325,899	-	(48,325,899)	-	-
收到的保费(17)	(509,056,271)	-	-	-	(509,056,271)
支付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18)	96,187,446	-	-	-	96,187,446
支付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含投资成分)(19)	-	-	366,289,914	-	366,289,914
其他现金流量(20)	-	-	-	-	-
现金流量合计(21)=(17)+(18)+(19)+(20)	(412,868,825)	-	366,289,914	-	(46,578,911)
其他变动(22)	-	-	3,365,026	-	3,365,026
年末的保险合同净负债(23)=(3)+(15)+(16)+(21)+(22)	(147,706,276)	(5,613,484)	(148,706,435)	(5,754,209)	(307,780,404)
年末的保险合同资产(24)	10,629,179	(400,361)	(6,761,788)	(455,753)	3,011,277
年末的保险合同负债(25)	(158,335,455)	(5,213,123)	(141,944,647)	(5,298,456)	(310,791,681)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保险合同(续)

(2) 对于本公司签发的保险合同，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未到期责任负债和已发生赔款负债余额调节表如下(续)：

	2022 年度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估计	非金融风险调整	合计
年初的保险合同负债(1)	(135,680,489)	(3,021,849)	(76,727,392)	(2,536,969)	(217,966,699)
年初的保险合同资产(2)	-	-	(29)	-	(29)
年初的保险合同净负债(3)=(1)+(2)	(135,680,489)	(3,021,849)	(76,727,421)	(2,536,969)	(217,966,728)
保险服务收入(4)	417,387,426	-	-	-	417,387,426
当期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保险获取现金流量除外)(5)	-	-	(305,131,718)	(4,164,108)	(309,295,826)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6)	(87,652,198)	-	-	-	(87,652,198)
亏损部分的确认及转回(7)	-	(574,451)	-	-	(574,451)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履约现金流量变动(8)	-	-	(8,660)	1,853,989	1,845,329
其他费用(9)	-	-	-	-	-
保险服务费用(10)=(5)+(6)+(7)+(8)+(9)	(87,652,198)	(574,451)	(305,140,378)	(2,310,119)	(395,677,146)
保险服务业绩(11)=(4)+(10)	329,735,228	(574,451)	(305,140,378)	(2,310,119)	21,710,280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12)	(4,283,545)	-	(2,977,310)	(102,687)	(7,363,542)
其他损益变动(13)	-	-	-	-	-
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变动(14)	-	-	-	-	-
相关综合收益变动合计(15)=(11)+(12)+(13)+(14)	325,451,683	(574,451)	(308,117,688)	(2,412,806)	14,346,738
投资成分(16)	50,618,607	-	(50,618,607)	-	-
收到的保费(17)	(466,606,753)	-	-	-	(466,606,753)
支付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18)	90,093,703	-	-	-	90,093,703
支付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含投资成分)(19)	-	-	303,670,053	-	303,670,053
其他现金流量(20)	-	-	-	-	-
现金流量合计(21)=(17)+(18)+(19)+(20)	(376,513,050)	-	303,670,053	-	(72,842,997)
其他变动(22)	(28)	-	3,205,331	-	3,205,303
年末的保险合同净负债(23)=(3)+(15)+(16)+(21)+(22)	(136,123,277)	(3,596,300)	(128,588,332)	(4,949,775)	(273,257,684)
年末的保险合同资产(24)	7,831,465	(467,502)	(6,171,698)	(436,715)	755,550
年末的保险合同负债(25)	(143,954,742)	(3,128,798)	(122,416,634)	(4,513,060)	(274,013,234)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保险合同(续)

(3) 对于本公司及子公司和本公司签发的保险合同，采用通用模型计量的未到期责任负债和已发生赔款负债余额调节表如下：

	2023 年度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合计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年初的保险合同负债(1)	(6,187,114)	(256,381)	(70,797,084)	(77,240,579)
年初的保险合同资产(2)	699,902	(4)	(844,763)	(144,865)
年初的保险合同净负债(3)=(1)+(2)	(5,487,212)	(256,385)	(71,641,847)	(77,385,444)
保险服务收入(4)	5,093,194	-	-	5,093,194
当期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保险获取现金流量除外)(5)	-	259,622	(4,244,863)	(3,985,241)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6)	(756,117)	-	-	(756,117)
亏损部分的确认及转回(7)	-	(269,185)	-	(269,185)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履约现金流量变动(8)	-	-	7,082,710	7,082,710
其他费用(9)	-	-	-	-
保险服务费用(10)=(5)+(6)+(7)+(8)+(9)	(756,117)	(9,563)	2,837,847	2,072,167
保险服务业绩(11)=(4)+(10)	4,337,077	(9,563)	2,837,847	7,165,361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12)	(158,760)	(15,541)	(1,194,749)	(1,369,050)
其他损益变动(13)	-	-	-	-
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变动(14)	-	-	-	-
相关综合收益变动合计(15)=(11)+(12)+(13)+(14)	4,178,317	(25,104)	1,643,098	5,796,311
投资成分(16)	(949)	-	949	-
收到的保费(17)	(4,617,884)	-	-	(4,617,884)
支付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18)	1,063,562	-	-	1,063,562
支付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含投资成分)(19)	-	-	14,086,465	14,086,465
其他现金流量(20)	-	-	-	-
现金流量合计(21)=(17)+(18)+(19)+(20)	(3,554,322)	-	14,086,465	10,532,143
其他变动(22)	-	-	41,684	41,684
年末的保险合同净负债(23)=(3)+(15)+(16)+(21)+(22)	(4,864,166)	(281,489)	(55,869,651)	(61,015,306)
年末的保险合同资产(24)	619,903	-	(745,957)	(126,054)
年末的保险合同负债(25)	(5,484,069)	(281,489)	(55,123,694)	(60,889,252)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保险合同(续)

(3) 对于本公司及子公司和本公司签发的保险合同，采用通用模型计量的未到期责任负债和已发生赔款负债余额调节表如下(续)：

	2022 年度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合计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年初的保险合同负债(1)	(7,322,304)	(166,945)	(92,057,189)	(99,546,438)
年初的保险合同资产(2)	698,333	-	(256,322)	442,011
年初的保险合同净负债(3)=(1)+(2)	(6,623,971)	(166,945)	(92,313,511)	(99,104,427)
保险服务收入(4)	6,967,432	-	-	6,967,432
当期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保险获取现金流量除外)(5)	-	114,223	(6,195,048)	(6,080,825)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6)	(562,529)	-	-	(562,529)
亏损部分的确认及转回(7)	-	(198,396)	-	(198,396)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履约现金流量变动(8)	-	-	6,593,923	6,593,923
其他费用(9)	-	-	-	-
保险服务费用(10)=(5)+(6)+(7)+(8)+(9)	(562,529)	(84,173)	398,875	(247,827)
保险服务业绩(11)=(4)+(10)	6,404,903	(84,173)	398,875	6,719,605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12)	(130,118)	(5,267)	(2,049,833)	(2,185,218)
其他损益变动(13)	-	-	-	-
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变动(14)	-	-	-	-
相关综合收益变动合计(15)=(11)+(12)+(13)+(14)	6,274,785	(89,440)	(1,650,958)	4,534,387
投资成分(16)	175,467	-	(175,467)	-
收到的保费(17)	(6,258,314)	-	-	(6,258,314)
支付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18)	944,793	-	-	944,793
支付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含投资成分)(19)	-	-	22,434,250	22,434,250
其他现金流量(20)	-	-	-	-
现金流量合计(21)=(17)+(18)+(19)+(20)	(5,313,521)	-	22,434,250	17,120,729
其他变动(22)	28	-	63,839	63,867
年末的保险合同净负债(23)=(3)+(15)+(16)+(21)+(22)	(5,487,212)	(256,385)	(71,641,847)	(77,385,444)
年末的保险合同资产(24)	699,902	(4)	(844,763)	(144,865)
年末的保险合同负债(25)	(6,187,114)	(256,381)	(70,797,084)	(77,240,579)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保险合同(续)

(4) 对于本公司及子公司和本公司分出的再保险合同，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和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调节表如下：

	2023 年度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		
	非亏损摊回部分	亏损摊回部分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估计	非金融风险调整	合计
年初的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1)	(2,491,643)	306,639	26,857,883	813,487	25,486,366
年初的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2)	-	-	-	-	-
年初的分出再保险合同净资产(3)=(1)+(2)	(2,491,643)	306,639	26,857,883	813,487	25,486,366
分出保费的分摊(4)	(31,529,675)	-	-	-	(31,529,675)
摊回当期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保险获取现金流量除外)(5)	-	(131,140)	26,766,889	647,618	27,283,367
亏损摊回部分的确认及转回(6)	-	155,545	-	-	155,545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相关履约现金流量变动(7)	-	-	(558,796)	(455,631)	(1,014,427)
再保险分入人不履约风险变动额(8)	-	-	(7,693)	-	(7,693)
其他摊回费用(9)	-	-	-	-	-
摊回保险服务费用(10)=(5)+(6)+(7)+(8)+(9)	-	24,405	26,200,400	191,987	26,416,792
分出再保险合同的保险损益(11)=(4)+(10)	(31,529,675)	24,405	26,200,400	191,987	(5,112,883)
分出再保险合同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12)	472,022	5,667	529,310	27,909	1,034,908
其他损益变动(13)	-	-	-	-	-
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变动(14)	-	-	-	-	-
相关综合收益变动合计(15)=(11)+(12)+(13)+(14)	(31,057,653)	30,072	26,729,710	219,896	(4,077,975)
投资成分(16)	(2,596,747)	-	2,596,747	-	-
支付的分出保费(17)	35,346,399	-	-	-	35,346,399
收到的摊回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含投资成分)(18)	-	-	(24,249,820)	-	(24,249,820)
其他现金流量(19)	-	-	-	-	-
现金流量合计(20)=(17)+(18)+(19)	35,346,399	-	(24,249,820)	-	11,096,579
其他变动(21)	-	-	-	-	-
年末的分出再保险合同净资产(22)=(3)+(15)+(16)+(20)+(21)	(799,644)	336,711	31,934,520	1,033,383	32,504,970
年末的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23)	(754,809)	336,711	31,899,613	1,033,329	32,514,844
年末的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24)	(44,835)	-	34,907	54	(9,874)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保险合同(续)

(4) 对于本公司及子公司和本公司分出的再保险合同，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和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调节表如下(续)：

	2022 年度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		
	非亏损摊回部分	亏损摊回部分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估计	非金融风险调整	合计
年初的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1)	(1,801,504)	289,925	13,816,970	425,735	12,731,126
年初的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2)	-	-	-	-	-
年初的分出再保险合同净资产(3)=(1)+(2)	(1,801,504)	289,925	13,816,970	425,735	12,731,126
分出保费的分摊(4)	(33,202,937)	-	-	-	(33,202,937)
摊回当期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保险获取现金流量除外)(5)	-	(52,049)	26,393,899	609,363	26,951,213
亏损摊回部分的确认及转回(6)	-	(47,467)	-	-	(47,467)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相关履约现金流量变动(7)	-	-	1,500,573	(238,255)	1,262,318
再保险分入人不履约风险变动额(8)	-	-	(14,948)	-	(14,948)
其他摊回费用(9)	-	-	-	-	-
摊回保险服务费用(10)=(5)+(6)+(7)+(8)+(9)	-	(99,516)	27,879,524	371,108	28,151,116
分出再保险合同的保险损益(11)=(4)+(10)	(33,202,937)	(99,516)	27,879,524	371,108	(5,051,821)
分出再保险合同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12)	351,796	116,230	387,429	16,644	872,099
其他损益变动(13)	-	-	-	-	-
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变动(14)	-	-	-	-	-
相关综合收益变动合计(15)=(11)+(12)+(13)+(14)	(32,851,141)	16,714	28,266,953	387,752	(4,179,722)
投资成分(16)	(2,815,395)	-	2,815,395	-	-
支付的分出保费(17)	34,976,397	-	-	-	34,976,397
收到的摊回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含投资成分)(18)	-	-	(18,041,435)	-	(18,041,435)
其他现金流量(19)	-	-	-	-	-
现金流量合计(20)=(17)+(18)+(19)	34,976,397	-	(18,041,435)	-	16,934,962
其他变动(21)	-	-	-	-	-
年末的分出再保险合同净资产(22)=(3)+(15)+(16)+(20)+(21)	(2,491,643)	306,639	26,857,883	813,487	25,486,366
年末的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23)	(2,491,643)	306,639	26,857,883	813,487	25,486,366
年末的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24)	-	-	-	-	-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保险合同(续)

(5) 对于本公司及子公司和本公司分出的再保险合同，采用通用模型计量的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和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情况表如下：

	2023 年度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			
	非亏损摊回部分	亏损摊回部分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	合计
年初的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1)	363,508	3,713	10,973,790	11,341,011
年初的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2)	-	-	-	-
年初的分出再保险合同净资产(3)=(1)+(2)	363,508	3,713	10,973,790	11,341,011
分出保费的分摊(4)	(647,308)	-	-	(647,308)
摊回当期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保险获取现金流量除外)(5)	-	(2,220)	446,958	444,738
亏损摊回部分的确认及转回(6)	-	(1,509)	-	(1,509)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相关履约现金流量变动(7)	-	-	(818,123)	(818,123)
再保险分入人不履约风险变动额(8)	77	-	(7,137)	(7,060)
其他摊回费用(9)	-	-	-	-
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10)=(5)+(6)+(7)+(8)+(9)	77	(3,729)	(378,302)	(381,954)
分出再保险合同的保险损益 (11)=(4)+(10)	(647,231)	(3,729)	(378,302)	(1,029,262)
分出再保险合同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12)	38,856	108	254,659	293,623
其他损益变动(13)	-	-	-	-
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变动(14)	-	-	-	-
相关综合收益变动合计 (15)=(11)+(12)+(13)+(14)	(608,375)	(3,621)	(123,643)	(735,639)
投资成分(16)	(20,400)	-	20,400	-
支付的分出保费(17)	119,454	-	-	119,454
收到的摊回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含投资成分)(18)	-	-	(4,360,289)	(4,360,289)
其他现金流量(19)	-	-	-	-
现金流量合计(20)=(17)+(18)+(19)	119,454	-	(4,360,289)	(4,240,835)
其他变动(21)	-	-	-	-
年末的分出再保险合同净资产 (22)=(3)+(15)+(16)+(20)+(21)	(145,813)	92	6,510,258	6,364,537
年末的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23)	(77,672)	92	6,453,469	6,375,889
年末的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24)	(68,141)	-	56,789	(11,352)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保险合同(续)

(5) 对于本公司及子公司和本公司分出的再保险合同，采用通用模型计量的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和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调节表如下(续)：

	2022 年度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	合计
	非亏损摊回部分	亏损摊回部分		
年初的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1)	69,460	1,810	18,797,982	18,869,252
年初的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2)	-	-	-	-
年初的分出再保险合同净资产(3)=(1)+(2)	69,460	1,810	18,797,982	18,869,252
分出保费的分摊(4)	(1,167,420)	-	-	(1,167,420)
摊回当期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保险获取现金流量除外)(5)	-	(1,200)	792,921	791,721
亏损摊回部分的确认及转回(6)	-	2,653	-	2,653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相关履约现金流量变动(7)	-	-	(566,484)	(566,484)
再保险分入人不履约风险变动额(8)	439	-	(2,381)	(1,942)
其他摊回费用(9)	-	-	-	-
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10)=(5)+(6)+(7)+(8)+(9)	439	1,453	224,056	225,948
分出再保险合同的保险损益 (11)=(4)+(10)	(1,166,981)	1,453	224,056	(941,472)
分出再保险合同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12)	107,340	450	367,449	475,239
其他损益变动(13)	-	-	-	-
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变动(14)	-	-	-	-
相关综合收益变动合计 (15)=(11)+(12)+(13)+(14)	(1,059,641)	1,903	591,505	(466,233)
投资成分(16)	(55,342)	-	55,342	-
支付的分出保费(17)	1,409,031	-	-	1,409,031
收到的摊回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含投资成分)(18)	-	-	(8,471,039)	(8,471,039)
其他现金流量(19)	-	-	-	-
现金流量合计(20)=(17)+(18)+(19)	1,409,031	-	(8,471,039)	(7,062,008)
其他变动(21)	-	-	-	-
年末的分出再保险合同净资产 (22)=(3)+(15)+(16)+(20)+(21)	363,508	3,713	10,973,790	11,341,011
年末的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23)	363,508	3,713	10,973,790	11,341,011
年末的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24)	-	-	-	-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保险合同(续)

(6) 对于本公司及子公司和本公司签发的保险合同，采用通用模型计量的履约现金流量和合同服务边际余额调节表如下：

	2023 年度			
	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非金融风险调整	合同服务边际	合计
年初的保险合同负债(1)	(74,010,854)	(2,450,782)	(778,943)	(77,240,579)
年初的保险合同资产(2)	(102,506)	(42,356)	(3)	(144,865)
年初的保险合同净负债(3)=(1)+(2)	(74,113,360)	(2,493,138)	(778,946)	(77,385,444)
合同服务边际的摊销(4)	-	-	173,621	173,621
非金融风险调整的变动(5)	-	146,690	-	146,690
当期经验调整(6)	31,525	-	-	31,525
与当期服务相关的变动(7)=(4)+(5)+(6)	31,525	146,690	173,621	351,836
当期初始确认的保险合同影响(8)	(204,328)	(216,798)	(2,528)	(423,654)
调整合同服务边际的估计变更(9)	(125,863)	(8,207)	134,070	-
不调整合同服务边际的估计变更(10)	162,849	(8,380)	-	154,469
其他与未来服务相关变动(11)	-	-	-	-
与未来服务相关的变动(12)=(8)+(9)+(10)+(11)	(167,342)	(233,385)	131,542	(269,185)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履约现金流量变动(13)	6,331,313	751,397	-	7,082,710
其他与过去服务相关的变动(14)	-	-	-	-
与过去服务相关的变动(15)=(13)+(14)	6,331,313	751,397	-	7,082,710
保险服务业绩(16)=(7)+(12)+(15)	6,195,496	664,702	305,163	7,165,361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17)	(1,283,016)	(62,524)	(23,510)	(1,369,050)
其他损益变动(18)	-	-	-	-
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变动(19)	-	-	-	-
相关综合收益变动合计(20)=(16)+(17)+(18)+(19)	4,912,480	602,178	281,653	5,796,311
收到的保费(21)	(4,617,884)	-	-	(4,617,884)
支付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22)	1,063,562	-	-	1,063,562
支付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含投资成分)(23)	14,086,465	-	-	14,086,465
其他现金流量(24)	-	-	-	-
现金流量合计(25)=(21)+(22)+(23)+(24)	10,532,143	-	-	10,532,143
其他变动(26)	41,684	-	-	41,684
年末的保险合同净负债(27)=(3)+(20)+(25)+(26)	(58,627,053)	(1,890,960)	(497,293)	(61,015,306)
年末的保险合同资产(28)	(96,026)	(30,028)	-	(126,054)
年末的保险合同负债(29)	(58,531,027)	(1,860,932)	(497,293)	(60,889,252)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保险合同(续)

(6) 对于本公司及子公司和本公司签发的保险合同，采用通用模型计量的履约现金流量和合同服务边际余额调节表如下(续)：

	2022 年度			
	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非金融风险调整	合同服务边际	合计
年初的保险合同负债(1)	(94,654,119)	(3,888,182)	(1,004,137)	(99,546,438)
年初的保险合同资产(2)	442,312	(289)	(12)	442,011
年初的保险合同净负债(3)=(1)+(2)	(94,211,807)	(3,888,471)	(1,004,149)	(99,104,427)
合同服务边际的摊销(4)	-	-	466,708	466,708
非金融风险调整的变动(5)	-	206,237	-	206,237
当期经验调整(6)	(348,867)	-	-	(348,867)
与当期服务相关的变动(7)=(4)+(5)+(6)	(348,867)	206,237	466,708	324,078
当期初始确认的保险合同影响(8)	177,290	(151,734)	(42,949)	(17,393)
调整合同服务边际的估计变更(9)	179,274	(8,320)	(170,954)	-
不调整合同服务边际的估计变更(10)	(183,105)	2,102	-	(181,003)
其他与未来服务相关变动(11)	-	-	-	-
与未来服务相关的变动(12)=(8)+(9)+(10)+(11)	173,459	(157,952)	(213,903)	(198,396)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履约现金流量变动(13)	5,157,327	1,436,596	-	6,593,923
其他与过去服务相关的变动(14)	-	-	-	-
与过去服务相关的变动(15)=(13)+(14)	5,157,327	1,436,596	-	6,593,923
保险服务业绩(16)=(7)+(12)+(15)	4,981,919	1,484,881	252,805	6,719,605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17)	(2,068,068)	(89,548)	(27,602)	(2,185,218)
其他损益变动(18)	-	-	-	-
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变动(19)	-	-	-	-
相关综合收益变动合计(20)=(16)+(17)+(18)+(19)	2,913,851	1,395,333	225,203	4,534,387
收到的保费(21)	(6,258,314)	-	-	(6,258,314)
支付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22)	944,793	-	-	944,793
支付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含投资成分)(23)	22,434,250	-	-	22,434,250
其他现金流量(24)	-	-	-	-
现金流量合计(25)=(21)+(22)+(23)+(24)	17,120,729	-	-	17,120,729
其他变动(26)	63,867	-	-	63,867
年末的保险合同净负债(27)=(3)+(20)+(25)+(26)	(74,113,360)	(2,493,138)	(778,946)	(77,385,444)
年末的保险合同资产(28)	(102,506)	(42,356)	(3)	(144,865)
年末的保险合同负债(29)	(74,010,854)	(2,450,782)	(778,943)	(77,240,579)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保险合同(续)

(7)　对于本公司及子公司和本公司分出的再保险合同，采用通用模型计量的履约现金流量和合同服务边际余额调节表如下：

	2023 年度			
	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非金融风险调整	合同服务边际	合计
年初的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1)	10,580,869	556,271	203,871	11,341,011
年初的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2)	-	-	-	-
年初的分出再保险合同净资产(3)=(1)+(2)	10,580,869	556,271	203,871	11,341,011
合同服务边际的摊销(4)	-	-	(71,925)	(71,925)
非金融风险调整的变动(5)	-	(21,672)	-	(21,672)
当期经验调整(6)	(108,973)	-	-	(108,973)
与当期服务相关的变动(7)=(4)+(5)+(6)	(108,973)	(21,672)	(71,925)	(202,570)
当期初始确认的分出再保险合同影响(8)	-	-	-	-
调整合同服务边际的估计变更(9)	29,339	2,462	(31,801)	-
不调整合同服务边际的估计变更(10)	-	-	-	-
亏损摊回部分的确认及转回(11)	-	-	(1,509)	(1,509)
其他与未来服务相关变动(12)	-	-	-	-
与未来服务相关的变动(13)=(8)+(9)+(10)+(11)+(12)	29,339	2,462	(33,310)	(1,509)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相关履约现金流量变动(14)	(632,783)	(185,340)	-	(818,123)
其他与过去服务相关的变动(15)	-	-	-	-
与过去服务相关的变动(16)=(14)+(15)	(632,783)	(185,340)	-	(818,123)
再保险分入人不履约风险变动额(17)	(7,060)	-	-	(7,060)
分出再保险合同的保险损益(18)=(7)+(13)+(16)+(17)	(719,477)	(204,550)	(105,235)	(1,029,262)
分出再保险合同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19)	272,745	14,735	6,143	293,623
其他损益变动(20)	-	-	-	-
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变动(21)	-	-	-	-
相关综合收益变动合计(22)=(18)+(19)+(20)+(21)	(446,732)	(189,815)	(99,092)	(735,639)
支付的分出保费(23)	119,454	-	-	119,454
收到的摊回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含投资成分)(24)	(4,360,289)	-	-	(4,360,289)
其他现金流量(25)	-	-	-	-
现金流量合计(26)=(23) +(24) +(25)	(4,240,835)	-	-	(4,240,835)
其他变动(27)	-	-	-	-
年末的分出再保险合同净资产(28)=(3)+(22)+(26) +(27)	5,893,302	366,456	104,779	6,364,537
年末的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29)	5,904,680	366,430	104,779	6,375,889
年末的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30)	(11,378)	26	-	(11,352)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保险合同(续)

(7) 对于本公司及子公司分和本公司出的再保险合同，采用通用模型计量的履约现金流量和合同服务边际余额调节表如下(续)：

	2022 年度			
	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非金融风险调整	合同服务边际	合计
年初的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1)	17,659,211	846,270	363,771	18,869,252
年初的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2)	-	-	-	-
年初的分出再保险合同净资产(3)=(1)+(2)	17,659,211	846,270	363,771	18,869,252
合同服务边际的摊销(4)	-	-	(155,860)	(155,860)
非金融风险调整的变动(5)	-	(30,137)	-	(30,137)
当期经验调整(6)	(189,702)	-	-	(189,702)
与当期服务相关的变动(7)=(4)+(5)+(6)	(189,702)	(30,137)	(155,860)	(375,699)
当期初始确认的分出再保险合同影响(8)	-	-	-	-
调整合同服务边际的估计变更(9)	15,202	1,839	(17,041)	-
不调整合同服务边际的估计变更(10)	-	-	-	-
亏损摊回部分的确认及转回(11)	-	-	2,653	2,653
其他与未来服务相关变动(12)	-	-	-	-
与未来服务相关的变动(13)=(8)+(9)+(10)+(11)+(12)	15,202	1,839	(14,388)	2,653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相关履约现金流量变动(14)	(284,216)	(282,268)	-	(566,484)
其他与过去服务相关的变动(15)	-	-	-	-
与过去服务相关的变动(16)=(14)+(15)	(284,216)	(282,268)	-	(566,484)
再保险分入人不履约风险变动额(17)	(1,942)	-	-	(1,942)
分出再保险合同的保险损益(18)=(7)+(13)+(16)+(17)	(460,658)	(310,566)	(170,248)	(941,472)
分出再保险合同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19)	444,324	20,567	10,348	475,239
其他损益变动(20)	-	-	-	-
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变动(21)	-	-	-	-
相关综合收益变动合计(22)=(18)+(19)+(20)+(21)	(16,334)	(289,999)	(159,900)	(466,233)
支付的分出保费(23)	1,409,031	-	-	1,409,031
收到的摊回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含投资成分)(24)	(8,471,039)	-	-	(8,471,039)
其他现金流量(25)	-	-	-	-
现金流量合计(26)=(23) +(24) +(25)	(7,062,008)	-	-	(7,062,008)
其他变动(27)	-	-	-	-
年末的分出再保险合同净资产(28)=(3)+(22)+(26) +(27)	10,580,869	556,271	203,871	11,341,011
年末的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29)	10,580,869	556,271	203,871	11,341,011
年末的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30)	-	-	-	-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保险合同(续)

(8) 对于本公司及子公司和本公司采用通用模型的保险合同，合同服务边际在剩余期限内预期释放进展如下表所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期被释放为收入的年数	签发的保险合同的合同服务边际合计数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的合同服务边际合计数
0-5 年(含 5 年)	343,821	(76,751)
5 年以上	153,472	(28,028)
合计	497,293	(104,779)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预期被释放为收入的年数	签发的保险合同的合同服务边际合计数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的合同服务边际合计数
0-5 年(含 5 年)	613,545	(172,246)
5 年以上	165,401	(31,625)
合计	778,946	(203,871)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保险合同(续)

(9) 对于本公司及子公司和本公司签发的保险合同，采用通用模型计量的合同服务边际余额调节如下表所示：

	2023 年度			
	采用修正追溯调整法的保险合同	采用公允价值法的保险合同	本年新增的保险合同及过渡日采用追溯调整法的保险合同	合计
年初合同服务边际	-	774,619	4,327	778,946
与当期服务相关的变动				
合同服务边际的摊销	(2,550)	(165,528)	(5,543)	(173,621)
与未来服务相关的变动				
当期初始确认的保险合同影响	-	-	2,528	2,528
调整合同服务边际的估计变更	4,923	(143,753)	4,760	(134,070)
小计	2,373	(309,281)	1,745	(305,163)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	23,350	160	23,510
相关综合收益变动合计	2,373	(285,931)	1,905	(281,653)
年末合同服务边际	2,373	488,688	6,232	497,293

	2022 年度			
	采用修正追溯调整法的保险合同	采用公允价值法的保险合同	本年新增的保险合同及过渡日采用追溯调整法的保险合同	合计
年初合同服务边际	-	1,004,149	-	1,004,149
与当期服务相关的变动				
合同服务边际的摊销	-	(464,378)	(2,330)	(466,708)
与未来服务相关的变动				
当期初始确认的保险合同影响	-	-	42,949	42,949
调整合同服务边际的估计变更	-	207,388	(36,434)	170,954
小计	-	(256,990)	4,185	(252,805)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	27,460	142	27,602
相关综合收益变动合计	-	(229,530)	4,327	(225,203)
年末合同服务边际	-	774,619	4,327	778,946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保险合同(续)

(10) 对于本公司及子公司和本公司分出的再保险合同，采用通用模型计量的合同服务边际余额调节如下表所示：

	2023 年度			
	采用修正追溯调整法的保险合同	采用公允价值法的保险合同	本年新增的保险合同及过渡日采用追溯调整法的保险合同	合计
年初合同服务边际	-	203,871	-	203,871
与当期服务相关的变动				
合同服务边际的摊销	-	(71,925)	-	(71,925)
与未来服务相关的变动				
当期初始确认的分出再保险合同影响				
调整合同服务边际的估计变更	-	(31,801)	-	(31,801)
亏损摊回部分的确认及转回	-	(1,509)	-	(1,509)
小计	-	(105,235)	-	(105,235)
分出再保险合同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变动	-	6,143	-	6,143
相关综合收益变动合计	-	(99,092)	-	(99,092)
年末合同服务边际	-	104,779	-	104,779

	2022 年度			
	采用修正追溯调整法的保险合同	采用公允价值法的保险合同	本年新增的保险合同及过渡日采用追溯调整法的保险合同	合计
年初合同服务边际	-	363,771	-	363,771
与当期服务相关的变动				
合同服务边际的摊销	-	(155,860)	-	(155,860)
与未来服务相关的变动				
当期初始确认的分出再保险合同影响				
调整合同服务边际的估计变更	-	(17,041)	-	(17,041)
亏损摊回部分的确认及转回	-	2,653	-	2,653
小计	-	(170,248)	-	(170,248)
分出再保险合同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变动	-	10,348	-	10,348
相关综合收益变动合计	-	(159,900)	-	(159,900)
年末合同服务边际	-	203,871	-	203,871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保险合同(续)

(11) 本公司及子公司和本公司初始确认的采用通用模型计量的签发的保险合同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2023 年度		
	非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	合计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5,662	1,163,170	1,168,832
赔款和其他可直接归属的费用	1,458	3,611,846	3,613,304
未来现金流流出现值的估计	7,120	4,775,016	4,782,136
未来现金流入现值的估计	(9,735)	(4,568,073)	(4,577,808)
非金融风险调整	87	216,711	216,798
合同服务边际	2,528	-	2,528
首日亏损	-	423,654	423,654

	2022 年度		
	非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	合计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203,333	771,985	975,318
赔款和其他可直接归属的费用	465,899	2,062,995	2,528,894
未来现金流流出现值的估计	669,232	2,834,980	3,504,212
未来现金流入现值的估计	(740,135)	(2,941,367)	(3,681,502)
非金融风险调整	27,954	123,780	151,734
合同服务边际	42,949	-	42,949
首日亏损	-	17,393	17,393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及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明细如下：

被投资单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按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45,127,995	42,212,809
其他	17,479,276	15,872,467
账面余额	62,607,271	58,085,276
减：减值准备	(6,691)	-
净额	62,600,580	58,085,276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明细如下：

被投资单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按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		
华夏银行	45,127,995	42,212,809
其他	17,479,276	15,872,467
小计	62,607,271	58,085,276
成本法：		
子公司	3,752,284	3,752,284
减：减值准备	(21,409)	-
净额	66,338,146	61,837,560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本公司及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变动情况如下：

被投资单位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会计政策变更	2023 年 1 月 1 日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变动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华夏银行	42,212,809	-	42,212,809	-	3,782,816	114,406	(30)	(981,727)		45,127,995
其他	15,872,467	63,325	15,935,792	994,131	1,747,346	(784,984)	(337)	(412,672)	(6,791)	17,472,585
	58,085,276	63,325	58,148,601	994,131	5,530,162	(670,578)	(346)	(1,3	(6,691)	62,6 0,580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重要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列示：

名称	注册和经营地点	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百万元	于 12 月 31 日的持股比例和投票权		核算方法	主要活动
			2023 年	2022 年		
华夏银行	中国北京	15,915	16.106%	16.106%	权益法	银行及其他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本公司与德意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意志银行”)、萨尔·奥彭海姆股份有限合伙企业(“萨尔·奥彭海姆”)及德意志银行卢森堡股份有限公司(“德银卢森堡”)签订股份转让协议，据此，德意志银行、萨尔·奥彭海姆及德银卢森堡各自同意转让其分别持有的华夏银行 877 百万股、267 百万股及 992 百万股股份(共计 2,136 百万股股份，约占华夏银行全部已发行股份的 19.99%)予本公司，而本公司亦同意以 224.44 亿元受让这些股份。上述交易于 2016 年 11 月 17 日完成。

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华夏银行完成非公开发行。由于本公司及子公司未参与此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认购，持股比例由 19.99%被稀释至 16.66%，因此调减长期股权投资及资本公积账面价值人民币 7.37 亿元。

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华夏银行完成非公开发行。由于本公司及子公司未参与此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认购，持股比例由 16.66%被稀释至 16.11%，因此调减长期股权投资及资本公积账面价值人民币 0.95 亿元。

虽然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华夏银行比例低于 20%，但由于本公司及子公司在华夏银行的董事会仍派有代表并参与对其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决策，所以本公司及子公司仍能够对华夏银行施加重大影响。

除华夏银行外，其他联营及合营企业都是非上市公司或结构化主体，其股权没有相关市场交易价格。华夏银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的华夏银行股权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144.05 亿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33.03 亿元)。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华夏银行投资的账面价值高于其公允价值，管理层考虑到此等减值迹象并相应执行了减值评估。根据管理层评估结果，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及子公司重要联营企业的合并财务信息汇总如下：

华夏银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4,254,766,000	3,900,167,000
归属于华夏银行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18,579,000	320,457,000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本公司及子公司重要联营企业的合并财务信息汇总如下(续)：

华夏银行(续)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93,207,000	93,808,000
归属于华夏银行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363,000	25,035,000
本公司及子公司本年度收到联营企业的股利	981,727	866,380

上述合并财务信息与本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的对华夏银行投资账面价值的调节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归属于华夏银行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18,579,000	320,457,000
华夏银行发行的优先股总额	-	(19,978,000)
华夏银行发行的永续债总额	(39,993,000)	(39,993,000)
归属于华夏银行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的权益	278,586,000	260,486,000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华夏银行的所有权比例	16.106%	16.106%
本公司及子公司按所有权比例享有华夏银行的所有者权益	44,869,061	41,953,875
购买日公允价值调整的影响	(63,445)	(63,445)
公允价值调整摊销	322,379	322,379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华夏银行权益的账面金额	45,127,995	42,212,809
于中国大陆上市的股份的公允价值	14,405,325	13,303,138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其他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汇总信息：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已披露的一家重要联营企业外，本公司及子公司总计拥有 9 家(2022 年 12 月 31 日：8 家)非重要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其汇总财务信息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已重述)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净利润中所占的份额	1,747,346	1,081,379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所占的份额	(784,984)	(578,229)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综合收益总额中所占的份额	962,362	503,150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该等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中的权益的账面金额合计	17,472,585	15,872,467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存出资本保证金

本公司及子公司和本公司存出资本保证金明细如下：

银行名称	存放形式	存放期限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招商银行	定期	36 个月	1,269,652	1,269,652
建设银行	协议	61 个月	944,711	-
浦发银行	定期	36 个月	600,000	600,000
招商银行	定期	60 个月	500,000	500,000
交通银行	定期	36 个月	451,360	559,391
工商银行	定期	36 个月	282,851	282,851
建设银行	定期	36 个月	200,000	608,320
农业银行	定期	36 个月	200,000	200,000
兴业银行	定期	36 个月	-	428,360
总额			4,448,554	4,448,554
加：应收利息			277,123	不适用
减：减值准备			(2,652)	不适用
净额			4,723,025	4,448,554

按中国保险法规定，本公司须按等同注册资本金 20%的金额，以定期存款形式存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指定的银行作为资本保证金。该等存款须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才可使用。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4. 投资性房地产

2023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变动情况信息如下：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6,487,158	952,622	7,439,780
固定资产转入(附注八、15)	771,833	-	771,833
无形资产转入(附注八、17)	-	66,691	66,691
固定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重估利得(附注八、32)	274,425	-	274,425
无形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重估利得(附注八、32)	-	122,734	122,734
公允价值调整(附注八、40)	(178,458)	(36,508)	(214,966)
转出至固定资产(附注八、15)	(587,955)	-	(587,955)
转出至无形资产(附注八、17)	-	(296,448)	(296,448)
2023 年 12 月 31 日	6,767,003	809,091	7,576,094

2023 年度，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变动情况信息如下：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4,740,371	1,085,380	5,825,751
固定资产转入(附注八、15)	353,704	-	353,704
无形资产转入(附注八、17)	-	66,691	66,691
固定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重估利得(附注八、32)	254,528	-	254,528
无形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重估利得(附注八、32)	-	122,734	122,734
公允价值调整(附注八、40)	(156,576)	(36,508)	(193,084)
转出至固定资产(附注八、15)	(587,955)	-	(587,955)
转出至无形资产(附注八、17)	-	(296,448)	(296,448)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604,072	941,849	5,545,921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4. 投资性房地产(续)

2022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变动情况信息如下：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2021 年 12 月 31 日	4,902,620	948,469	5,851,089
固定资产转入(附注八、15)	1,526,064	-	1,526,064
无形资产转入(附注八、17)	-	62,962	62,962
固定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重估利得(附注八、32)	489,022	-	489,022
无形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重估利得(附注八、32)	-	147,142	147,142
公允价值调整(附注八、40)	(141,671)	(20,235)	(161,906)
转出至固定资产(附注八、15)	(288,877)	-	(288,877)
转出至无形资产(附注八、17)	-	(185,716)	(185,716)
2022 年 12 月 31 日	6,487,158	952,622	7,439,780

2022 年度，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变动情况信息如下：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2021 年 12 月 31 日	4,393,773	1,083,342	5,477,115
固定资产转入(附注八、15)	396,345	-	396,345
无形资产转入(附注八、17)	-	62,586	62,586
固定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重估利得(附注八、32)	389,564	-	389,564
无形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重估利得(附注八、32)	-	145,403	145,403
公允价值调整(附注八、40)	(150,434)	(20,235)	(170,669)
转出至固定资产(附注八、15)	(288,877)	-	(288,877)
转出至无形资产(附注八、17)	-	(185,716)	(185,716)
2022 年 12 月 31 日	4,740,371	1,085,380	5,825,751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4. 投资性房地产(续)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均以经营租赁的形式对外出租。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尚存在账面价值人民币 2.52 亿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02 亿元)的投资性房地产，尚未获得有关房屋产权证明。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无作为银行信贷担保的抵押物情况。

2023 年度，由于业务经营需要，本公司及子公司出租予部分自用的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以上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用途的转换，对当期损益及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已披露在上述变动情况信息中。

本公司及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由独立外部评估机构深圳市戴德梁行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及仲量联行(北京)土地房地产评估顾问有限公司估值而定。该估值按照以下方法评定：

(1) 运用收益法，考虑目标物业现有租期内的租金收益以及按照现有市场租金水平可获取的潜在租金收益，根据适当的资本化率计算物业于评估基准日的公允价值；或

(2) 运用市场比较法，将目标物业与最近时期内类似物业的交易实例进行比较分析，并根据后者的成交价格，通过对目标物业和比较案例在交易状况、日期、区域以及个别因素等方面的差别进行修正，得出目标物业公允价值的方法。

依据专业判断，独立评估师通常在上述两种方法产生的评估结果中选择一种作为投资物业的最终评估结果。因此，这些公允价值被归类为第三层级。

资本化率在是评估这些投资性房地产价值的主要输入值之一，于 2023 年资本化率的范围是 4% - 7.5% (2022 年度 4% - 7.5%)。资本化率的微小上升可能导致物业价值的大幅度下跌，反之亦然。

本年度，没有转入或转出第三层级。对于以第三层级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独立评估师每年 6 月 30 日和 12 月 31 日以及转出时点进行评估。财务部门评估总体结果的合理性并向管理层汇报。

本年度，在利润表中确认的投资物业租赁收入为人民币 3.97 亿元 (2022 年度：人民币 3.25 亿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5. 固定资产

本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固定资产变动情况信息如下：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及通讯设备	运输设备	在建工程	合计
原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4,936,211	9,062,078	1,736,244	6,396,105	42,130,642
本年购置	287,127	782,607	4,847	297,946	1,371,727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	1,309,992	-	-	(1,309,992)	-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附注八、14)	587,955	-	-	-	587,955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附注八、14)	(983,093)	-	-	-	(983,093)
出售及报废	(27,790)	(306,709)	(93,529)	-	(428,028)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6,110,402	9,537,976	1,646,766	5,384,059	42,679,203
累计折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8,513,925)	(7,663,042)	(1,259,816)	-	(17,436,783)
本年计提	(998,130)	(676,254)	(152,463)	-	(1,826,847)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附注八、14)	211,260	-	-	-	211,260
本年转销	23,013	294,134	90,167	-	407,31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9,277,782)	(8,045,162)	(1,322,112)	-	(18,645,056)
减值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6,402)	(6,402)
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6,832,620	1,492,814	324,654	5,377,657	24,027,745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6,422,286	1,399,036	476,432	6,389,703	24,687,457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5. 固定资产(续)

本公司 2023 年度固定资产变动情况信息如下：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及通讯设备	运输设备	在建工程	合计
原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2,022,279	9,062,361	1,736,104	5,316,487	38,137,235
本年购置	146,120	781,007	4,647	198,040	1,129,214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	156,864	-	-	(156,864)	-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附注八、14)	587,955	-	-	-	587,955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附注八、14)	(546,333)	-	-	-	(546,333)
出售及报废	(27,790)	(304,866)	(92,398)	-	(425,05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2,339,095	9,538,502	1,647,757	5,357,663	38,883,017
累计折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8,417,239)	(7,663,479)	(1,259,756)	-	(17,340,474)
本年计提	(906,734)	(675,320)	(152,299)	-	(1,734,353)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附注八、14)	192,629	-	-	-	192,629
本年转销	23,013	292,337	89,333	-	404,683
2023 年 12 月 31 日	(9,108,331)	(8,046,462)	(1,322,722)	-	(18,477,515)
减值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6,402)	(6,402)
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3,230,764	1,492,040	325,035	5,351,261	20,399,1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3,605,040	1,398,882	476,352	5,310,085	20,790,359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39 亿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84 亿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其有关的房产证手续正在办理中。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的账面原值为人民币 115.68 亿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9.52 亿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6.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使用权资产变动情况信息如下：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其他	总计
原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184,956	10,380	8,583	3,203,919
本年增加	647,345	4,909	10,429	662,683
本年减少	(1,018,687)	(11,193)	(8,468)	(1,038,348)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813,614	4,096	10,544	2,828,254
累计折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718,617)	(10,131)	(6,350)	(1,735,098)
本年计提	(752,876)	(3,478)	(7,307)	(763,661)
本年减少	973,350	11,193	8,468	993,01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498,143)	(2,416)	(5,189)	(1,505,748)
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315,471	1,680	5,355	1,322,506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466,339	249	2,233	1,468,821

2023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和短期租赁费用共计为人民币 0.44 亿元(2022 年度：人民币 0.87 亿元)。

本公司 2023 年度使用权资产变动情况信息如下：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其他	总计
原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320,259	10,380	8,583	3,339,222
本年增加	657,095	4,909	10,429	672,433
本年减少	(1,018,687)	(11,193)	(8,468)	(1,038,348)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958,667	4,096	10,544	2,973,307
累计折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738,913)	(10,131)	(6,350)	(1,755,394)
本年计提	(777,337)	(3,478)	(7,307)	(788,122)
本年减少	973,350	11,193	8,468	993,01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542,900)	(2,416)	(5,189)	(1,550,505)
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415,767	1,680	5,355	1,422,802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581,346	249	2,233	1,583,828

2023 年度，本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和短期租赁费用共计为人民币 0.40 亿元(2022 年度：人民币 0.82 亿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7. 无形资产

本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无形资产变动情况信息如下：

	土地使用权	电脑软件	其他	合计
原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6,182,804	5,602,421	27,169	11,812,394
本年增加	4,494	997,856	-	1,002,350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附注八、14)	296,448	-	-	296,448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附注八、14)	(126,160)	-	-	(126,160)
本年减少	(27,978)	(4,315)	-	(32,293)
2023 年 12 月 31 日	6,329,608	6,595,962	27,169	12,952,739
累计摊销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93,556)	(2,846,975)	(17,344)	(4,957,875)
本年计提	(197,126)	(953,566)	(178)	(1,150,870)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附注八、14)	59,469	-	-	59,469
本年转销	16,317	4,264	-	20,58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214,896)	(3,796,277)	(17,522)	(6,028,695)
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114,712	2,799,685	9,647	6,924,04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4,089,248	2,755,446	9,825	6,854,519

本公司 2023 年度无形资产变动情况信息如下：

	土地使用权	电脑软件	其他	合计
原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5,954,053	5,602,421	27,169	11,583,643
本年增加	3,600	997,856	-	1,001,456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附注八、14)	296,448	-	-	296,448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附注八、14)	(126,160)	-	-	(126,160)
本年减少	(27,978)	(4,315)	-	(32,293)
2023 年 12 月 31 日	6,099,963	6,595,962	27,169	12,723,094
累计摊销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57,014)	(2,846,975)	(17,344)	(4,921,333)
本年计提	(192,551)	(953,566)	(178)	(1,146,295)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附注八、14)	59,469	-	-	59,469
本年转销	16,317	4,264	-	20,58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173,779)	(3,796,277)	(17,522)	(5,987,578)
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926,184	2,799,685	9,647	6,735,516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897,039	2,755,446	9,825	6,662,310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本公司及子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已重述)
上年末余额	12,710,668	7,197,402
会计政策变更	(22,942)	(1,858,858)
年初余额	12,687,726	5,338,544
本年计入损益(附注八、46)	(2,173,638)	4,468,201
本年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附注八、32)	31,392	2,903,923
年末余额	10,545,480	12,710,668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延递所得税资产及负债如下：

(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重述)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保险合同	10,299,174	41,196,700	13,940,635	55,762,543
应付职工薪酬	3,099,570	12,861,286	2,765,009	11,477,830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063,912	4,414,857	不适用	不适用
减值准备	624,638	2,576,436	1,178,124	4,869,008
投资性房地产重估调整补提折旧	404,294	1,672,974	324,073	1,343,491
租赁负债	317,772	1,316,307	357,740	1,483,860
交强险救助基金	123,541	512,617	179,771	746,247
农险大灾风险准备	65,149	270,329	55,716	231,281
其他	7,648	31,736	7,645	31,736
合计	16,005,698	64,853,242	18,808,713	75,945,996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续)

(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重述)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3,137,097)	(13,017,998)	不适用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不适用	(3,767,372)	(15,638,441)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1,883,897)	(7,771,569)	(1,828,198)	(7,589,376)
使用权资产	(318,724)	(1,322,506)	(353,828)	(1,468,821)
衍生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120,500)	(500,000)	(120,450)	(5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不适用	(12,238)	(50,803)
其他	-	-	(15,959)	(66,246)
合计	(5,460,218)	(22,612,073)	(6,098,045)	(25,313,687)

(4)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在各纳税主体层面抵消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及抵消后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重述)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545,480	12,710,6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5)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已重述)
上年末余额	12,554,853	7,007,593
会计政策变更	42,299	(1,858,858)
年初余额	12,597,152	5,148,735
本年计入损益(附注八、46)	(2,102,683)	4,475,615
本年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附注八、32)	36,365	2,930,503
年末余额	10,530,834	12,554,853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延递所得税资产及负债如下：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重述)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保险合同	10,299,175	41,196,700	13,240,635	55,752,542
应付职工薪酬	3,099,570	12,861,286	2,765,009	11,477,830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065,832	4,422,540	不适用	不适用
减值准备	631,339	2,617,958	1,035,832	4,299,841
投资性房地产重估调整补提折旧	373,538	1,549,952	312,333	1,296,526
租赁负债	341,943	1,418,851	385,456	1,600,066
交强险救助基金	123,541	512,617	179,771	746,247
农险巨灾风险准备	65,149	270,329	55,716	231,281
其他	7,648	31,736	7,645	31,736
合计	16,007,735	64,881,969	18,682,397	75,446,069

(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重述)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3,137,097)	(13,017,998)	不适用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不适用	(3,766,091)	(15,633,420)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1,876,409)	(7,785,929)	(1,831,262)	(7,601,751)
使用权资产	(342,895)	(1,422,802)	(381,544)	(1,583,828)
衍生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120,500)	(500,000)	(120,450)	(5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不适用	(12,238)	(50,804)
其他	-	-	(15,959)	(66,246)
合计	(5,476,901)	(22,726,729)	(6,127,544)	(25,436,049)

(8)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在各纳税主体层面抵消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及抵消后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重述)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530,834	12,554,8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9. 其他资产

本公司及子公司其他资产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应收利息	不适用	5,185,367
待抵扣/待认证增值税	5,225,550	4,262,651
预缴所得税	3,730,685	-
应收共保款项	3,876,704	2,817,589
其他应收款(1)	2,629,456	3,859,969
应收代缴保费销项税	1,728,369	1,609,308
存出保证金	1,231,789	1,337,877
研发支出	109,422	126,300
应收股利	13,010	343
其他	995,801	1,033,610
总额	19,540,786	20,233,314
减：减值准备	(750,282)	(921,766)
净额	18,790,504	19,311,548

本公司其他资产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应收利息	不适用	5,184,129
待抵扣/待认证增值税	5,182,989	4,229,545
预缴所得税	3,730,685	-
应收共保款项	3,876,704	2,817,589
其他应收款(1)	2,603,385	3,833,047
应收代缴保费销项税	1,728,369	1,609,308
存出保证金	1,231,789	1,337,877
研发支出	109,422	126,300
应收股利	13,010	343
其他	911,152	943,569
总额	19,387,505	20,081,707
减：减值准备	(750,282)	(921,766)
净额	18,637,223	19,159,941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9. 其他资产(续)

(1)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待结算投资款	712,194	2,100,514
应收证券清算款	552,794	314,937
押金及预付款项	264,980	156,970
证券公司托管资产价值(a)	157,078	157,078
应收代收车船税手续费	67,500	324,294
应收人保集团款(附注十三、5)	53,450	105,893
应收联营公司款(附注十三、5)	49,952	48,943
应收同系子公司款 (附注十三、5)	25,360	13,339
其他	746,148	638,001
小计	2,629,456	3,859,969
减：坏账准备	(478,525)	(648,629)
净额	2,150,931	3,211,340

(a)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款项包含了对某证券公司的应收款，其余额约为人民币 1.57 亿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57 亿元)。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上述余额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待结算投资款	712,194	2,100,514
应收证券清算款	552,794	314,937
押金及预付款项	264,980	156,970
证券公司托管资产价值	157,078	157,078
应收代收车船税手续费	67,500	324,294
应收人保集团款(附注十三、5)	53,450	105,893
应收联营公司款(附注十三、5)	49,952	48,943
应收同系子公司款 (附注十三、5)	25,360	13,339
其他	720,077	611,079
小计	2,603,385	3,833,047
减：坏账准备	(478,525)	(648,629)
净额	2,124,860	3,184,418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9. 其他资产(续)

(1) 其他应收款(续)

本公司及子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1,695,149	64	(4,988)	1,690,161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67,905	3	(5,080)	62,825
1 年至 3 年(含 3 年)	153,347	6	(93,602)	59,745
3 年以上	713,055	27	(374,855)	338,200
合计	2,629,456	100	(478,525)	2,150,93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2,729,750	71	-	2,729,750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394,138	10	(159,488)	234,650
1 年至 3 年(含 3 年)	313,508	8	(223,854)	89,654
3 年以上	422,573	11	(265,287)	157,286
合计	3,859,969	100	(648,629)	3,211,340

本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1,669,078	64	(4,988)	1,664,090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67,905	3	(5,080)	62,825
1 年至 3 年(含 3 年)	153,347	6	(93,602)	59,745
3 年以上	713,055	27	(374,855)	338,200
合计	2,603,385	100	(478,525)	2,124,860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2,725,227	71	-	2,725,227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371,739	10	(7,873)	363,866
1 年至 3 年(含 3 年)	313,508	8	(223,854)	89,654
3 年以上	422,573	11	(416,902)	5,671
合计	3,833,047	100	(648,629)	3,184,418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0. 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及子公司资产减值准备的变动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会计政策变更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期计提/(转回)	本年转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债权投资	不适用	1,048,635	1,048,635	3[illegible],542	(4,446)	1,355,731
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247,527	247,527	124,525	(137,920)	234,13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806,853	(2,806,85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持有至到期投资	136,174	(136,17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项类的投资(附注八、9)	997,813	(997,81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定期存款	-	154,080	154,080	65,836	391	220,307
长期股权投资	-	-	-	6,691	-	6,691
存出资本保证金	-	1,977	1,977	1,063	(388)	2,652
在建工程 (附注八、15)	6,402	-	6,402	-	-	6,402
其他资产 (附注八、19)	921,766	233,192	1,154,958	(76,957)	(327,719)	750,282
合计	4,869,008	(2,255,429)	2,613,579	432,700	(470,082)	2,576,197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会计政策变更	2022 年 1 月 1 日 (已重述)	本年计提/(转回)	本年转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应收保费	3,346,150	(3,346,15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分保账款	159,538	(159,53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97,532	-	2,597,532	469,767	(260,446)	2,806,853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项类的投资(附注八、9)	1,098,211	-	1,098,211	(100,398)	-	997,813
持有至到期投资 (附注八、8)	-	-	-	142,992	(6,818)	136,174
在建工程 (附注八、15)	6,402	-	6,402	-	-	6,402
其他资产 (附注八、19)	960,532	(96,596)	863,936	89,460	(31,630)	921,766
合计	8,168,365	(3,602,284)	4,566,081	601,821	(298,894)	4,869,008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0. 资产减值准备(续)

本公司资产减值准备的变动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会计政策变更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期计提/(转回)	本年转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债权投资	不适用	740,428	740,428	616,553	(4,446)	1,352,535
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247,527	247,527	124,525	(137,920)	234,13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806,853	(2,806,85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持有至到期投资	136,174	(136,17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项类的投资(附注八、9)	428,646	(428,64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定期存款	-	154,080	154,080	65,836	391	220,307
长期股权投资	-	-	-	21,409	-	21,409
存出资本保证金	-	1,977	1,977	1,063	(388)	2,652
在建工程(附注八、15)	6,402	-	6,402	-	-	6,402
其他资产(附注八、19)	921,766	-	921,766	(76,957)	(94,527)	750,282
合计	4,299,841	(2,227,661)	2,072,180	782,429	(236,890)	2,617,719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会计政策变更	2022 年 1 月 1 日 (已重述)	本年计提/(转回)	本年转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应收保费	3,346,150	(3,346,15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分保账款	159,538	(159,53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97,532	-	2,597,532	469,767	(260,446)	2,806,853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项类的投资(附注八、9)	461,310	-	461,310	(32,664)	-	428,646
持有至到期投资(附注八、8)	-	-	-	142,992	(6,818)	136,174
在建工程(附注八、15)	6,402	-	6,402	-	-	6,402
其他资产(附注八、19)	960,532	(96,596)	863,936	89,460	(31,630)	921,766
合计	7,531,464	(3,602,284)	3,929,180	669,555	(298,894)	4,299,841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1. 使用权受限的存款

如附注八、1 和附注八、10 所述，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活期存款中人民币 11.19 亿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7.96 亿元)、定期银行存款中人民币 19.65 亿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02 亿元)使用权受到限制。这些使用权受限的存款主要为根据地方财政局的有关规定进行专户管理的资金，仅在发生自然灾害的情况下方可动用。

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和本公司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分析如下：

按市场分类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证券交易所卖出回购	10,804,764	20,977,407
银行间市场卖出回购	29,232,317	20,712,100
合计	40,037,081	41,689,507

按抵押证券分类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40,037,081	41,689,507

按剩余到期期限分类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 个月以内(含三个月)	40,037,081	41,689,507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证券交易所进行债券正回购交易时，证券交易所要求本公司及子公司将若干交易所买卖债券存放在质押库，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公允价值不低于相关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在证券交易所质押库的证券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236.94 亿元和人民币 257.47 亿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26.78 亿元和人民币 331.97 亿元)。质押债券在卖出回购交易期间流通受限。在满足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余额的条件下，本公司及子公司可转回存放质押库的证券。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在银行间市场进行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对应的质押债券的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316.52 亿元和人民币 344.73 亿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18.02 亿元和人民币 234.94 亿元)。质押债券在卖出回购交易期间流通受限。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3. 应付职工薪酬

2023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及变动情况信息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952,521	28,297,923	(26,858,709)	15,391,735
职工福利费	7	2,596,396	(2,596,144)	259
社会保险费	233,820	4,533,279	(4,545,774)	221,325
其中：医疗保险费	36,865	1,456,659	(1,457,680)	35,844
基本养老保险费	156,413	2,904,755	(2,913,683)	147,485
失业保险费	20,465	93,230	(93,833)	19,862
工伤保险费	7,481	47,412	(47,871)	7,022
生育保险费	12,596	31,223	(32,707)	11,112
住房公积金	64,893	2,207,123	(2,214,941)	57,075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2,441,794	978,160	(741,809)	2,678,145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396	36,343	(36,202)	537
企业年金	1,562,012	1,846,427	(1,291,492)	2,116,947
其他	25,186	-	-	25,186
合计	17,280,629	40,495,651	(37,285,071)	20,491,209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3. 应付职工薪酬(续)

2023 年度，本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及变动情况信息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916,138	27,884,986	(25,442,691)	15,358,433
职工福利费	-	2,590,632	(2,590,632)	-
社会保险费	229,535	4,467,812	(4,480,631)	216,716
其中：医疗保险费	36,342	1,435,074	(1,435,968)	35,448
基本养老保险费	152,713	2,863,573	(2,872,954)	143,332
失业保险费	20,430	91,773	(92,374)	19,829
工伤保险费	7,464	46,636	(47,093)	7,007
生育保险费	12,586	30,756	(32,242)	11,100
住房公积金	64,594	2,185,369	(2,193,204)	56,759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2,429,296	971,049	(730,279)	2,670,066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395	32,322	(32,387)	330
企业年金	1,561,428	1,844,027	(1,291,221)	2,114,234
其他	25,186	-	-	25,186
合计	17,226,572	39,976,197	(36,761,045)	20,441,724

2022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及变动情况信息如下：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931,227	28,380,216	(25,358,922)	12,952,521
职工福利费	130	2,437,016	(2,437,139)	7
社会保险费	257,479	4,352,305	(4,375,964)	233,820
其中：医疗保险费	40,170	1,403,849	(1,407,154)	36,865
基本养老保险费	173,887	2,788,342	(2,805,816)	156,413
失业保险费	21,477	81,856	(82,868)	20,465
工伤保险费	8,438	45,697	(46,654)	7,481
生育保险费	13,507	32,561	(33,472)	12,596
住房公积金	60,564	2,127,963	(2,123,634)	64,893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2,007,766	984,695	(550,667)	2,441,794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288	16,221	(16,113)	396
企业年金	1,382,125	1,203,235	(1,023,348)	1,562,012
其他	25,186	-	-	25,186
合计	13,664,765	39,501,651	(35,885,787)	17,280,629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3. 应付职工薪酬(续)

2022 年度，本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及变动情况信息如下：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899,188	27,896,651	(24,879,701)	12,916,138
职工福利费	-	2,432,031	(2,432,031)	-
社会保险费	256,489	4,286,199	(4,313,153)	229,535
其中：医疗保险费	39,849	1,381,773	(1,385,280)	36,342
基本养老保险费	173,271	2,746,972	(2,767,530)	152,713
失业保险费	21,448	80,376	(81,394)	20,430
工伤保险费	8,422	44,920	(45,878)	7,464
生育保险费	13,499	32,158	(33,071)	12,586
住房公积金	60,331	2,106,848	(2,102,585)	64,594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1,993,882	976,384	(540,970)	2,429,296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288	16,042	(15,935)	395
企业年金	1,381,174	1,202,318	(1,022,064)	1,561,428
其他	25,186	-	-	25,186
合计	13,616,538	38,916,473	(35,306,439)	17,226,572

24. 应交税费

本公司及子公司应交税费明细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代收代缴车船税	3,493,242	3,319,463
增值税	2,445,983	1,900,163
税金及附加	956,363	933,108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83,046	205,468
企业所得税	7,830	3,434,584
其他	911,307	1,147,882
合计	7,997,771	10,940,668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4. 应交税费(续)

本公司应交税费明细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代收代缴车船税	3,493,212	3,319,463
增值税	2,442,468	1,888,402
税金及附加	955,702	933,108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81,122	205,468
企业所得税	-	3,446,404
其他	911,227	1,147,880
合计	7,983,753	10,940,785

25. 保费准备金

本公司及子公司和本公司 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保费准备金的变动情况如下：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使用	其他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农险大灾保费准备金：					
种植业保险	1,350,506	1,175,870	(1,348,839)	7,657	1,185,194
森林保险	960,221	137,588	(113,040)	2,453	987,222
养殖业保险	33,781	447,551	(1,222,438)	360	(740,746)
其他	225,611	39,048	-	-	264,659
合计	2,570,119	1,800,057	(2,684,317)	10,470	1,696,329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使用	其他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农险大灾保费准备金：					
种植业保险	1,267,981	1,077,832	(1,002,566)	7,259	1,350,506
森林保险	950,083	132,396	(123,150)	892	960,221
养殖业保险	5,536	368,901	(343,141)	2,485	33,781
其他	186,230	39,381	-	-	225,611
合计	2,409,830	1,618,510	(1,468,857)	10,636	2,570,119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5. 保费准备金(续)

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各大类险种提取保费准备金的比例和金额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提取金额	提取比例	提取金额	提取比例
种植业保险	1,175,870	2% - 8%	1,077,832	2% - 8%
森林保险	137,588	4% - 10%	132,396	4% - 10%
养殖业保险	447,551	1% - 4%	368,901	1% - 4%
其他	39,048	15%/非比例	39,381	15%/非比例
合计	1,800,057		1,618,510	

26. 应付款项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应付款项包括被应向保险人支付的计息及不计息储金型产品的存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和本公司应付款项按剩余到期日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无特定到期日	1,735,741	1,741,128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7. 应付债券

本公司及子公司和本公司应付债券为资本补充债

应付债券被划分为其他金融负债，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3 日完成发行了人民币 80 亿元的资本补充债券。本公司发行的 80 亿元资本补充债券期限为 10 年。在适当通知交易对手的前提下，本公司有权选择在资本补充债券第 5 个计息年度的最后 1 日，按债券的面值提前赎回债券。本公司资本补充债券第 1 至 5 年的利率为 3.59%，第 6 至 10 年的利率为 4.59%。

本公司及子公司和本公司应付债券变动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已重述)
上年末余额	8,097,189	8,057,749
会计政策变更	226,568	-
年初余额	8,323,757	8,057,749
按面值计提利息	273,637	273,637
溢折价摊销	41,038	39,440
本年偿还	(273,637)	(273,637)
年末余额	8,364,795	8,097,189

28. 租赁负债

本公司及子公司租赁付款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453,072	484,472
1 年以上至 2 年(含 2 年)	308,346	394,216
2 年以上至 5 年(含 5 年)	463,980	510,490
5 年以上	90,909	94,682
合计	1,316,307	1,483,860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8. 租赁负债(续)

本公司租赁付款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484,400	511,815
1 年以上至 2 年(含 2 年)	339,674	421,509
2 年以上至 5 年(含 5 年)	500,530	569,733
5 年以上	94,247	96,959
合计	1,418,851	1,600,066

29. 其他负债

本公司及子公司其他负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其他应付款	4,432,100	4,563,053
应付共保款项	2,820,553	3,019,283
有关营业费用的应付款	1,519,287	1,660,985
应付分保账款进项税	823,584	1,201,371
存入保证金	578,167	647,964
应付企业年金	263,906	153,506
应付人保集团之子公司款 (附注十三、5)	200,671	167,730
有关在建工程及其他资本开支的应付款	143,174	254,609
应付联营公司款(附注十三、5)	10,136	21,398
应付人保集团款(附注十三、5)	165	-
应付利息	不适用	247,481
其他	1,769,521	1,677,479
合计	12,561,264	13,614,859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9. 其他负债(续)

本公司其他负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其他应付款	3,937,850	4,213,054
应付共保款项	2,820,553	3,019,283
有关营业费用的应付款	1,519,287	1,660,985
应付分保账款进项税	823,584	1,201,371
存入保证金	578,167	647,964
应付企业年金	263,906	153,506
应付人保集团之子公司款(附注十三、5)	200,671	167,730
有关在建工程及其他资本开支的应付款	143,174	254,609
应付联营公司款(附注十三、5)	10,136	21,398
应付人保集团款(附注十三、5)	165	-
应付利息	不适用	247,382
其他	1,769,220	1,629,602
合计	12,066,713	13,216,894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0. 股本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实收股本为人民币 22,242,765,303 元，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股份种类及其结构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股数 (千股)	比例 %	股数 (千股)	比例 %
未上市流通股份				
发起人股份：				
国有普通股	15,343,471	69	15,343,471	69
已上市流通股份				
上市外资股	6,899,294	31	6,899,294	31
股份总数	22,242,765	100	22,242,765	100

2023 年度，本公司股本未发生变动。

31. 资本公积

本公司及子公司资本公积明细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11,571,294	11,571,294
其他权益变动	(1,087,958)	(1,087,312)
合计	10,483,336	10,483,982

本公司资本公积明细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11,571,294	11,571,294
其他权益变动	(1,069,926)	(1,069,280)
合计	10,501,368	10,502,014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2. 其他综合收益

2023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其他综合收益列示如下：

	2023 年度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税后净额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失	2,051,813	(512,953)	1,538,860	1,538,860	-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680,640)	170,160	(510,480)	(510,480)	-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13,156)	3,289	(9,867)	(9,867)	-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464,938)	116,235	(348,703)	(348,703)	-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82,690	(20,673)	62,017	62,017	-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重估利得	397,159	(96,518)	300,641	290,235	10,406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70,578)	-	(670,578)	(670,578)	-
外部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23	-	323	323	-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950,700)	456,318	(1,494,382)	(1,494,382)	-
合计	(1,248,027)	115,858	(1,132,169)	(1,142,575)	10,406

2022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其他综合收益列示如下：

	2022 年度(已重述)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额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税后净额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失	(7,892,763)	1,904,876	(5,987,887)	(5,987,887)	-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5,068,650)	1,223,320	(3,845,330)	(3,845,330)	-
减值损失	469,767	(113,378)	356,389	356,389	-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215,340)	53,835	(161,505)	(161,505)	-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46,796	(11,699)	35,097	35,097	-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重估利得	636,164	(153,031)	483,133	469,305	13,828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09,322)	-	(1,009,322)	(1,009,322)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6)	-	(106)	(106)	-
合计	(13,033,454)	2,903,923	(10,129,531)	(10,143,359)	13,828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2. 其他综合收益(续)

2023 年度，本公司其他综合收益列示如下：

	2023 年度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失	2,051,813	(512,953)	1,538,860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680,640)	170,160	(510,480)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13,156)	3,289	(9,867)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464,938)	116,235	(348,703)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82,690	(20,673)	62,017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重估利得	377,262	(91,545)	285,717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70,578)	-	(670,578)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950,700)	456,318	(1,494,382)
合计	(1,268,247)	120,831	(1,147,416)

2022 年度，本公司其他综合收益列示如下：

	2022 年度(已重述)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失	(7,897,890)	1,906,157	(5,991,733)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5,068,650)	1,223,320	(3,845,330)
减值损失	469,767	(113,378)	356,389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215,340)	53,835	(161,505)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46,796	(11,699)	35,097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重估利得	534,967	(127,732)	407,235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09,322)	-	(1,009,322)
合计	(13,139,672)	2,930,503	(10,209,169)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2. 其他综合收益(续)

本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其他综合收益变动情况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会计政策变更	2023 年 1 月 1 日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1,874,655	(11,874,65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2,525,186	2,525,18	4,028,38	-	6,553,56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不适用	185,645	185,64	(9,867)	-	175,778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277,460)	-	(277,46	(348,703)	-	(626,163)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50,135	-	50,135	62,017	-	112,15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重估利得	4,738,937	-	4,738,937	290,235	-	5,029,172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08,193)	1,153,574	(554,619)	(670,578)	-	(1,225,197)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6)	-	(106)	323	-	217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7,379,925	7,379,925	(1,494,382)	266,014	6,151,55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677,968	(630,325)	14,047,643	(1,142,575)	266,014	13,171,08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828	-	13,828	10,406	-	24,234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2. 其他综合收益(续)

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 2022 年度其他综合收益变动情况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会计政策变更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年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已重述)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1,351,483	-	21,351,483	(9,476,828)	11,874,655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不适用	(115,955)	(115,955)	(161,505)	(277,460)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不适用	15,038	15,038	35,097	50,135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重估利得	4,269,632	-	4,269,632	469,305	4,738,937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58,727	(1,757,598)	(698,871)	(1,009,322)	(1,708,19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106)	(10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679,842	(1,858,515)	24,821,327	(10,143,359)	14,677,96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13,828	13,828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2. 其他综合收益(续)

本公司截至 2023 年度其他综合收益变动情况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会计政策变更	2023 年 1 月 1 日	归属于母公司	其他综合收益/ 损失的税后净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1,870,809	(11,870,80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2,525,186	2,525,18	1,928,380	-	13,55 ,56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不适用	185,645	185,64	(9,867)	-	17 ,778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277,460)	-	(277,46	1,348,703)	-	(62 ,163)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50,135	-	50,135	92,017	-	1 2,15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重估利得	4,738,778	-	4,738,778	285,717	-	5, 24,495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08,193)	1,153,574	(554,619)	(670,578)	-	,225,197)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7,379,925	7,379,925	(1,494,)	266,	6,151,557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674,069	(626,479)	14,047,590	(1,147,416)	266,014	13,166,188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2. 其他综合收益(续)

本公司截至 2022 年度其他综合收益变动情况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会计政策变更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年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已重述)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1,351,483	-	21,351,483	(9,480,674)	11,870,809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不适用	(115,955)	(115,955)	(161,505)	(277,460)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动	不适用	15,038	15,038	35,097	50,135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重估利得	4,331,543	-	4,331,543	407,235	4,738,778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58,727	(1,757,598)	(698,871)	(1,009,322)	(1,708,193)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741,753	(1,858,515)	24,883,238	(10,209,169)	14,674,069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3. 盈余公积

2023 年度和 2022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和本公司盈余公积明细及变动情况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会计政策变更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23,620,549	165,165	23,785,714	2,464,267	26,249,981
任意盈余公积	43,905,072	-	43,905,072	10,000,000	53,905,072
合计	67,525,621	165,165	67,690,786	12,464,267	80,155,053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会计政策变更	2022 年 1 月 1 日 (已重述)	本年增加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法定盈余公积	20,195,160	567,749	20,762,909	2,857,640	23,620,549
任意盈余公积	43,905,072	-	43,905,072	-	43,905,072
合计	64,100,232	567,749	64,667,981	2,857,640	67,525,621

34. 一般风险准备

根据中国有关财务规定，从事保险行业的公司需要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用于补偿巨灾风险。上述一般风险准备金不得用于分红或转增资本。

35.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金

2023 年度和 2022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和本公司大灾风险利润准备金变动情况如下：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使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金	85,054	255,021	(209,929)	130,146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使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金	307,023	427,864	(649,833)	85,054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6. 利润分配

依照本公司章程，本公司一般按下列顺序进行利润分配：

(1)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2) 按净利润弥补累计亏损后金额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 按净利润弥补累计亏损后金额的 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4) 按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其金额按公司章程或股东大会的决议提取和使用；
(5) 按《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管理办法》(财金[2013]129 号)的规定提取大灾风险利润准备金；
(6) 按《核保险巨灾责任准备金管理办法》(银保监[2020]47 号)的规定提取核巨灾损失责任准备金；及
(7) 支付股东股利。

当法定盈余公积金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的 50%时，可不再提取。经股东大会决议，公积金亦可转为股本，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盈余公积金转增股本后，留存本公司的法定盈余公积金不得低于转增前注册资本的 25%。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年度内确认的已分配股息：		
2021 年末期股息 - 每普通股人民币 0.407 元	-	9,052,805
2022 年末期股息 - 每普通股人民币 0.478 元	10,632,042	-

遵循 2023 年 6 月 19 日本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复，本公司宣告发放 2022 年度末期股息每普通股人民币 0.478 元，共计人民币 106.32 亿元。

遵循 2022 年 6 月 20 日本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复，本公司宣告发放 2021 年度末期股息每普通股人民币 0.407 元，共计人民币 90.53 亿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7. 保险服务收入

本公司及子公司和本公司保险服务收入列示如下：

	2023 年	2022 年
与未到期责任负债的变动相关的金额		
预计已发生的赔款和其他费用	4,328,245	6,335,646
非金融风险调整的变动	253,341	389,782
合同服务边际的摊销	173,624	436,708
与当期服务或过去服务相关的保费经验调整	(424,130)	(786,832)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	756,117	562,529
采用通用模型计量的合同的保险服务收入	5,093,194	6,967,432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的保险服务收入	452,109,856	417,387,426
合计	457,203,050	424,354,858

本公司及子公司和本公司按不同过渡方法确认的保险服务收入列示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本年新增的保险合同及过渡日采用追溯调整法的保险合同	454,199,419	418,265,156
过渡日采用修正追溯调整法的保险合同	629,268	1,101,406
过渡日采用公允价值法的保险合同	2,374,363	4,988,296
合计	457,203,050	424,354,858

38. 利息收入

本公司及子公司和本公司利息收入列示如下：

	2023 年度	
	合并	公司
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5,358,409	5,356,482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3,164,134	3,164,134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2,846,465	2,846,428
存出资本保证金利息收入	144,713	144,713
买入返售证券利息收入	100,376	100,376
其他	95,830	86,449
合计	11,709,927	11,698,582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9. 投资收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资收益列示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已重述)
利息收入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85,625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438,64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4,892,911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1,698,359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项类的投资	不适用	3,328,405
银行存款	不适用	3,157,5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130,517
股息收入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852,913	不适用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33,152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4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6,081,513
已实现收益/(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	754,477	不适用
交易性金融资产	67,855	不适用
债权投资	1,147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159,4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2,623,756)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1,159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530,162	4,777,400
合计	14,125,331	21,763,238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9. 投资收益(续)

本公司投资收益列示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已重述)
利息收入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85,625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438,64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4,892,911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1,698,359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项类的投资	不适用	3,325,048
银行存款	不适用	3,157,5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130,517
股息收入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852,913	不适用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33,152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4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6,081,513
已实现收益/(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	754,477	不适用
交易性金融资产	72,455	不适用
债权投资	1,147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172,94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2,623,756)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1,159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530,162	4,777,400
合计	14,129,931	21,746,354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本公司及子公司和本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包括以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附注八、14)	(214,966)	(193,084)	(161,906)	(170,6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券	1,822,242	1,822,242	不适用	不适用
永续债	68,375	68,375	不适用	不适用
信托计划	(31,764)	(31,764)	不适用	不适用
未上市股权	(50,813)	(53,369)	不适用	不适用
股权投资基金及计划	(325,729)	(325,729)	不适用	不适用
项目支持计划	(460,679)	(460,679)	不适用	不适用
股票	(735,583)	(735,583)	不适用	不适用
基金	(4,986,160)	(4,986,160)	不适用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	不适用	不适用	(237,057)	(237,057)
基金	不适用	不适用	(15,472)	(15,472)
永续债	不适用	不适用	2,306	2,306
合计	(4,915,077)	(4,895,751)	(412,129)	(420,892)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1.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2023年度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采用通用模型计量的合同	合计
计提利息	8,741,421	1,258,238	9,999,659
利率及其他金融风险假设发生变动导致的影响	368,907	95,031	463,938
外币折算差异	112,425	14,781	127,206
签发的保险合同的保险金融变动额	9,222,753	1,369,050	10,591,803
其中：			
在损益中确认	8,853,846	1,273,019	10,126,865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368,907	96,031	464,938
计提利息	(950,674)	(256,329)	(1,207,003)
利率及其他金融风险假设发生变动导致的影响	(64,414)	(18,276)	(82,690)
外币折算差异	(19,820)	(19,018)	(38,838)
分出再保险合同的保险金融变动额	(1,034,908)	(293,623)	(1,328,531)
其中：			
在损益中确认	(970,494)	(275,347)	(1,245,841)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64,414)	(18,276)	(82,690)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净额	8,187,845	1,075,427	9,263,272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1.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续)

	2022 年度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采用通用模型计量的合同	合计
计提利息	7,091,797	2,031,475	9,123,272
利率及其他金融风险假设发生变动导致的影响	68,615	146,725	215,340
外币折算差异	203,130	7,018	210,148
签发的保险合同的保险金融变动额	7,363,542	2,185,218	9,548,760
其中：			
在损益中确认	7,294,927	2,038,493	9,333,420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68,615	146,725	215,340
计提利息	(867,302)	(361,717)	(1,229,019)
利率及其他金融风险假设发生变动导致的影响	(7,149)	(39,647)	(46,796)
外币折算差异	2,352	(73,875)	(71,523)
分出再保险合同的保险金融变动额	(872,099)	(475,239)	(1,347,338)
其中：			
在损益中确认	(864,950)	(435,592)	(1,300,542)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7,149)	(39,647)	(46,796)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净额	6,491,443	1,709,979	8,201,422

42. 利息支出

本公司及子公司和本公司利息支出列示如下：

	2023 年度
卖出回购证券利息支出	740,973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328,239
其他	31,772
合计	1,100,984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3. 业务及管理费

本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及管理费包括以下费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已重述)
手续费支出	39,674,875	38,297,014
工资及福利费	35,962,373	35,149,346
业务招待及宣传费	19,931,066	18,108,672
劳务费	12,517,079	12,266,337
咨询及服务费	5,773,577	4,758,518
社会统筹保险	4,533,279	4,352,305
保险保障基金	3,578,658	2,414,845
固定资产折旧费	1,826,847	1,947,911
农险工作费	1,802,275	1,822,043
防预费	1,624,024	1,376,564
办公及差旅费	1,609,207	1,824,299
无形资产摊销	1,150,870	896,194
银行结算费	871,710	800,441
电子设备运转费	792,222	803,179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763,661	853,812
交强险救助基金	379,122	85,334
其他	3,482,670	3,339,511
小计	136,273,515	129,096,325
减：归属于保险获取现金流的费用	(94,455,853)	(89,659,149)
减：其他可直接归属的费用	(39,651,878)	(37,742,179)
合计	2,165,784	1,694,997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3. 业务及管理费(续)

本公司业务及管理费包括以下费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已重述)
手续费支出	42,287,782	40,451,761
工资及福利费	35,508,385	34,620,274
业务招待及宣传费	19,931,066	18,108,672
劳务费	12,517,079	12,266,337
咨询及服务费	5,773,557	4,758,518
社会统筹保险	4,467,812	4,286,199
保险保障基金	3,578,658	2,414,845
农险工作费	1,802,275	1,822,043
固定资产折旧费	1,734,353	1,842,901
防预费	1,624,024	1,376,564
办公及差旅费	1,609,165	1,824,299
无形资产摊销	1,146,295	892,401
银行结算费	871,710	800,441
电子设备运转费	792,210	803,179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788,122	874,108
交强险救助基金	379,122	85,334
其他	1,510,256	1,810,351
小计	136,321,871	129,048,197
减：归属于保险获取现金流的费用	(94,518,983)	(89,585,921)
减：其他可直接归属的费用	(39,651,878)	(37,742,179)
合计	2,151,010	1,720,097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4. 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及子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包括以下：

	2023 年度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311,54[illegible]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124,5[illegible]25
定期存款减值损失	[illegible],899
其他金融资产减值转回	(80,445)
合计	422,521

本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包括以下：

	2023 年度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646,553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124,525
定期存款减值损失	66,899
其他金融资产减值转回	(80,445)
合计	757,532

45. 营业外净收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营业外净收益包括以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外收入		
政府补助	117,217	144,381
其他	186,225	213,449
营业外支出		
税款滞纳金	(3,090)	(3,551)
其他	(145,132)	(169,714)
营业外净收益	155,220	184,565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5. 营业外净收益 (续)

本公司营业外净收益包括以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外收入		
政府补助	117,21[illegible]	144,3[illegible]1
其他	183,326	20[illegible],971
营业外支出		
税款滞纳金	(3,090)	(3,551)
其他	(144,614)	(168,333)
营业外净收益	152,839	178,468

46. 所得税费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已重述)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16,735	1,491,504	9,342,555	9,331,505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73,638	2,102,683	(4,468,201)	(4,475,615)
合计	3,690,373	3,594,187	4,874,354	4,855,890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已重述)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利润总额	28,919,449	28,502,868	33,964,847	33,986,714
适用税率	25%	25%	25%	25%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229,862	7,125,717	8,491,212	8,496,679
无须纳税的收入	(3,602,507)	(3,602,507)	(3,420,718)	(3,420,718)
不可抵扣的费用	96,261	104,220	113,472	89,541
对以前年度当期纳税的调整	914	914	194	194
分公司税收优惠的影响(注 1)	(34,157)	(34,157)	(309,806)	(309,806)
本公司及子公司实际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690,373	3,594,187	4,874,354	4,855,890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6. 所得税费用(续)

注 1：所得税费用根据本公司及子公司在各期间适用的相关中国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 25%计提。自 2020 年起，本公司部分位于中国西部部分省份分公司和海南省分公司享有税收优惠待遇，其符合条件的应纳税所得额适用 15%的所得税税率。根据相关税收规定，西部部分省份和海南省的税收优惠税率分别适用至 2030 年和 2024 年。

47.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根据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已重述)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25,247,678	29,145,215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22,242,765	22,242,765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1.135	1.310

(2) 稀释每股收益

2023 年度，本公司没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2022 年度：无)，因此本公司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一致。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23 年度		2022 年度(已重述)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净利润	25,229,076	24,908,681	29,090,493	29,130,824
加：信用减值损失	422,521	757,532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0,179	24,897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不适用	不适用	601,821	669,556
固定资产折旧	1,826,847	1,734,353	1,947,911	1,842,901
使用权资产折旧	763,661	788,122	853,812	874,108
无形资产摊销	1,150,870	1,146,295	896,194	892,40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9,649	69,649	83,828	83,8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159,726)	(159,726)	(219,398)	(219,39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4,915,077	4,895,751	412,129	420,892
财务费用	50,507	50,507	1,004,083	1,006,075
投资费用	523,628	517,102	499,900	496,258
投资收益	(14,125,331)	(14,129,931)	(21,763,238)	(21,746,354)
利息收入	(11,709,927)	(11,698,582)	不适用	不适用
利息支出	1,100,984	1,100,984	不适用	不适用
汇兑收益	(111,019)	(111,019)	(757,597)	(757,597)
保险合同负债的变动	16,258,491	16,110,452	28,344,974	28,344,974
(转回)/提取保费准备金	(884,260)	(884,260)	149,653	149,653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	2,173,638	2,102,683	(4,468,201)	(4,475,61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6,329,745)	(6,237,208)	(196,073)	(543,47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增加	(632,682)	(537,059)	6,230,108	6,018,6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42,438	20,449,223	42,710,399	42,187,700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现金的年末余额	12,241,846	11,304,060	10,848,552	9,923,205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0,848,552)	(9,923,205)	(13,309,148)	(12,719,703)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4,246,265	4,246,265	10,401,532	10,396,699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0,401,532)	(10,396,699)	(4,104,696)	(4,104,69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4,761,973)	(4,769,579)	3,836,240	3,496,105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	-	1	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881,907	10,944,121	9,984,597	9,059,250
结算备付金	325,668	325,668	8,297	8,297
其他货币资金	34,271	34,271	855,657	855,657
小计	12,241,846	11,304,060	10,848,552	9,923,205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以内到期的定期存款及通知存款	-	-	4,833	-
原始期限为三个月以内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246,265	4,246,265	10,396,699	10,396,699
小计	4,246,265	4,246,265	10,401,532	10,396,699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488,111	15,550,325	21,250,084	20,319,904
使用受限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119,343	1,119,343	795,590	795,590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9. 结构化主体

(1) 于合并结构化主体之权益

为确定本公司及子公司对这些被合并结构化主体是否具有控制，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采用的判断请参见附注四。

本公司及子公司于本年度合并了部分结构化主体，这些主体主要是债权、股权投资计划。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的合并结构化主体的权益金额为人民币 15.33 亿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5.91 亿元)。

该等债权投资计划对本公司及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影响并不重大，因此，未对这些被合并主体的财务信息进行单独披露。

其他权益持有人所持有的合并结构化主体的权益分别体现在合并利润表的其他业务成本和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其他负债中。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应付合并结构化主体其他权益持有人的款项 (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2023 年度，合并结构化主体无其他权益持有者享有的损益(2022 年度：人民币 0.01 亿元)。

(2) 于未合并结构化主体之权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资了多种结构化主体，包括资产管理公司、证券公司或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发行的资产管理产品，基金管理公司发行的基金产品，信托公司发行的信托产品及银行发行的理财产品。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的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投资分别披露于附注“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相应的损益确认为损益表中的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并扣减了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及子公司不是资产管理人，亦无权力改变投资决定和更换资产管理人，因此本公司及子公司不能控制上述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

以下表格为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的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信息，该表同时列示了本公司及子公司有关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最大风险敞口。最大风险敞口代表本公司及子公司可能面临的最大风险。本公司及子公司没有对这些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提供任何资金支持。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9. 结构化主体(续)

(2) 于未合并结构化主体之权益(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资额及账面价值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大风险敞口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的主要利益性质
关联方管理	50,064,182	50,064,182	投资收益
第三方管理	110,785,852	110,785,852	投资收益
合计	160,850,034	160,850,03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资额及账面价值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大风险敞口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的主要利益性质
关联方管理	47,678,217	47,678,217	投资收益
第三方管理	91,122,847	91,122,847	投资收益
合计	138,801,064	138,801,064	

九、 分部报告

本公司及子公司各业务分部的呈报方式与内部管理呈报至总裁办公室用于决策资源分配和业绩评价的方式一致。

按照管理要求，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经营产品和提供服务划分经营分部，除未能分配部分以外的经营分部呈报如下六大分部：

(a) 机动车辆险分部提供与机动车辆相关的保险产品；
(b) 企业财产险分部提供与企业财产相关的保险产品；
(c) 责任险分部提供与保户责任相关的保险产品；
(d) 意外伤害及健康险分部提供与意外伤害和医疗费用相关的保险产品；
(e) 农险分部提供与农业相关的保险产品；
(f) 其他险分部主要包括与信用保证、货物运输、家财、特殊风险、船舶和工程等相关的保险产品。

九、 分部报告(续)

管理层通过分别监控本公司及子公司各业务经营分部的业绩，作为分部业绩评价。分部业绩的评价是基于各呈报分部的经营成果。

总部及其他分部主要包括签发的再保险合同和持有的再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以及投资相关的收入和费用。所得税费用未能在各业务经营分部中进一步分摊，被归入总部及其他分部。

保险业务的资产和负债若可直接归属于各保险业务经营分部，均已被归入相应分部呈报。投资资产和负债是以公司为单位整体管理的，与其他无法分配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递延税项资产、其他资产、应付债券、应付款项、应交税费、租赁负债和其他负债一起被归入总部及其他分部。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客户、业务、资产和负债及经营活动主要在中国境内，因此没有呈报按地区划分的分部信息。2023 年度和 2022 年度均不存在经营分部之间的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于 2023 年度进一步完善分部报告信息的披露，将未达到10%定量标准的货物运输险及信用保证险分部合并披露在其他险分部中。2022 年度的分部报告披露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了重述。

九、 分部报告(续)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分部信息如下：

	2023 年度							
	机动车辆险	意外伤害及健康险	农险	责任险	企业财产险	其他险	未能分配部分	合计
保险服务收入	282,105,326	43,746,400	52,788,324	32,739,555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57,203,050
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	-	20,920,781	20,920,181
汇兑收益	-	19	-	2,635	[illegible]	13,814	[illegible]	111,019
保险服务费用	(266,908,970)	(40,885,499)	(50,102,467)	(33,262,598)	(15,350,057)	(22,401,379)	(2,565,051)	(431,190,921)
分出再保险合同的保险净损益	-	-	-	-	-	-	(6,142,145)	(6,142,145)
承保财务损失	(6,278,747)	(1,198,207)	(100,066)	(1,114,830)	(495,944)	[illegible]	(67,064)	(10,116,865)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	-	-	-	-	[illegible]	1,245,841	1,245,841
其他营业收支净额	-	(125)	913,252	(546)	-	[illegible]	(3,340,190)	(2,455,931)
营业利润/(亏损)	8,917,609	1,662,588	3,499,043	(1,635,784)	[illegible]	3,266,794	13,276,095	[illegible]
其他披露：								
折旧和摊销	2,160,296	627,457	332,300	267,840	[illegible]	265,435	[illegible]	3,811,027
资本性支出	1,628,640	340,062	312,683	202,843	[illegible]	[illegible]	-	2,733,73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25,665	225,367	3,120,881	962,681	944,871	2,774,686	695,843,884	704,098,035
负债总额	243,424,977	36,427,173	1,641,249	41,249,023	17,943,335	32,005,597	98,322,648	471,014,002

九、 分部报告(续)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分部信息如下(续)：

	2022 年度(已重述)							
	机动车辆险	意外伤害及健康险	农险	责任险	企业财产险	其他险	未能分配部分	合计
保险服务收入	267,956,247	35,343,380	47,799,673	31,890,509	15,290,903	24,899,726	1,174,420	424,354,858
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	-	21,351,109	21,351,109
汇兑收益	-	74	-	3,682	5,722	33,446	714,673	757,597
保险服务费用	(247,328,288)	(35,049,235)	(44,299,698)	(33,938,887)	(13,106,168)	(21,257,827)	(985,831)	(395,965,934)
分出再保险合同的保险净损益	-	-	-	-	-	-	(5,993,293)	(5,993,293)
承保财务损失	(5,793,795)	(1,195,243)	(182,323)	(916,005)	(436,468)	(777,426)	(32,160)	(9,333,420)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	-	-	-	-	-	1,300,542	1,300,542
其他营业收支净额	-	(106)	(118,721)	(522)	-	(30,305)	(2,541,523)	(2,691,177)
营业利润/(亏损)	14,834,164	(901,130)	3,198,931	(2,961,223)	1,753,989	2,867,614	14,987,937	33,780,282
其他披露：								
折旧和摊销	2,163,641	565,086	349,332	272,108	92,279	250,791	88,508	3,781,745
资本性支出	3,314,468	692,066	636,345	412,810	202,337	305,430	-	5,563,456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重述)							
资产总额	55,867	979,437	749,298	888,785	603,923	1,308,127	668,562,634	673,148,071
负债总额	230,115,304	38,190,191	3,083,107	36,905,008	16,124,040	30,538,793	98,470,637	453,427,080

十、 风险管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保险风险和各种金融风险。本公司及子公司签发的保险合同转移保险风险或金融风险或两者兼有。本公司及子公司面临的主要金融风险是出售金融资产获得的收入不足以支付本公司及子公司所签发保险合同的负债义务。金融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1 保险风险

保险合同风险是指被保险事件发生的可能性和最终赔偿的金额和时间的不确定性。本公司及子公司面临的主要保险合同风险是实际的赔款和理赔成本超过了账面的保险负债。此风险可能源于下列因素：

发生机率风险 - 被保险事件发生数量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事件严重性风险 - 发生事件的赔偿成本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保险负债发展风险 - 保险人债务金额在合同到期日发生变化的可能性

本公司及子公司为了减少经营利润的波动性，设定了控制和最小化保险风险的目的。本公司及子公司通过以下措施来管理保险风险：

- 任何新产品的发行必须经过适当的审批；
- 适当地建立了承保和理赔处理的分级授权；
- 协议分保和大部分的临时合同分保都在总公司集中管理；及
- 通过巨灾分保来减少本公司对洪水、地震和台风的风险暴露。

本公司及子公司通过分保业务的安排以减少保险业务中所面临的风险。分出保险业务主要是以固定比例的成数或溢额再保险分出，其自留比例限额随险种不同而不同。多个比例分保再保险合同条款中包含盈余手续费、浮动手续费以及损失分摊限额的条款。同时，本公司及子公司进行了巨灾超赔再保安排以减少本公司及子公司面对的特定重大灾难性事件的风险。

十、 风险管理(续)

1. 保险风险(续)

保险风险集中度

中国部分省份的赔款支出经常受到洪水、地震和台风等自然灾害的影响，所以这些地区的风险单位过于集中可能对整体保险业务的赔付有严重影响。本公司及子公司通过接受中国不同省份的风险以达到区域风险的分散。

本公司及子公司按区域划分并以总保费收入和净保费收入计量所显示的再保前后的保险风险集中情况列示如下：

	2023 年		2022 年	
	再保前总保费	再保后净保费	再保前总保费	再保后净保费
沿海及发达地区	238,578,733	215,589,458	223,028,748	197,749,031
华西地区	103,886,825	95,842,363	97,038,030	87,435,768
华北地区	57,691,995	51,867,696	57,411,057	50,594,411
华中地区	87,484,047	81,677,462	81,949,149	75,491,694
东北地区	30,384,988	27,178,490	28,106,169	24,726,535
总额	518,026,588	472,155,469	487,533,153	435,997,439

十、 风险管理(续)

1. 保险风险(续)

敏感性分析

对有些因素的敏感性，如立法的变化、预估过程中的不确定因素等，是不可能有任何可信度地量化的。此外，已为从赔案的发生到其后的报案和最终的结案而产生的时间滞后，保险合同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是不完全准确量化的。

已发生赔款负债对未支付的赔款和费用的敏感程度详见下表。当其他假设不变时，未决案件预估赔付及费用的变动，对本公司及子公司再保前利润总额及税前股东权益的影响和再保后利润总额及对税前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假设	假设变动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税前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税前股东权益的影响	
		2023 年度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度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再保前	再保后	再保前	再保后	再保前	再保后	再保前	再保后
未支付的赔款和费用	增加 3%	(6,251,775)	(5,071,530)	(6,274,860)	(5,090,515)	(6,145,187)	(4,987,605)	(6,155,399)	(4,996,044)
未支付的赔款和费用	减少 3%	6,251,775	5,071,530	6,274,860	5,090,515	6,145,187	4,987,605	6,155,399	4,996,044

十、 风险管理(续)

1. 保险风险(续)

敏感性分析(续)

下列表格为特定时间段内以毛额呈报的未经折现的理赔发展情况分析：

	事故发生年份-毛额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总计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当年末	268,650,648	279,884,432	315,562,519	331,069,630	362,419,594	1,557,586,823
一年后	269,007,035	278,260,873	315,081,139	321,466,440		1,183,815,487
两年后	269,205,539	277,899,311	315,011,985			862,116,835
三年后	269,483,013	277,601,803				547,084,816
四年后	269,130,675					269,130,675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269,130,675	277,601,803	315,011,985	321,466,440	362,419,594	1,545,630,497
累计已支付的赔款总额	(264,714,462)	(269,844,897)	(299,578,334)	(278,240,889)	(244,784,323)	(1,357,162,905)
小计						188,467,592
以前年度调整额、间接理赔费用、折现及非金融风险调整等						21,862,703
再保前已发生赔款负债总额						210,330,295

下列表格为特定时间段内以净额呈报的未经折现的理赔发展情况分析：

	事故发生年份-净额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总计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当年末	245,535,760	255,114,047	287,365,861	299,423,086	331,652,046	1,419,090,800
一年后	245,671,063	253,738,341	285,475,976	290,386,772		1,075,272,152
两年后	245,781,676	253,116,230	285,238,908			784,136,814
三年后	245,731,758	252,973,396				498,705,154
四年后	245,628,299					245,628,299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245,628,299	252,973,396	285,238,908	290,386,772	331,652,046	1,405,879,421
累计已支付的赔款总额	(242,390,306)	(246,775,524)	(273,382,115)	(252,938,164)	(225,947,699)	(1,241,433,808)
小计						164,445,613
以前年度调整额、间接理赔费用、折现及非金融风险调整等						6,406,521
再保后已发生赔款负债总额						170,852,134

十、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债务人或者交易对手不能履行合同义务，或者信用状况的不利变动而造成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及子公司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保险合同资产、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定期存款、交易性金融资产、预付款及其他资产等有关。本公司及子公司通过使用多项控制措施，对信用风险进行识别、计量、监督及报告。

本公司及子公司将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对行业、企业经营管理、财务因素、发展前景等进行综合分析，并通过信用评级模型的测算，对潜在投资进行信用分析。本公司及子公司还采取对交易对手设定总体额度限制，加强固定收益投资组合的多元化等手段来降低信用风险。

除了国有再保险公司以外，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与 Standard & Poor's 信用评级为 A-级(或其他国际评级机构如 A.M.Best、Fitch 和 Moody's)的同等评级及以上的再保险公司进行分保。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层定期对再保险公司的信用进行评估以更新分保策略。

信用质量

本公司及子公司大部分的银行存款存放于四大国家控股商业银行和其他全国性商业银行。大部分再保险合同为与国家控股的再保险公司或大型国际再保险公司订立。本公司及子公司确信这些商业银行和再保险公司都具有高信用质量。本公司及子公司信托计划的受托管理人、债权投资计划和项目支持计划的资产管理人大部分都是 国内大型的信托公司和资产管理公司。

十、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担保及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评估决定所需的担保物金额及类型。对于担保物类型和评估参数，本公司及子公司实施了有关指引。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的买入返售证券款以对手方持有的债权类证券投资作为质押。当对手方违约时，本公司及子公司有权获得该质押物。

管理层会监控担保物的市场价值。在有需要的情况下根据相关协议要求追加担保物，并在适当的情况下，进行减值准备的审查。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人民币 122.13 亿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26.79 亿元)。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逾期未发生减值及已发生减值的逾期金融资产账龄分析如下：

		逾期未发生减值				逾期并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重述)	未逾期	30 天及以内	31 至 90 天	90 天以上	小计	发生减值	合计
货币资金	11,648,975	-	-	-	-	-	11,648,97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396,699	-	-	-	-	-	10,396,69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143,522	-	-	-	-	-	8,143,52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5,274,381	-	-	-	-	-	145,274,381
持有至到期投资	39,688,335	-	-	-	-	-	39,688,335
归入贷款及应收类款项的投资	71,727,307	-	-	-	-	583,565	72,310,872
定期存款	73,656,651	-	-	-	-	-	73,656,651
存出资本保证金	4,448,554	-	-	-	-	-	4,448,554
合计	364,984,424	-	-	-	-	583,565	365,567,989
减：减值准备	(560,582)	-	-	-	-	(573,405)	(1,133,987)
净额	364,423,842	-	-	-	-	10,160	364,434,002

十、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规定，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和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等的减值准备。

预期损失计量的参数

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量涉及的模型、参数和假设说明如下：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不同的资产的风险特征，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违约风险敞口、违约概率及违约损失率三者的乘积折现后的结果。

(1)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内，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及子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2)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内，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3)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及子公司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十、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信用风险显著变化的判断标准

根据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在考虑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阶段划分时，本公司及子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变化。

本公司及子公司进行金融工具的减值阶段划分时充分考虑反映其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变化的各种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主要考虑因素有监管及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偿债能力、经营能力等。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判断金融工具阶段划分。

本公司及子公司通过设置定量、定性标准以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判断标准主要包括债券估值出现明显波动、发行主体财务经营表现明显变化、发行主体偿债能力和意愿出现明显变化、发生影响债券安全的事件以及其他信用风险显著变化的迹象。在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变化时，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准则要求将逾期超过 30 天作为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标准之一。

十、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在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下，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本公司及子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公司及子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1) 债务人在合同付款日后逾期超过 90 天以上;
(2)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前瞻性信息

在确定 12 个月及整个存续期违约风险敞口、违约概率及违约损失率时应考虑前瞻性经济信息。本公司及子公司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宏观经济指标，通过一揽子指标建立、数据准备、前瞻性调整建模等步骤建立宏观经济前瞻调整模型，一揽子宏观经济指标包括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变化率、居民消费价格指数等。通过进行回归分析确定这些经济指标历史上与违约风险敞口、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之间的关系，并通过预测未来经济指标确定预期的违约风险敞口、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

于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子公司采用统计分析方法调整了前瞻性经济指标的预测，同时考虑了各情景所代表的可能结果的范围，并确定最终的宏观经济情景和权重以计量相关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及子公司基准情形权重占比最高，且基准情景的权重高于其他情景权重之和。

十、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信用风险敞口

用于各情景中评估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预期信用损失的主要宏观经济假设的具体数值如下：

预测值	国内生产总值同比百分比变动
悲观	4.15%
基准	5.08%
乐观	5.10%

与其他经济预测类似，对预计经济指标和发生可能性的估计具有高度的固有不确定性，因此实际结果可能同预测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及子公司认为这些预测体现了本公司及子公司对可能结果的最佳估计。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及子公司对前瞻性计量所使用的宏观经济指标进行了敏感性分析。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当基准情景中的重要经济指标上浮或下浮 10%时，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不超过 5%。

十、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下表对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评估范围的金融资产信用风险敞口进行了列示。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列示，未考虑以净额结算、抵押物或其他信用增级的影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货币资金	13,395,595	-	-	13,395,595	11,648,97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249,908	-	-	4,249,908	10,396,699
金融投资：					
债权投资	122,467,136	3,696,663	28,395	126,192,194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	95,072,510	-	-	95,072,510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8,143,52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45,274,381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9,552,161
分类为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71,313,059
定期存款	57,784,586	-	-	57,784,586	73,656,651
存出资本保证金	4,723,025	-	-	4,723,025	4,448,554
总计	297,692,760	3,696,663	28,395	301,417,818	364,434,002

本公司及子公司密切监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对应的担保物。

十、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减值阶段变动

下表进一步说明了主要金融资产的账面总额和减值准备的本年变化：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债权投资	账面总额	减值准备	账面总额	减值准备	账面总额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2023 年 1 月 1 日	108,959,242	(367,135)	5,290,137	(108,095)	589,467	(573,405)	(1,048,635)
本年净增加/(减少)	15,130,861	(360,061)	(2,365,076)	(16,074)	(56,706)	69,039	(307,096)
第一阶段至第二阶段净转入/(转出)	(901,668)	5,897	901,668	(5,897)	-	-	-
第一阶段至第三阶段净转入/(转出)	-	-	-	-	-	-	-
第二阶段至第三阶段净转入/(转出)	-	-	-	-	-	-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23,188,435	(721,299)	3,826,729	(130,066)	532,761	(504,366)	(1,355,731)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其他债权投资	账面总额	减值准备	账面总额	减值准备	账面总额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2023 年 1 月 1 日	86,188,332	(122,863)	155,990	(124,664)	-	-	(247,527)
本年净增加/(减少)	8,884,178	(111,269)	(155,990)	124,664	-	-	13,395
第一阶段至第二阶段净转入/(转出)	-	-	-	-	-	-	-
第一阶段至第三阶段净转入/(转出)	-	-	-	-	-	-	-
第二阶段至第三阶段净转入/(转出)	-	-	-	-	-	-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95,072,510	(234,132)	-	-	-	-	(234,132)

十、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减值阶段变动(续)

下表对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评估范围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按信用风险等级做出了分析。下列金额资产的账面价值即本公司及子公司就这些资产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对于合同条款满足仅付本息条件的金融资产，信用评级由国内具有资质的评级机构给出，其风险敞口如下列示：

境内债权投资及其他债权投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评级	
AAA	190,199,252
无评级*	31,065,452
合计	221,264,704

*上述无评级的金融资产，包括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国债和由政策性银行发行的政策性金融债，其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310.37 亿元，本年无评级的不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 0.28 亿元。

十、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风险(续)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及子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充足资金，以支付到期债务或履行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本公司及子公司无法尽快以售出其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保险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

本公司及子公司面临的主要流动性风险是源于保险合同赔款的日常现金的需求以及保户储金及投资款的到期。

对于一个主要从事保险业务的公司，估算保险合同负债责任结付的时间及应计提的金额带有概率随机性质，因此想要准确预测其资金的需求是不现实的。保险债务的金额和付款日是管理层根据统计技术和过去经验而估计的。

为了确保有充足的流动性资产，本公司及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将总资产的 2%(2022 年 12 月 31 日：2%)以活期和期限小于 3 个月的定期存款额的形式持有。管理层还对于增持非流动资产进行密切监控。

下表列示了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资产、租赁负债及金融负债的到期日分析。金融资产按合同现金流回收日期分析，租赁负债、金融负债按偿付日期分析。

所有金额均为未折现的现金流量。

十、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风险(续)

(2) 流动性风险(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即期/已到期	3 个月以内	3-12 个月	1-5 年	5 年以上	无期限	合计
货币资金	13,395,595	-	-	-	-	-	13,395,5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4,250,615	-	-	-	-	4,250,615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179,271	3,530,117	12,330,509	2,680,669	93,165,319	112,885,885
债权投资	532,760	3,729,021	10,943,903	80,782,997	72,306,637	-	168,295,318
其他债权投资	-	2,206,750	6,898,631	52,172,919	57,112,753	-	118,391,05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85,069,973	85,069,973
定期存款	-	2,275,379	9,057,795	48,906,290	2,071,500	-	62,310,964
存出资本保证金	-	33,065	2,155,972	2,819,011	-	-	5,008,048
资产合计	13,928,355	13,674,101	32,586,418	197,011,726	204,171,559	178,235,292	639,607,45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40,045,232	-	-	-	-	40,045,232
应付款项	1,735,741	-	-	-	-	-	1,735,741
应付债券	-	287,200	-	1,388,800	8,734,400	-	10,410,400
租赁负债	-	173,205	411,929	847,322	108,617	-	1,541,073
负债合计	1,735,741	40,505,637	411,929	2,236,122	8,843,017	-	53,732,446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即期/已到期	3 个月以内	3-12 个月	1-5 年	5 年以上	无期限	合计
货币资金	11,644,142	4,836	-	-	-	-	11,648,9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0,406,197	-	-	-	-	10,406,197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564,977	1,754,602	4,616,014	2,207,487	3,030,235	12,173,31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5,941,445	9,561,832	50,943,096	129,571,108	137,687,703	333,705,184
持有至到期投资	-	1,930,027	1,075,494	15,841,062	45,532,408	-	64,378,991
分类为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583,865	3,129,444	7,037,007	61,827,152	13,029,548	-	85,607,016
定期存款	-	58,023	24,979,805	54,888,204	-	-	79,926,032
存出资本保证金	-	974,230	442,629	3,270,301	-	-	4,687,160
资产合计	12,228,007	23,009,179	44,851,369	191,385,829	190,340,551	140,717,938	602,532,87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41,717,997	-	-	-	-	41,717,997
应付款项	1,741,128	-	-	-	-	-	1,741,128
应付债券	-	287,200	-	1,308,800	9,101,600	-	10,697,600
租赁负债	-	187,438	338,380	965,053	114,834	-	1,605,705
负债合计	1,741,128	42,192,635	338,380	2,273,853	9,216,434	-	55,762,430

十、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风险(续)

(2) 流动性风险(续)

对保险合同负债、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保险合同资产和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未经折现的合同剩余净现金流，按照估计的时间进行分析(下表中不包括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签发的保险合同的未到期责任负债和持有的再保险合同的分保摊回责任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流入/(流出)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保险合同资产	(5,282,038)	(875,089)	(390,290)	(285,010)	(33,652)	(10,396)	(6,876,475)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25,503,422	6,527,181	2,901,629	1,747,338	1,001,452	1,164,594	38,845,616
保险合同负债	(131,349,572)	(43,534,063)	(14,962,610)	(6,844,792)	(4,178,497)	(6,206,759)	(207,076,293)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22,560	925	108	-	-	-	23,593
净敞口	(111,105,628)	(37,881,046)	(12,451,163)	(5,382,464)	(3,210,697)	(5,052,561)	(175,083,559)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流入/(流出)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保险合同资产	(5,877,058)	(310,645)	(556)	(226)	(95)	(23)	(6,188,603)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27,017,531	5,183,232	2,814,536	1,654,271	778,734	620,442	38,068,746
保险合同负债	(142,023,117)	(33,625,770)	(13,013,376)	(6,744,394)	(3,976,557)	(2,568,344)	(201,951,558)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36,260	5	750	-	-	-	37,015
净敞口	(120,846,384)	(28,753,178)	(10,198,646)	(5,090,349)	(3,197,918)	(1,947,925)	(170,034,400)

(3)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由于汇率、利率及市场价格等不利变动，导致本集团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及子公司采取多种方法管理市场风险。包括利用敏感度分析、风险价值模型及压力测试、情景分析等多个定量模型评估市场风险；通过适当多元化的投资组合来转移市场风险；实行投资风险预算管理，根据发展目标确定可承受风险水平，制定投资风险预算，实施动态跟踪，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范围内。

本公司及子公司通过适当多元化的投资组合来转移市场风险。投资委员会还通过了投资指引决定投资方向。

十、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因汇率变动而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及子公司的主要交易是以人民币进行结算的。但是，本公司及子公司的部分保单，特别是货运险、企财险和航空险是以美元计价的。所以，相应的实收保费、分出保费、赔款支出和收回的分保赔款的交易是以美元进行的。

下表概述本公司及子公司按主要货币(以人民币等值金额列示)列示的资产和负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美元	港币	其他币种	合计
货币资金	12,301,004	981,027	77,706	35,858	13,395,5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249,908	-	-	-	4,249,908
保险合同资产	1,477,714	1,390,250	10,450	6,809	2,885,223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37,833,565	1,040,948	(980)	17,200	38,890,733
定期存款	56,430,185	1,354,401	-	-	57,784,58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8,694,611	4,211,507	1,141,217	-	144,047,335
债权投资	126,192,194	-	-	-	126,192,194
其他债权投资	95,072,510	-	-	-	95,072,5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5,069,973	-	-	-	85,069,973
存出资本保证金	4,723,025	-	-	-	4,723,025
合计	562,044,689	8,978,133	1,228,393	59,867	572,311,08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0,037,081	-	-	-	40,037,081
保险合同负债	370,830,506	973,338	26,978	(1,850)	371,828,972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21,226	-	-	-	21,226
应付款项	1,735,733	-	8	-	1,735,741
应付债券	8,364,795	-	-	-	8,364,795
合计	420,989,341	973,338	26,986	(1,850)	421,987,815
净额	141,055,348	8,004,795	1,201,407	61,717	150,323,267

十、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外汇风险(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重述)				
	人民币	美元	港币	其他币种	合计
货币资金	10,062,177	1,464,574	97,907	24,317	11,648,97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173,757	-	-	-	11,173,75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396,699	-	-	-	10,396,699
保险合同资产	610,790	(178)	9	64	610,685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36,117,838	719,995	624	(11,080)	36,827,377
定期存款	71,978,322	1,678,329	-	-	73,656,65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77,569,069	4,310,445	1,082,570	-	282,962,084
持有至到期投资	39,552,161	-	-	-	39,552,161
分类为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71,313,059	-	-	-	71,313,059
存出资本保证金	4,448,554	-	-	-	4,448,554
合计	533,222,426	8,173,165	1,181,110	13,301	542,590,0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1,689,507	-	-	-	41,689,507
保险合同负债	351,069,078	297,378	17,525	(130,168)	351,253,813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	-	-	-	-
应付款项	1,741,128	-	-	-	1,741,128
应付债券	8,097,189	-	-	-	8,097,189
合计	402,596,902	297,378	17,525	(130,168)	402,781,637
净额	130,625,524	7,875,787	1,163,585	143,469	139,808,365

十、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外汇风险(续)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及子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本公司及子公司利润总额和税前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兑人民币汇率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税前股东权益的影响
金融工具	5%	267,636	267,636
金融工具	-5%	(267,636)	(267,636)
保险合同	5%	73,311	73,311
保险合同	-5%	(73,311)	(73,31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兑人民币汇率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税前股东权益的影响
金融工具	5%	22,776	269,651
金融工具	-5%	(22,776)	(269,651)
保险合同	5%	26,235	26,235
保险合同	-5%	(26,235)	(26,235)

十、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浮动利率工具使本公司及子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而固定利率工具则使本公司及子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资产负债匹配缺口分析基础上，通过敏感度分析和压力测试定期监测和评估利率风险，并通过调整组合构成及尽可能地管理组合的平均久期和到期期限，以管理利率风险。

敏感性分析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以下金融资产将对本公司及子公司利润总额(通过交易性金融资产中债券的公允价值变动)和税前股东权益(通过交易性金融资产中的债券及其他债权投资中的债券的公允价值变动)及保险合同履约现金流对本公司及子公司利润总额及税前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利率变动	增加/(减少)利润总额	增加/(减少)税前股东权益	增加/(减少)利润总额	增加/(减少)税前股东权益
金融工具	下降 50 个基点	1,431,892	4,539,051	66,283	4,298,945
金融工具	增加 50 个基点	(1,387,310)	(4,274,525)	(67,548)	(4,594,010)
保险合同	下降 50 个基点	382,184	1,278,128	297,240	1,005,797
保险合同	增加 50 个基点	(408,089)	(1,312,838)	(360,556)	(1,075,384)

十、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未来现金流或公允价值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由利率风险或外汇风险所产生的变动除外)，不论该变动是由个别金融工具或其发行人的特定因素引起的，还是某些影响整个交易市场中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的因素引起的。

本公司及子公司面临的价格风险主要来自已投资的股票和基金而其价值随着市场价格而波动。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价格风险政策要求设立并管理投资目标，对投资项目及种类设置投资限额，并且谨慎地、有计划地使用衍生金融工具。

敏感性分析

下表列示了对市场权益价格的潜在变动对保险及投资合同余额以及投资资产的影响，及对利润总额及税前股东权益影响的分析。

	市场权益价格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减少)利润总额	增加/(减少)税前股东权益	增加/(减少)利润总额	增加/(减少)税前股东权益
金融工具	+5%	3,769,373	8,022,872	151,399	7,035,784
金融工具	-5%	(3,769,373)	(8,022,872)	(151,399)	(7,035,784)

十一、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和公允价值层级

本附注提供本公司及子公司如何设定金融资产和负债公允价值的信息。关于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计量的详情于本财务报表附注六、14 披露。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定期存款、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债券和其他金融资产等。本公司及子公司具有多种因保险业务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如保险业务应收款和应付分保账款等。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及子公司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如下：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3,395,595	11,648,975	13,395,595	11,648,97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249,908	10,396,699	4,249,908	10,396,69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4,047,335	不适用	144,047,335	不适用
债权投资	126,192,194	不适用	134,051,745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	95,072,510	不适用	95,072,510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5,069,973	不适用	85,069,973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11,173,757	不适用	11,173,75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282,962,084	不适用	282,962,084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39,552,161	不适用	42,920,770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项类的投资	不适用	71,313,059	不适用	72,787,856
定期存款	57,784,586	73,656,651	57,784,586	73,656,651
存出资本保证金	4,723,025	4,448,554	4,723,025	4,448,554
合计	530,535,126	505,151,940	538,394,677	509,995,346
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0,037,081	41,689,507	40,037,081	41,689,507
应付债券	8,364,795	8,097,189	8,296,496	8,062,456
合计	48,401,876	49,786,696	48,333,577	49,751,963

十一、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和公允价值层级(续)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和公允价值层级

(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及子公司部分金融资产于报告期末以公允价值进行计量。下表列示了这些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如何确定的相关信息(特别是公允价值层级、估值技术和所使用主要输入值)。

金融工具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层级	估值技术和主要输入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165,630	第一层级	活跃市场报价。
交易性金融资产	82,531,160	第二层级	相同或同类资产在非活跃市场的报价，或第三方估值服务提供商对相同或同类资产的报价。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335,291	第三层级	采用含不可观察输入值的可比公司法、净资产价值法等估值技术及最近融资价格来确定。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15,254	第三层级	该类投资的公允价值是基于现金流折现估值模型计算得出。
其他债权投资	6,678,882	第一层级	活跃市场报价。
其他债权投资	88,393,628	第二层级	相同或同类资产在非活跃市场的报价，或第三方估值服务提供商对相同或同类资产的报价。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4,735,408	第一层级	活跃市场报价。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2,129,296	第二层级	相同或同类资产在非活跃市场的报价，或第三方估值服务提供商对相同或同类资产的报价。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207,133	第三层级	采用含不可观察输入值的可比公司法、净资产价值法等估值技术及最近融资价格来确定。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998,136	第三层级	该类投资的公允价值是基于现金流折现估值模型计算得出/流通受限证券估值。

十一、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和公允价值层级(续)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和公允价值层级(续)

(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续)

金融资产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层级	估值技术和主要输入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权类证券	1,147,777	第一层级	活跃市场报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权类证券	6,995,745	第二层级	相同或同类资产在非活跃市场的报价，或第三方估值服务提供商对相同或同类资产的报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类证券和基金	52,935	第一层级	活跃市场报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类证券和基金	2,977,300	第二层级	相同或同类资产在非活跃市场的报价，或第三方估值服务提供商对相同或同类资产的报价。
可供出售债权类证券	5,618,644	第一层级	活跃市场报价。
可供出售债权类证券	139,655,737	第二层级	相同或同类资产在非活跃市场的报价，或第三方估值服务提供商对相同或同类资产的报价。
可供出售权益类证券和基金	65,223,816	第一层级	活跃市场报价。
可供出售权益类证券和基金	39,248,880	第二层级	相同或同类资产在非活跃市场的报价，或第三方估值服务提供商对相同或同类资产的报价。
可供出售权益类证券和基金	14,916,018	第三层级	采用含不可观察输入值的可比公司法、净资产价值法等估值技术及最近融资价格来确定。
可供出售权益类证券和基金	2,621,339	第三层级	相对价值评估法。采用可比企业平均市盈率/市销率和目标企业每股收益估算。
可供出售权益类证券和基金	15,677,650	第三层级	公允价值基于现金流折现估值模型计算得出。

十一、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和公允价值层级(续)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和公允价值层级(续)

(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层级			
本公司及子公司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165,630	82,531,160	9,350,545	144,047,335
其他债权投资	6,678,882	88,393,628		95,072,5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4,735,408	42,129,296	18,205,269	85,069,973
合计	73,579,920	213,054,084	37,555,814	324,189,818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层级			
本公司及子公司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股权型投资	52,935	2,977,300	-	3,030,235
债权型投资	1,147,777	6,995,745	-	8,143,52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股权型投资	65,223,816	39,248,880	33,215,007	137,687,703
债权型投资	5,618,644	139,655,737	-	145,274,381
合计	72,043,172	188,877,662	33,215,007	294,135,841

2023 年度，账面价值人民币 12.67 亿元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账面价值人民币 15.53 亿元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及子公司不能正常获取公开市场交易价格而将其公允价值层级从第一层级转换为第二层级。相对应的，账面价值人民币 18.16 亿元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账面价值人民币 22.35 亿元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工具因本公司及子公司能够获取公开市场交易价格而将其公允价值层级从第二层级转换为第一层级。

十一、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和公允价值层级(续)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和公允价值层级(续)

(2) 未按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2 年 12 月 31 日，除了在下表中披露公允价值及所属公允价值层级的这些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及子公司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相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层级			
本公司及子公司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1,129,116	47,599,285	85,323,344	134,051,745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	8,296,496	-	8,296,496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层级			
本公司及子公司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1,347,366	41,573,404	-	42,920,770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项类的投资	-	-	72,787, 856	72,787,856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	8,062,456	-	8,062,456

(3) 第三层级公允价值计量的调节

	2023 年度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3,215,007
会计政策变更	2,260,654
2023 年 1 月 1 日	35,475,661
新增	2,455,060
计入损益	(387,906)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1,372,880
转出	(417,876)
结算	(942,005)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7,555,814

十二、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有足够能力履行保险合同的责任并符合中国有关保险业务的法律法规，并通过有效的资本管理以促进业务发展及股东利益最大化。

本公司 2023 年第四季度偿付能力情况是按照《银保监会关于发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II)的通知》(银保监发[2021]5 号)及其附件规定和《银保监会关于实施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II)有关事项的通知》(银保监发[2021]52 号)及其附件规定及原中国银保监会相关通知的要求编制的，列示如下：

本公司主要的综合及核心偿付能力比率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资本	226,182,246	215,414,536
核心资本	203,087,560	189,730,356
最低资本	97,334,271	93,964,393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	232%	229%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	209%	202%

中国境内保险公司开展业务需遵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规定的资本要求。这些资本要求通常被称为保险业的偿付能力要求。

保险公司遵守核心资本与实际资本(包括核心资本和附属资本)要求。在中国风险导向的偿付能力体系下，最低资本由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规定的公式计算。最低资本为综合考虑保险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的量化要求和内部控制的评估情况后的结果。本公司的核心资本主要为净资产，而附属资本则主要是本公司发行的次级债和资本补充债券。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和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分别为实际资本和核心资本除以最低资本。符合偿付能力要求的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以及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必须分别高于 100%和 50%。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将密切监察未满足偿付能力相关要求的保险公司。监管措施包括限制业务范围、限制派付股息、限制投资策略、强制转移业务或责令办理再保险、罢免保险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

十三、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

下列各方构成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关联方：

(1)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母公司；
(2)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子公司；
(3) 与本公司及子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4)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5)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6)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或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以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
(7)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2.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主要是控股公司及本公司下属的子公司，下属子公司的基本资料及与本公司的关系详见附注七。

控股公司

企业名称	注册地点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人保集团	中国北京	金融控股	442 亿元	69%	69%

十三、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性质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资料如下：

关联方名称	本公司关系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人保资产”)	同系子公司
中国人民保险(香港)有限公司(简称“人保香港”)	同系子公司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人保资本”)	同系子公司
人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简称“人保投控”)	同系子公司
中国人民养老保险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人保养老”)	同系子公司
人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简称“人保科技”)	同系子公司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人保寿险”)	同系子公司/联营企业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人保健康”)	同系子公司/联营企业
人保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人保再保”)	同系子公司/联营企业
人保金融服务有限公司(简称“人保金服”)	同系子公司/联营企业
人保资本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简称“人保股权”)	同系子公司的子公司
中元保险经纪有限公司(简称“中元经纪”)	同系子公司的子公司
人保投控(北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简称“人保运营”)	同系子公司的子公司
华夏银行	联营企业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兴业银行”)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招商证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邦邦汽车销售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简称“邦邦汽服”)	合营企业
爱保科技有限公司(简称“爱保科技”)	同系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十三、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与重要关联方的重要交易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已重述)
与人保集团的交易：		
分派 2022 年末期股息(i)	7,333,982	-
分派 2021 年末期股息(i)	-	6,244,625
使用权资产的增加(ii)	73,737	77,966
租赁负债的增加(ii)	73,737	77,966
租赁负债的偿还(ii)	74,909	79,209
租赁负债利息(ii)	1,171	1,243
广域网服务费(ii)	62,616	68,883
集团审计费	104,077	-
人员派遣服务收入	184,651	-
租赁收入	4,403	-
与人保集团之子公司的交易：		
管理费用(iii)	477,871	457,793
认购金融产品金额(iii)	11,142,886	7,269,747
分出保费(iv)	671,145	837,643
摊回分保费用(iv)	205,614	238,149
摊回分保赔款(iv)	412,252	394,377
分保业务保费(iv)	18,137	18,137
手续费支出-再保险合同(iv)	3,622	3,730
赔款支付毛额-再保险合同(iv)	6,941	6,025
经纪手续费支出(v)	178,933	287,291
科技服务费用(xiv)	146,051	71,979
租赁收入	7,401	7,952
租赁费用(xv)	107,342	102,954
使用权资产的增加(xv)	17,407	82,324
租赁负债的增加(xv)	17,407	82,324
租赁负债的偿还(xv)	78,559	83,524
租赁负债利息(xv)	6,011	5,136
物业服务费(xvi)	138,785	-

十三、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与重要关联方的重要交易(续)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已重述)
与联营企业的交易：		
代理服务手续费收入(vi) (vii)	95,[illegible]	88,181
代理服务手续费支出(vi) (vii)	271,25[illegible]	310,501
保费支出(viii)	168,300	42,827
销售保险收入(x)	17,823	10,218
支付的赔款(x)	2,285	2,097
利息收入(x)	524	579
股息收入(x)	981,727	866,380
分出保费(xi)	5,153,029	4,616,104
摊回分保费用(xi)	1,522,995	1,386,014
摊回分保赔款(xi)	2,835,421	2,340,550
使用权资产的增加	31,202	2,620
租赁负债的增加	31,202	2,620
租赁负债的偿还	15,504	14,681
租赁收入	35,947	24,716
租赁负债利息	677	2,173
服务费	84,548	47,765
与人保集团之联营企业的交易：		
股息收入(ix)	1,494,451	1,306,454
利息收入(ix)	483,344	563,380
销售保险收入(ix)	60,565	60,531
支付的赔款(ix)	23,994	29,938
手续费支出(ix)	265	714
与合营企业的交易：		
理赔配件采购款(xii)	217,445	389,093
服务费	2,973	23,634
与同系子公司的联营企业的交易：		
服务费(xiii)	429,535	688,835

十三、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续)

4. 与重要关联方的重要交易(续)

(i) 根据人保集团对本公司 68.98%的持股比例，本公司于 2023 年度向人保集团分派 2022 年度股息约人民币 73.34 亿元股息。

本公司于 2022 年度向人保集团分派 2021 年度股息约人民币 62.45 亿元股息。

(ii)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与人保集团签订了为期一年的南中心一揽子服务协议，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本公司于人保集团续签了为期一年的南中心一揽子服务协议，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根据协议，人保集团为本公司提供南中心办公场地、会议室、机房楼服务器机位的租赁服务，及网络服务、南中心美的机房运维服务等其他服务。

本公司向人保集团支付租金和服务费。租赁相关的交易计入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iii) 于 2019 年 8 月 28 日，本公司与人保资产签订资产委托管理协议和补充协议，自 2019 年 7 月 1 日起有效期为三年，以继续原有资产委托管理安排。人保资产就本公司的部分金融资产向本公司提供投资管理服务。本公司向人保资产支付管理费，管理费按日委托资产净值及适用费率计算。除了支付管理费，本公司也会根据投资表现是否满足某些衡量标准而支付人保资产相应的奖励。2022 年 9 月 8 日，本公司与人保资产续签了资产委托管理协议，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起有效期为三年，以继续原有资产委托管理安排。

于 2019 年 8 月 7 日，本公司与人保资产签订市场化委托投资组合资产管理协议，自 2019 年 8 月 7 日起有效期三年。根据该市场化委托协议，本公司同意将部分资产委托人保资产管理，人保资产将根据市场化委托协议及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对本公司资产进行管理，本公司向人保资产支付委托资产管理费。

于 2019 年 8 月 28 日，本公司分别与人保投控和人保资本签订资产委托管理协议及补充协议，自 2019 年 8 月 28 日起有效期三年。根据该资产委托管理协议及补充协议，本公司将部分投资资产委托人保投控和人保资本管理，人保投控和人保资本根据该资产委托管理协议及补充协议、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以及本公司制定的投资指引对委托资产进行管理，以本公司委托资产认购其发起及管理的债权类金融产品和股权类金融产品。本公司将向人保投控和人保资本支付产品管理费。2022 年 9 月 8 日，本公司与人保资本续签了资产委托管理协议，自 2022 年 8 月 28 日起有效期为三年，以继续原有资产委托管理安排。

十三、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与重要关联方的重要交易(续)

(iii) 于 2019 年 8 月 28 日，本公司与人保资产签订了关联交易备忘录，自 2019 年 8 月 28 日起有效期三年。根据该关联交易备忘录，人保资产可利用本公司委托其管理的资金认购由人保资产、人保资本、人保投控、人保股权单独或共同发起及管理的债权类金融产品或股权类金融产品。人保资产以本公司委托管理的资金认购有关联方参与认购的债权类金融产品或股权类金融产品的年度累计实缴金额的上限均为 80 亿元，年度累计认购金额不得超过本公司市值或总收益(以较低者为准)的 5%。

于 2023 年 10 月 11 日，本公司与人保资本签订了资产委托管理补充协议(二)，有效期自 2023 年 10 月 1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就与人保资本的资产委托管理协议中受托管理费的适用范围作出调整并补充约定如下：将“受托方购买第三方发行的保险资管产品，受托管理年费率为 8BP，年计费天数 365 天”，修改为“受托方购买第三方金融产品，受托管理年费率为 8BP，年计费天数 365 天”。除此项修订外，与人保资本的资产委托管理协议其它内容不变，补充协议(二)未做约定的，继续适用与人保资本的资产委托管理协议的相关约定。

(iv) 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本公司与人保香港签订了再保险业务合作框架协议，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有效期一年。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本公司与人保香港续签了再保险业务合作框架协议，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有效期一年。根据此协议，本公司同意向人保香港分出保费并收取手续费，及人保香港同意向本公司分出保费并收取手续费。

(v) 于 2019 年 6 月 21 日，本公司与中元经纪签订了业务合作协议，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有效期三年。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本公司与中元经纪续签了保险业务合作协议，自 2022 年 6 月 17 日起有效期三年。根据此协议，中元经纪为投保人与本公司订立保险合同提供保险经纪服务，本公司向其支付佣金。

十三、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与重要关联方的重要交易(续)

(vi) 于 2019 年 8 月 30 日，本公司与人保健康签订了相互代理协议，自 2019 年 8 月 31 日起有效期三年。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本公司与人保健康续签了相互代理协议，自 2022 年 8 月 31 日起有效期三年。根据此协议，本公司与人保健康相互代理，销售保险产品、代为收取代理保费。本公司需就人保健康代理销售本公司的保险产品向人保健康支付代理手续费。就本公司代理销售人保健康的保险产品，本公司向人保健康收取代理手续费。代理手续费按照代理实收保费乘以代理手续费比率计算。代理手续费比率由本公司与人保健康按一般商业条款协商确定。

人保健康属于本公司的联营企业，也属于本公司的同系子公司。在上述附注中，人保健康被包含在“联营企业”中而未被包含在“同系子公司”中披露。

(vii) 于 2019 年 8 月 30 日，本公司与人保寿险签订了相互代理协议，自 2019 年 8 月 31 日起有效期三年。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本公司与人保寿险续签相互代理协议，自 2022 年 8 月 31 日起有效期三年。根据代理协议，本公司与人保寿险相互代理，销售保险产品、代为收取代理保费。本公司需就人保寿险代理销售本公司的保险产品向人保寿险支付代理手续费。就本公司代理销售人保寿险的保险产品，本公司向人保寿险收取代理手续费。代理手续费按照代理实收保费乘以代理手续费比率计算。代理手续费比率由本公司与人保寿险按一般商业条款协商确定。

人保寿险属于本公司的联营企业，也属于本公司的同系子公司。在上述附注中，人保寿险被包含在“联营企业”中而未被包含在“同系子公司”中披露。

(viii) 本公司为本公司员工从人保寿险和人保健康购买寿险产品或健康险产品。

(ix) 自 2013 年起兴业银行成为人保集团的联营企业，本公司与兴业银行的交易属于关联交易。自 2017 年起招商证券成为人保集团的联营企业，本公司与招商证券的交易属于关联交易。

(x) 自 2016 年起华夏银行成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与华夏银行的交易属于关联交易。

十三、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与重要关联方的重要交易(续)

(xi) 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本公司与人保再保签订了再保险业务合作框架协议，有效期一年，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本公司与人保再保续签了再保险业务合作框架协议，有效期一年，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根据该协议，本公司同意向人保再保分出保费，人保再保同意向本公司支付手续费。

人保再保属于本公司的联营企业，也属于本公司的同系子公司。在上述附注中，人保再保被包含在“联营企业”中而未被包含在“同系子公司”中披露。

(xii) 于 2019 年 5 月 29 日，本公司与邦邦汽服签订了为期两年的货物采购合同，有效期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根据本合同，本公司向邦邦汽服购买保险事故车辆维修所需的零配件，邦邦汽服向本公司提供事故车零配件供应、相应系统开发及运维服务等。本公司向邦邦汽服支付汽车零配件货款。

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本公司与邦邦汽服签订了车辆定损配件采购合同，自 2021 年 4 月 1 日起有效期两年。根据该合同，本公司向邦邦汽服购买保险事故车辆维修所需的零配件，邦邦汽服向本公司交付合同货物，负责合同货物的运输、安装、调试，并向本公司提供保修、维修、咨询、培训等服务，本公司向邦邦汽服支付汽车零配件费用。

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本公司与邦邦汽服签订车辆定损配件采购补充合同，延长原合同期限 8 个月(自 2023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止，本公司可随时终止合同)。

(xiii) 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本公司与爱保科技签订了客户服务合作框架协议，有效期自 2021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本公司与爱保科技续签了客户服务合作框架协议，有效期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根据该协议，爱保科技及其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客户车险增值服务、在线活动相关增值服务、在线宣传广告投放服务等服务，本公司向爱保科技及其子公司支付服务费。

十三、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与重要关联方的重要交易(续)

(xiv) 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本公司与人保科技签订了科技服务协议，有效期从 2022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本公司与人保科技续签了科技服务协议，有效期从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根据此协议，人保科技向本公司提供共享项目及服务与专属服务，本公司向人保科技支付科技服务费。

(xv) 本公司与人保投控于 2021 年签订了原房产租赁协议，有效期自 2021 年 7 月 7 日至 2022 年 7 月 6 日。于 2022 年 7 月 5 日，本公司与人保投控签订了房产租赁展期协议，有效期自 2022 年 7 月 7 日至 2024 年 7 月 6 日。根据该协议，人保投控(作为出租人)将房产出租予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本公司向人保投控支付租金；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将房产出租予人保投控(作为承租人)，人保投控向本公司支付租金。

(xvi) 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本公司与人保投控、人保运营签订了营业职场物业管理全委托服务协议，有效期自 2023 年 3 月 21 日至 2026 年 3 月 20 日。根据该协议，本公司与人保投控、人保运营共同制定总体工作方案，由人保运营向本公司提供物业管理及物业管理顾问服务，本公司向人保运营支付物业服务费用，本公司无需向人保投控支付费用。

(xvii) 于 2023 年 2 月 13 日，本公司与人保资本签订了股权投资咨询服务和技术支持协议，有效期自 2023 年 2 月 13 日至 2026 年 2 月 12 日。根据该协议，人保资本向本公司提供股权投资咨询服务和技术支持服务，本公司向人保资本支付咨询服务费及超额收益分成(若项目退出时达到设定收益率门槛)。

十三、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重要关联方往来账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人保集团之联营企业	3,053,366	2,479,976
联营企业	181,058	5,269
定期存款：		
人保集团之联营企业	6,091,678	11,120,038
联营企业	-	35,000
其他债权投资：		
人保集团之联营企业	701,197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人保集团之联营企业	18,835,471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人保集团之联营企业	不适用	22,283,766
持有至到期投资：		
人保集团之联营企业	不适用	760,000
应收再保人款项：		
联营企业	1,149,283	987,894
人保集团之子公司	287,758	364,884
应收关联方款项：		
人保集团(附注八、19)	53,450	105,893
联营企业(附注八、19)	49,952	48,943
人保集团之子公司 (附注八、19)	25,360	13,339

十三、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重要关联方往来账余额(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再保人款项：		
联营企业	2,868,172	2,554,429
人保集团之子公司	266,325	388,621
应付关联方款项：		
人保集团之子公司 (附注八、29)	200,671	167,730
联营企业(附注八、29)	10,136	21,398
人保集团(附注八、29)	165	-
租赁负债：		
人保集团	77,746	-
人保集团之子公司	45,257	86,742
联营企业	16,816	283

人保寿险、人保健康、人保再保及人保金服属于本公司的联营企业，也属于人保集团之子公司。在上述附注中，人保寿险、人保健康、人保再及人保金服被包含在“联营企业”中而未被包含在“人保集团之子公司”中披露。

与人保集团、人保集团之子公司、联营企业及人保集团之联营企业的往来账款按与相关关联方协定的方式结算。

6. 2023 年度，本公司与下属子公司之间的重大关联交易主要涉及手续费支出和其他业务成本金额共人民币 31.31 亿元(2022 年度：人民币 26.98 亿元)。

十三、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7. 本公司为中国政府所辖机构国务院间接控制的一家国有公司。在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处的经济环境中，由中国政府通过其各级机构间接或直接控制、共同控制或有重大影响的企业(统称“政府相关实体”)占主导地位。

和其他政府相关实体的交易包括保单的出售、再保险的购买、银行存款、债务和债券的投资，以及为保单分销支付给银行的手续费。

本公司董事认为，与政府相关实体的交易于日常业务过程中进行，且本公司及子公司这些交易不会因为本公司及子公司和其他政府相关实体都最终由中国政府控制而受到重大或不适当的影响。本公司及子公司亦建立了自己的产品和服务的定价政策，并且这些定价政策不会因为客户是否属于政府相关实体而改变或有所区别。

由于企业股权结构的复杂性，中国政府可能拥有对许多公司的间接权益。某些间接权益本身或与其他间接权益组合形成对于某些公司的控制权益，可能并非为本公司及子公司所知。

8. **关键管理人员的薪酬**

	2023 年度	2022 年度(已重述)
袍金、薪金及津贴	5,532	3,257
业绩奖金	4,089	4,533
退休金计划供款	2,999	1,263
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福利	672	629
	13,292	9,682

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力及责任直接或间接地计划、指令和控制本公司及子公司的活动的人士，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根据国家相关监管机构的规定，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 2023 年度包含业绩奖金在内的薪酬总额尚未最终确定。但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层预计上述金额与最终确定的薪酬差额不会对合并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上述部分关键管理人员的 2022 年度薪酬已根据于 2023 年度期间最终确定的金额进行重述。根据国家相关规定，除上述已披露 2022 年度的的业绩奖金外，部分关键管理人员还有部分业绩奖金需延期支付，金额约人民币 0.05 亿元。

十四、或有事项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存在若干未决法律诉讼事项，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该等法律诉讼事项不会对本公司及子公司产生重大损失。

鉴于保险业务的性质，本公司及子公司在某些日常业务相关的法律诉讼及仲裁中作为原告或被告。这些法律诉讼主要牵涉本公司及子公司保单的索赔，且其部分损失有可能得到再保险公司的补偿或通过其他回收残值和代位求偿的方式得到补偿。2023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就其保险业务参与了类似的法律诉讼。具体案件的索赔金额较大，正在进行法律诉讼流程。尽管现时无法确定这些或有事项、法律诉讼或其他诉讼的结果，本公司及子公司相信任何由此引致的负债(如有)不会对本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和 2022 年度的经营业绩构成严重的负面影响。

十五、租赁承诺

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租赁方式出租其投资性房地产，租期一般为 3 个月至 19 年。租约的条款通常要求承租人支付保证金，并规定根据当时市场状况定期调整租金。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未折现租赁应收额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内	285,521	206,113
1 至 2 年(含 2 年)	196,583	135,918
2 至 3 年(含 3 年)	137,011	81,783
3 至 4 年(含 4 年)	46,079	54,668
4 至 5 年(含 5 年)	70,907	37,829
5 年后	95,258	106,933
合计	831,359	623,244

十六、资本承诺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资本承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约但未计提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717,0[illegible]	654,677
投资项目	1,308,764	1,664,125
已获授权但未签约		
固定资产	269,442	352,766
合计	2,295,213	2,671,568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本公司董事会建议派发 2023 年度末期股息每普通股人民币 0.489 元，提取任意盈余公积人民币 70 亿元。

上述事项尚待本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复。

十八、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批准。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23 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合并财务报表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2023 年度		2022 年度(已重述)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	25,247,678	230,200,485	29,113,215	216,828,953
调整：大灾保费准备金(注 1)	(884,260)	1,627,662	149,654	2,511,922
上述调整事项的递延所得税影响	221,065	(406,916)	(37,413)	(627,981)
联营企业股权稀释损失	-	-	(95,299)	-
按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24,584,483	231,421,231	29,130,157	218,712,894

主要调整事项说明：

注 1： 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财会[2014]12 号的规定，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保险合同》计提保险合同准备金之外，按照农业保险自留保费的一定比例计提农险大灾保费准备金，并将当期计提和使用的保费准备金计入当期损益。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下无此项规定，因此存在准则差异。按照《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17 号—保险合同》计提的保险合同准备金，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保险合同》计提的保险合同准备金金额相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09134343

证照编号：00000002202403250016

营业执照

（副 本）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名　　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外商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丹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税务服务；财务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环保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市场主体登记注册代理；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科技中介服务；职前管理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软件外包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大数据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业设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　资　额　人民币12230.70[illegible]万

成立日期　2013年01月18[illegible]

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507单元01室

登记机关

2024 年 03 月 2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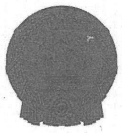
此复印件仅供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15009号】后附 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扫描经营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丹

主任会计师：

办公场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507单元01室

组织形式：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31000007

注册资本(出资额)：人民币捌仟壹佰柒拾伍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财会函〔2012〕52号

批准设立日期：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此复印件仅供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15009号】后附 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证书序号：NO.000525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二六年十二月十七日

（换发）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供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15009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仅供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15009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姓名 Full name 许康玮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3-11-06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10108197311061611

证书编号：31000007034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1999年 12月 28日
Date of Issuance

仅供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15009号】后续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许康玮(310000070348)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年 月 日
/y /m /d

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仅供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15009号】后续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许康玮(310000070348)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年 月 日
/y /m /d

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7

仅供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15009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姓名 Full name	张健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6-07-05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20324198607051639

仅供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15009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仅供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15009号】之签字用，其他用途无效

证书编号：3100000737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3 年/y 09 月/m 24 日/d
Date of Issuance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张健(310000073701)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5月31日

年/y 月/m 日/d

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仅供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15009号】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张健(310000073701)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年 /y　月 /m　日 /d

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张健(310000073701)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年 /y　月 /m　日 /d

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15009号】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年 /y　月 /m　日 /d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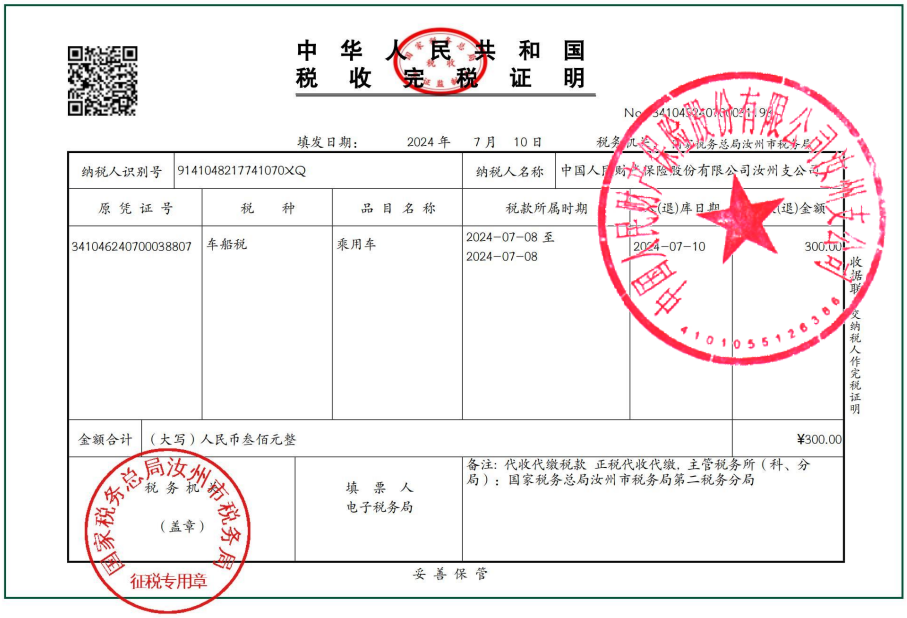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9

8.4完税证明及社保缴纳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045240700031194

填发日期：2024年7月10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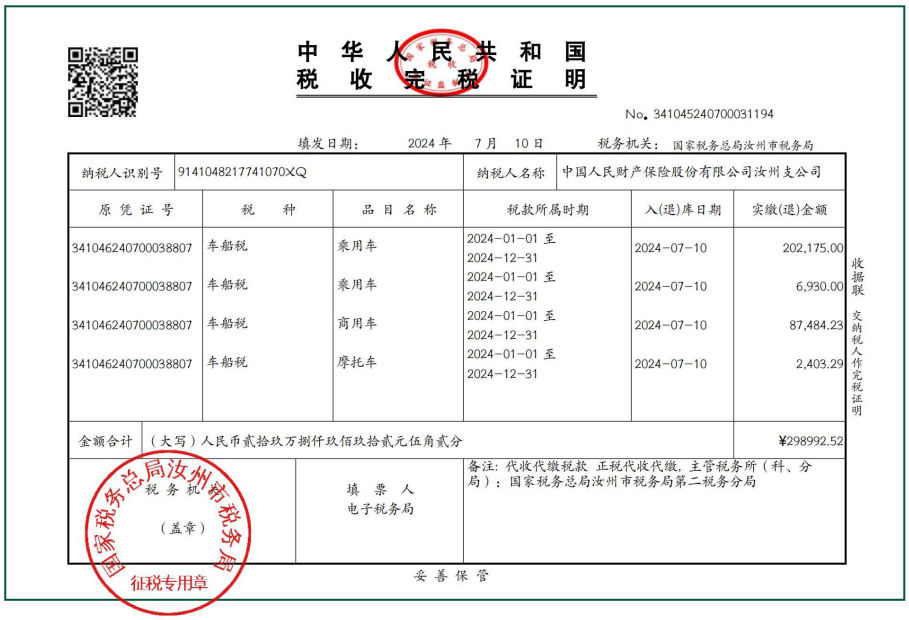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48217741070XQ		纳税人名称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汝州支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46240700038807	车船税	乘用车	2024-07-08至2024-07-08	2024-07-10	300.0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佰元整				¥300.00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代收代缴税款 正税代收代缴，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045240700031194

填发日期：2024年7月10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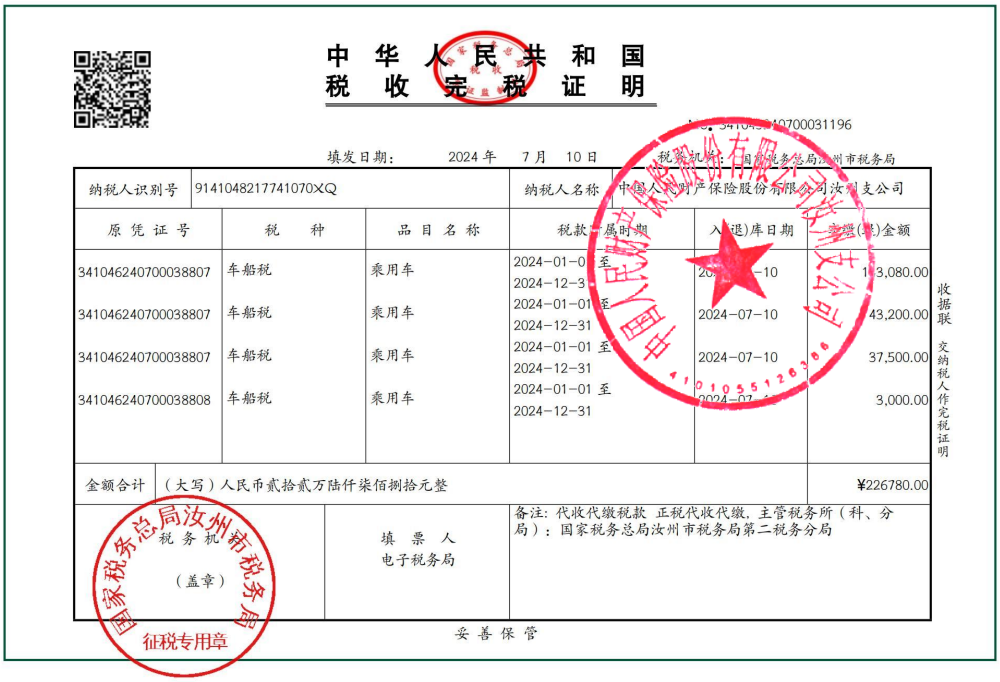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48217741070XQ		纳税人名称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汝州支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46240700038807	车船税	乘用车	2024-01-01至2024-12-31	2024-07-10	202,175.00
341046240700038807	车船税	乘用车	2024-01-01至2024-12-31	2024-07-10	6,930.00
341046240700038807	车船税	商用车	2024-01-01至2024-12-31	2024-07-10	87,484.23
341046240700038807	车船税	摩托车	2024-01-01至2024-12-31	2024-07-10	2,403.29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拾玖万捌仟玖佰玖拾贰元伍角贰分				¥298992.52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代收代缴税款 正税代收代缴，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0462407000311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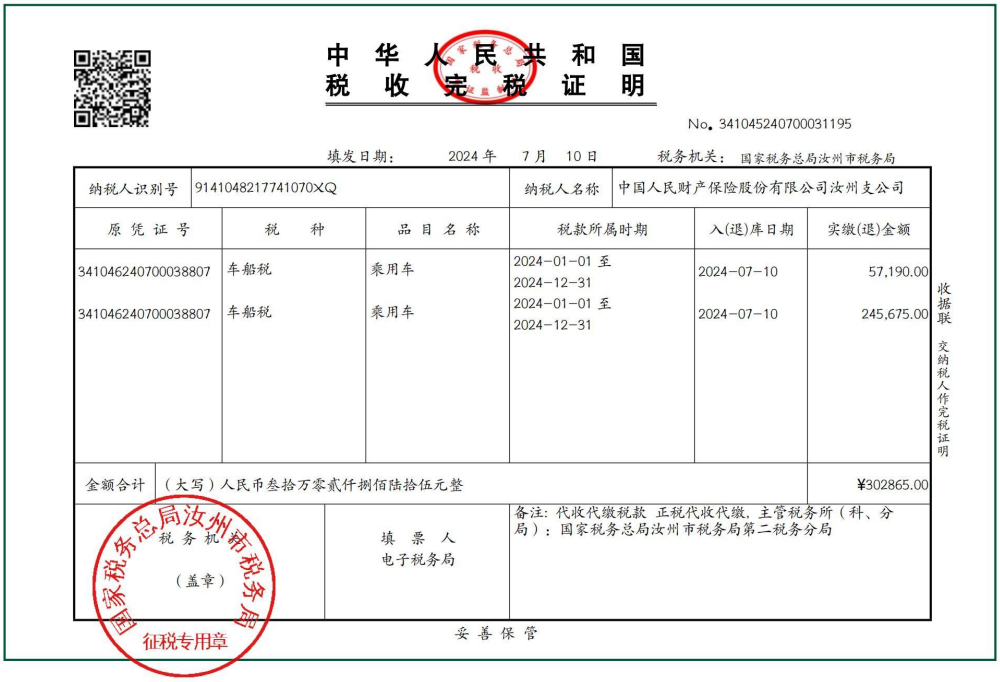
填发日期：2024年 7月 10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48217741070XQ		纳税人名称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汝州支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46240700038807	车船税	乘用车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7-10	143,080.00
341046240700038807	车船税	乘用车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7-10	43,200.00
341046240700038807	车船税	乘用车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7-10	37,500.00
341046240700038808	车船税	乘用车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7	3,000.0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拾贰万陆仟柒佰捌拾元整				¥226780.00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代收代缴税款 正税代收代缴，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0452407000311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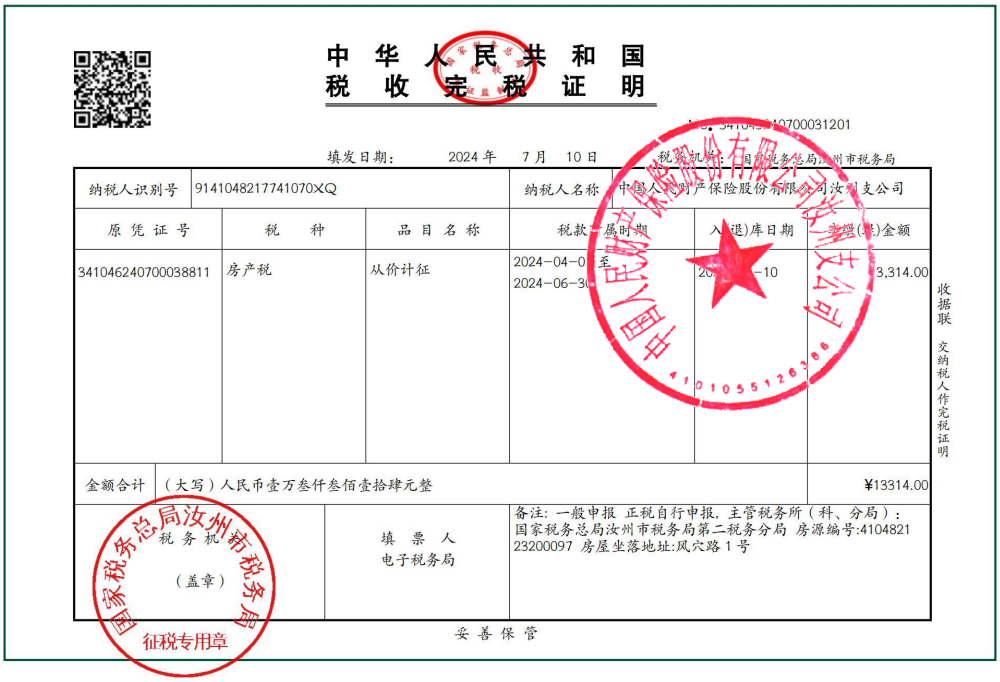
填发日期：2024年 7月 10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48217741070XQ		纳税人名称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汝州支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46240700038807	车船税	乘用车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7-10	57,190.00
341046240700038807	车船税	乘用车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7-10	245,675.0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拾万零贰仟捌佰陆拾伍元整				¥302865.00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代收代缴税款 正税代收代缴，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0462407000312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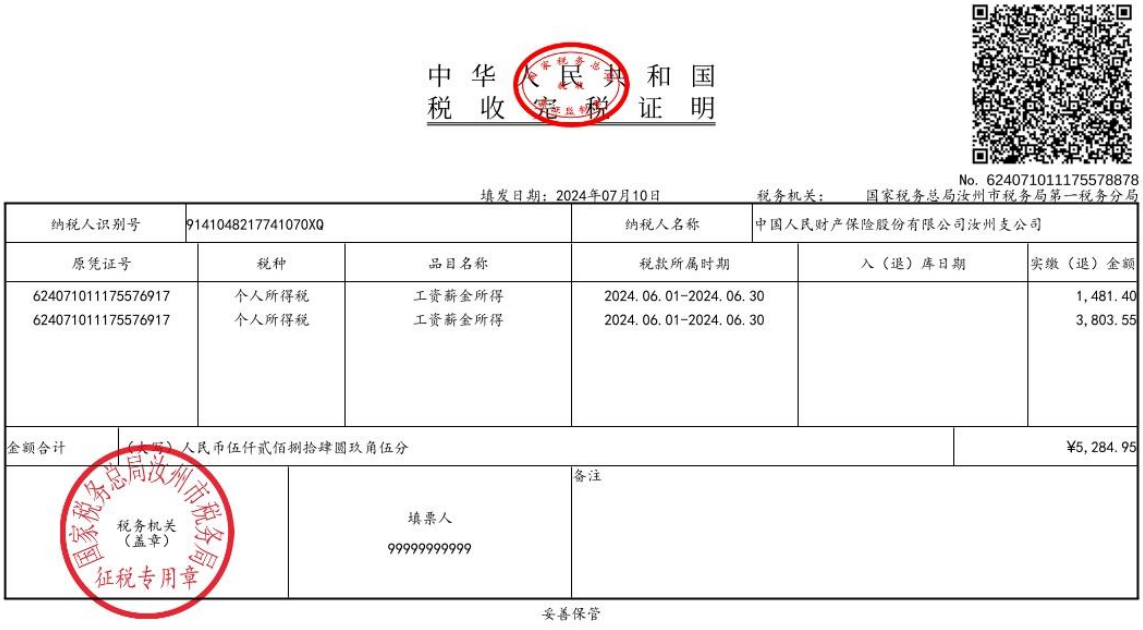
填发日期：2024年7月10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48217741070XQ		纳税人名称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汝州支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46240700038811	房产税	从价计征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0	13,314.0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叁仟叁佰壹拾肆元整				¥13314.00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房源编号:410482123200097 房屋坐落地址:风穴路1号			

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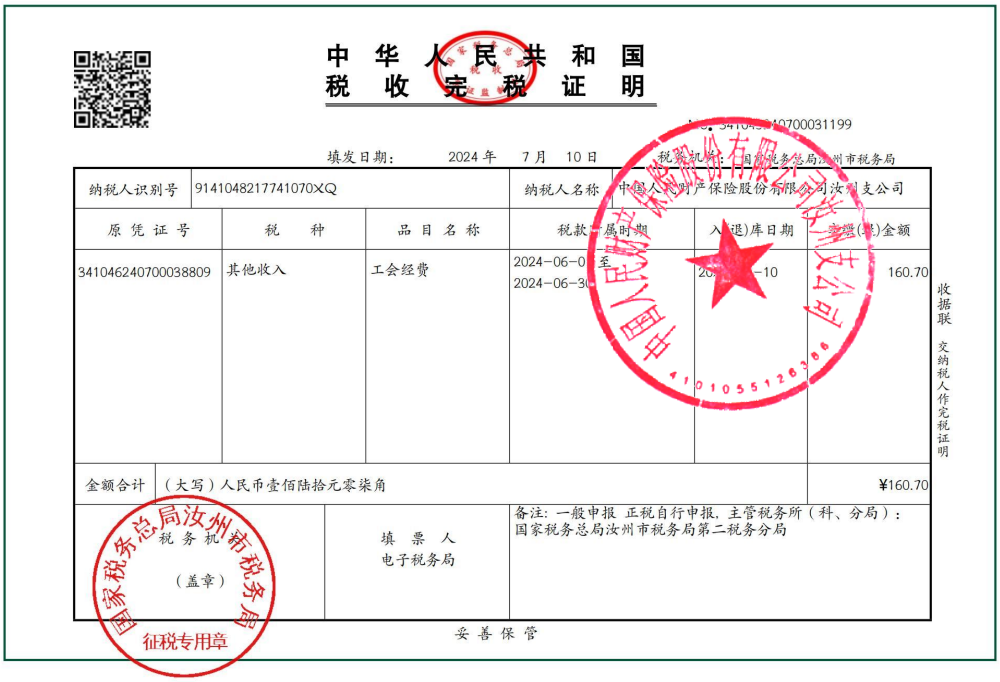
No. 624071011175578878

填发日期：2024年07月10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48217741070XQ		纳税人名称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汝州支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4071011175576917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4.06.01-2024.06.30		1,481.40
624071011175576917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4.06.01-2024.06.30		3,803.55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伍仟贰佰捌拾肆圆玖角伍分				¥5,284.95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99999999999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046240700031199

填发日期：2024年 7月 10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48217741070XQ		纳税人名称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汝州支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46240700038809	其他收入	工会经费	2024-06-01 至 2024-06-30	2024-07-10	160.7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佰陆拾元零柒角				¥160.70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0452407000312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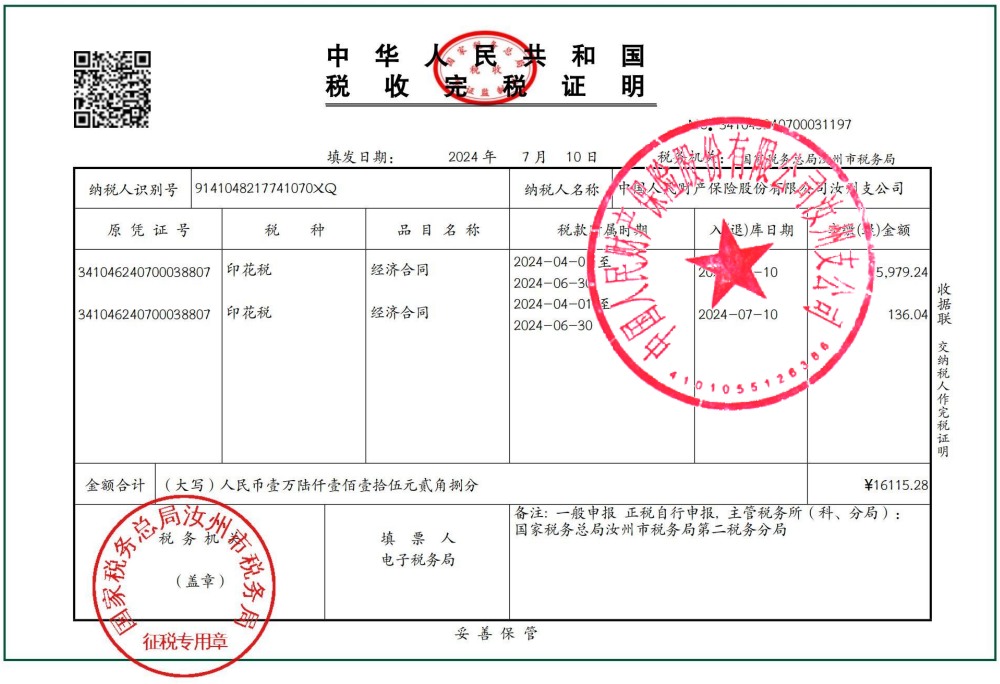
填发日期：2024年 7月 10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48217741070XQ		纳税人名称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汝州支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46240700038810	城镇土地使用税	县城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0	1,429.38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仟肆佰贰拾玖元叁角捌分				¥1429.38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土地编号:410482123100146 土地坐落地址:平顶山市汝州市煤山街道办事处			

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2024年 7月 10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48217741070XQ		纳税人名称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汝州支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46240700038807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4-04-01至2024-06-30	2024-07-10	5,979.24
341046240700038807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4-04-01至2024-06-30	2024-07-10	136.04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陆仟壹佰壹拾伍元贰角捌分				¥16115.28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安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电 子 缴 款 凭 证

打印日期： 2024年07月10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4821774107OXQ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汝州支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郑州市行政区支行		
				银行账号	1702024[illegible]03[illegible]000444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046240700201218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4-07-01	2024-07-31	4034.84	2024-07-10 11:45:33	
44104624070020121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7-01	2024-07-31	1168.44	2024-07-10 11:45:33	
44104624070020121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7-01	2024-07-31	300.78	2024-07-10 11:45:33	
441046240700201218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4-07-01	2024-07-31	3508.7	2024-07-10 11:45:33	
合计金额	壹万玖仟贰佰壹拾贰元柒角贰分				￥19212.72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 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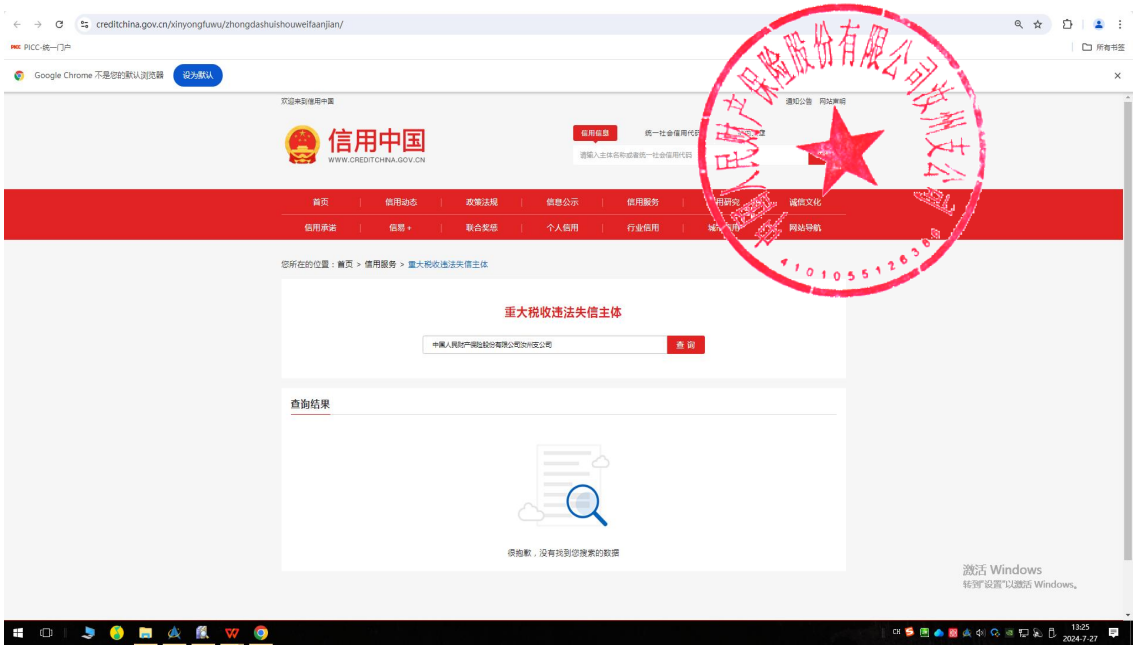
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 电子缴款专用章

8.5 相关查询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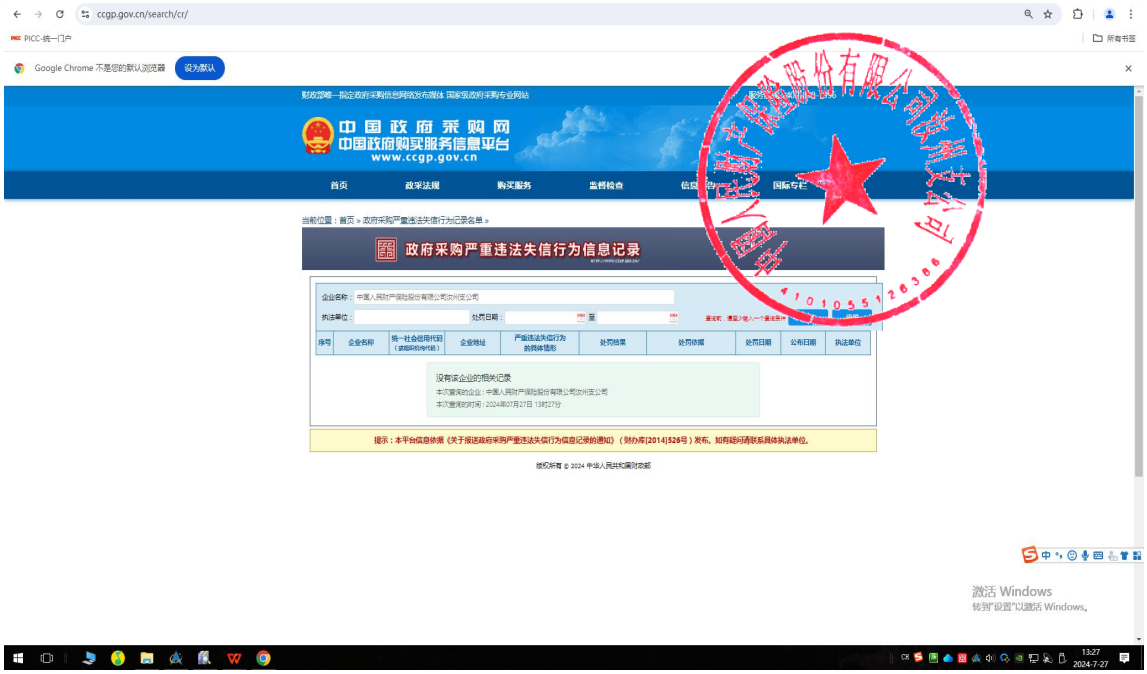
8.5.1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截图



8.5.2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截图



8.5.3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图



8.6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



8.7非联合体磋商承诺

不存在联合体磋商申请的承诺书

致汝州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

供应商名称：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汝州支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48217741070XQ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汝州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六位一体 ”平安家园财产保险项目，承诺我单位不存在联合体磋商申请。

供应商（公章）：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汝州支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 年 8 月 1 日